

申万宏源

# 商大科技

SHANGDA TECH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二〇一七年五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特点，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 一、行业周期性风险

随着生猪养殖规模化程度的提高以及国家对生猪养殖业的宏观调控，生猪价格波动幅度将逐渐减小，但生猪价格仍具有一定的波动性，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将对生猪养殖规模产生影响，进而引起上游饲料行业的整体市场需求波动，市场需求的周期性波动将对公司的饲料销售价格及收入规模产生影响，因此公司饲料业务存在一定的周期性波动风险。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饲料产品的主要原料为添加剂原料、能量原料及蛋白原料，如玉米、豆粕、鱼粉、氨基酸、维生素等，占公司饲料生产总成本的比例较高，且均为对外采购，由于我国鱼粉、个别添加剂等主要依赖进口，玉米、豆粕的价格受种植业、油脂工业等影响，致使饲料原材料价格波动频繁，因此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会对公司饲料的单位生产成本、销售价格、毛利率带来直接影响，从而可能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 三、动物疫病和极端天气风险

禽流感、口蹄疫等动物疫病近年来在国内外时有发生，疫病的发生和传播可能会给养殖业带来一定的影响，同时还可能对居民消费心理带来负面影响，从而减少畜禽产品的消费，进而影响到畜禽饲料的市场需求。另外，近年全球自然灾害频发，大范围的恶劣气候、极端天气明显增多，导致饲料原料价格波动较大，区域畜禽存栏量起伏明显，畜禽饲料行业也随之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

###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规定，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

公司于2014年11月3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

企业，并取得编号为 GR20144500014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2012 年第 12 号），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公司的业务、资质发生变动导致公司不具备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的条件，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五、应收账款占比大，存在坏账风险

2015 年末、2016 年末应收账款总额分别是 23,348,733.47 元和 21,316,117.82 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 24.97% 和 18.09%，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高。虽然公司各报告期末的账龄不长，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公司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一旦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六、现金结算风险

现金交易是饲料行业普遍存在的现象，主要原因是饲料企业的销售对象主要为养殖户，养殖户的生猪养殖基地大多远离城区、相对偏远，所在区域银行网点较少，客户对公支付货款不便，此外，存在个体养殖户自带现金上门取货方式购买饲料等情况，致使公司饲料销售业务中存在现金结算的情况，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现金收款结算额分别为 24,039,486.67 元和 275,271.75 元，占当期销售收款额的比例分别为 29.59% 和 0.27%；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现金付款结算额分别为 124,498.30 元和 26,461.40 元，占当期采购付款额的比例分别为 0.28% 和 0.05%。

2016 年度公司的现金收付款结算比例均较低，但是如果内控制度制定不完善，或者执行不到位，则公司现金资产的安全性及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均存在一定风险。

## 七、业务员使用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的风险

鉴于公司所处的饲料行业，其销售对象主要为养殖户，养殖户的生猪养殖基地大多远离城区、相对偏远，所在区域银行网点较少，客户对公支付货款不便，故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由业务员使用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后，转存至公司账户的情形。

公司的业务员使用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一方面，业务员代收款项后不及时上缴公司，存在私自占用、挪用公司资金的风险；另一方面，与个人客户采用现金结算，存在资金体外循环的风险。

##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行业周期性风险 .....	2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
三、动物疫病和极端天气风险 .....	2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	2
五、应收账款占比大，存在坏账风险.....	3
六、现金结算风险 .....	3
七、业务员使用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的风险.....	4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8
一、基本情况.....	8
二、股份挂牌情况 .....	9
三、主要股东情况 .....	10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6
五、子公司及对外参股情况 .....	25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7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中介机构情况.....	3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4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	34
二、公司的组织架构及业务流程.....	35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情况.....	46
四、业务情况.....	63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73
六、公司的环保、安全、质量标准.....	76
七、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概况、发展环境、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99
一、公司治理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103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7
四、公司的独立性 .....	110
五、同业竞争情况 .....	112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11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114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	116
九、公司的诉讼情况 .....	11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118

一、报告期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18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151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0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73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84
六、股东权益情况 .....	19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194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3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204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20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205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	206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10</b>
一、公司全体董监高声明.....	210
二、主办券商声明 .....	211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21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16
<b>第六节 附件.....</b>	<b>217</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17
三、法律意见书 .....	217
四、公司章程.....	21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217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商大科技	指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大有限、有限公司	指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	指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商泰生物	指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商大饲料	指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指左晓灵、黄建奎、李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广西商大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登记机构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	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法制盛邦	指广东法制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
挂牌公司会计师、信永中和	指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挂牌公司评估师、银信评估	指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
元、万元	指人民币元、万元
专业术语	
预混料、预混合饲料	指由两种或两种以上饲料添加剂加载体按一定比例配制而成的均匀混合物，在配合饲料中添加量不超过 10%。预混合饲料是饲料的核心部分，是生产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的核心原材料。
浓缩料、浓缩饲料	指根据不同动物，不同生产目的而配制的除能量饲料外的所有营养物质，是饲料产品的中间产品。养殖户可用能量饲料配以浓缩料配制而成配合饲料。
配合料、配合饲料、全价料	指以动物的不同生长阶段、不同生理要求、不同生产用途的营养需要以及以饲料营养价值评定的实验和研究为基础，按科学配方把多种不同来源的饲料，依一定比例均匀混合，并按规定的工艺工程生产的饲料。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Guangxi Shangda Tech Co.,Ltd.
- 3、法定代表人：左晓灵
- 4、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5 年 10 月 25 日
- 5、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4 日
- 6、注册资本：7,000.00 万元
- 7、公司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 8、邮政编码：530105
- 9、电话：0771-6301862
- 10、传真：0771-6301521
- 11、互联网网址：<http://www.gxsd.cc/>
- 12、电子邮箱：gxsdkj@163.com
- 13、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杨小静
- 14、所属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13 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132 饲料加工”；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1320 饲料加工”。
- 15、经营范围：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复合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维生素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生产和销售（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饲料原料及农副产品的销售；生物及养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系统开发；养殖设施、仪器、机械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6、主营业务：畜禽复合预混合饲料、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1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782106714P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 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份代码: 【】
- 2、股份简称: 【】
- 3、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 1.00 元/股
- 5、股票总量: 7,000 万股
- 6、挂牌日期: 【】
- 7、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对股份转让的限制适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的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该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此外，《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也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以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数量(股)	质押、冻结、查封受限股份数量(股)
1	左晓灵	20,609,813	29.4426	5,152,453	0
2	黄建奎	20,609,813	29.4426	5,152,453	0
3	李勇	20,609,813	29.4426	5,152,453	0
4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	4,636,000	6.6228	4,636,000	0
5	袁小利	3,534,561	5.0494	883,640	0
合计		70,000,000	100.0000	20,976,999	0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对所持股份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 4、股东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目前不存在质押或被采取冻结、查封等强制性措施。针对该事项，公司股东分别出具相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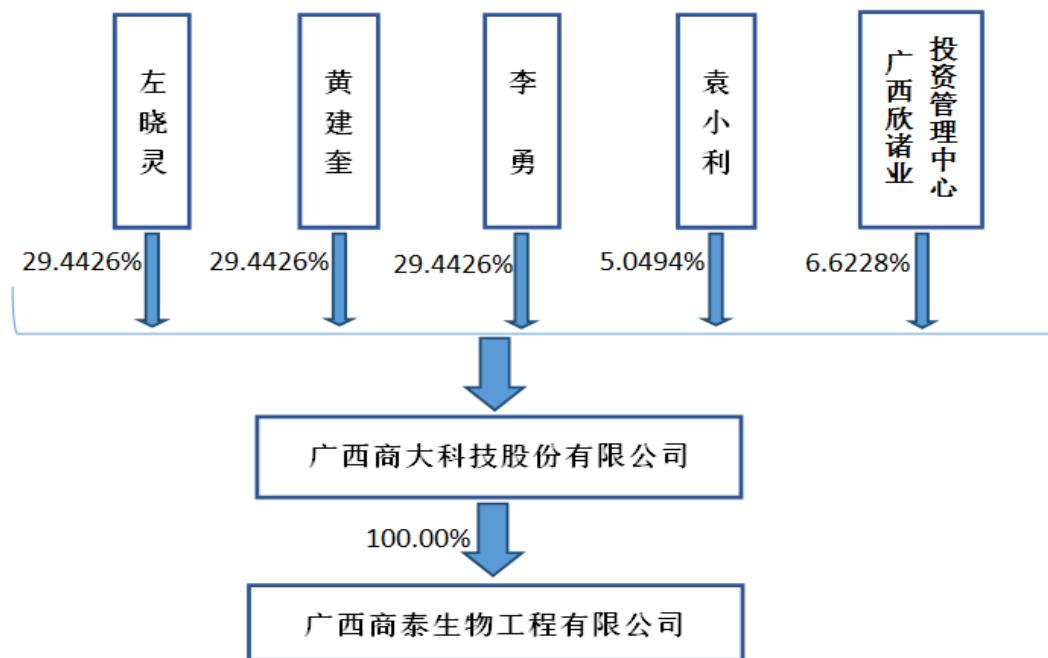
### (三) 挂牌后的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于2015年11月7日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公司股票挂牌后的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 三、主要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 1、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比例

序号	股东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左晓灵	20,609,813	29.4426	508,480	0.7264	境内自然人
2	黄建奎	20,609,813	29.4426	508,480	0.7264	境内自然人
3	李勇	20,609,813	29.4426	508,480	0.7264	境内自然人
4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	4,636,000	6.6228	-	-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5	袁小利	3,534,561	5.0494	63,560	0.0908	境内自然人
<b>合 计</b>		<b>70,000,000</b>	<b>100.0000</b>	<b>1,589,000</b>	<b>2.27</b>	

注：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系部分员工发起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1) 控股股东

公司无控股股东。

####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其中左晓灵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20,609,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26%；黄建奎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20,609,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26%；李勇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20,609,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26%；同时三人分别通过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间接持有公司 508,480 股、508,480 股和 508,480 股，上述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共计持有 63,354,8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5070%，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 **①三位股东控制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占公司全部表决权 2/3 以上，股东大会做出决议才有效。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位股东控制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

### **②三位股东董事控制董事会的表决结果**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构成，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均为董事。

根据《公司章程》的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本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三位股东董事控制董事会的表决结果。

### **③三位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2015 年 11 月 9 日，三位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三位股东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本协议解除或终止之日，双方建立和保持一致行动关系，即三方在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和保持一致。

《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原则：“

1、三方在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中行使表决权前应进行协商沟通并达

成一致意见，必要时召开一致行动人会议，促使三方达成采取一致行动的决定。

2、三方在上述情形下若仍不能达成一致行动的意见，依照如下一致行动的特别约定来处理：按照持股多数原则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

.....

8、三方中任何一方不能参加股东大会会议时，应委托其他两方任何一人参加会议并行使投票表决权；如三方均不能参加股东大会会议时，应共同委托他人参加会议并行使投票表决权。

9、未经三方达成书面一致同意，各方于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不得转让。”

### **(3) 实际控制人简介**

#### **①左晓灵先生**

男，1969年4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获农学学士学位。1992年8月至1995年12月，在正大集团工作，先后任技术员、市场营销员；1996年1月至2005年9月，在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营销经理、副总经理、董事长；2005年10月至2006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2006年12月至2009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5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董事长；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 **②黄建奎先生**

男，1969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获农学学士学位；2003年至2005年期间，在职就读广西大学商学院MBA。1992年8月至1995年10月，在湖南正大岳阳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业务代表、科料部办公室副主任；1995年11月至1998年10月，在河南唐河粮食局饲料厂工作，任常务副厂长；1998年11月至2005年9月，在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营销部经理、营销副总经理、董事；2005年10月至2009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公司营销总监；2009年12月至2015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 ③李勇先生

男，1968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获农学学士学位。1992年8月至1993年7月，在四川省广安市武胜县畜牧局工作，任饲料主管；1993年8月至1994年10月，在正大集团重庆分公司工作，任技术服务专员；1994年11月至2005年9月，在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研发部部长、技术总监；2005年10月至2009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公司董事长；2009年12月至2015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公司董事、技术总监；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总监，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制结构、实际控制人、主要经营管理团队、主营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股权结构不影响公司治理及经营活动的有效性。

###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 （1）袁小利先生

男，1969年0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0年9月至1994年6月就读于湖南农业大学，获农学学士学位。1994年7月至1997年2月，在湖南省永兴县第一职业中专任教；1997年3月至1998年2月，在正大岳阳科技饲料部工作，任业务代表；1998年3月至2005年9月，在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业务代表、猪场经理；2005年10月至2008年4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主管公司新厂建设工作，任公司监事；2008年5月至2014年5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采购部经理、公司监事；2014年6月至2015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采购部经理、公司监事。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采购部经理，任期三年。

#### （2）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3485426441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先腾
设立日期	2015年07月16日
出资总额	4,636,000.00 元
主要经营场所	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43号办公楼二楼203、204号办公室

经营范围	对饲料行业、畜牧行业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合伙期限	2015年07月16日至2030年07月16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	任职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持股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王先腾	董事	300,000.00	6.47	0.4286	普通合伙人
2	左晓灵	董事长	508,480.00	10.97	0.7264	有限合伙人
3	黄建奎	董事、总经理	508,480.00	10.97	0.7264	有限合伙人
4	李勇	董事、技术总监	508,480.00	10.97	0.7264	有限合伙人
5	谭丁文	-	290,000.00	6.26	0.4143	有限合伙人
6	何涛	-	285,000.00	6.15	0.4071	有限合伙人
7	马光辉	-	264,000.00	5.69	0.3771	有限合伙人
8	梁小吉	-	250,000.00	5.39	0.3571	有限合伙人
9	陈燕杰	-	200,000.00	4.31	0.2857	有限合伙人
10	梁新才	-	200,000.00	4.31	0.2857	有限合伙人
11	张国院	-	160,000.00	3.45	0.2286	有限合伙人
12	陈建强	-	126,000.00	2.72	0.18	有限合伙人
13	刘善源	-	126,000.00	2.72	0.18	有限合伙人
14	苏圣多	-	100,000.00	2.16	0.1429	有限合伙人
15	李文生	-	100,000.00	2.16	0.1429	有限合伙人
16	王睦清	-	96,000.00	2.07	0.1371	有限合伙人
17	毛伟林	-	90,000.00	1.94	0.1286	有限合伙人
18	胡志成	-	80,000.00	1.73	0.1143	有限合伙人
19	潘卫华	-	70,000.00	1.51	0.1	有限合伙人
20	袁小利	监事会主席	63,560.00	1.37	0.0908	有限合伙人
21	伍剑	监事	50,000.00	1.08	0.0714	有限合伙人
22	李志红	-	40,000.00	0.86	0.0571	有限合伙人
23	杨依洁	-	40,000.00	0.86	0.0571	有限合伙人
24	杨小静	董事会秘书	40,000.00	0.86	0.0571	有限合伙人
25	汪亚男	监事	35,000.00	0.75	0.05	有限合伙人
26	苏祥	-	30,000.00	0.65	0.0429	有限合伙人
27	黄美玲	-	25,000.00	0.54	0.0357	有限合伙人
28	潘红玲	-	25,000.00	0.54	0.0357	有限合伙人
29	黄治	-	25,000.00	0.54	0.0357	有限合伙人
<b>合计</b>			<b>4,636,000.00</b>	<b>100.00</b>	<b>6.6228</b>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是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出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其资产未委托基金管理人进行管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除投资本公司外，未进行其他投资活动。

### （三）股东适格性

公司现有股东人数及其出资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现有股东均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和行为能力，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其中，自然人股东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不具有公务员、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或限制成为企业股东的身份。

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最近 24 个月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1) 实际控制人受刑事处罚；(2) 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3) 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4) 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公司现有股东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公司亦无在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的计划，不存在需要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的情形。

### （四）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左晓灵、黄建奎、李勇为一致行动人，股东左晓灵、黄建奎、李勇、袁小利均持有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的股权，出资额分别为 508,480.00 元、508,480.00 元、508,480.00 元、63,560.00 元。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系由自然人左晓灵、黄益书（名义股东）、李勇、袁小利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5 年 10 月 25 日成立。公司原名为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此后，公司进行过 3 次增资，2 次股权转让，并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公司整体变更为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70,000,000.00 元。

公司历次出资真实、充足，出资履行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当时有效法律法规的规定。

### 1、2005年10月，商大有限设立

2005年6月1日，商大有限全体股东黄益书、李勇、左晓灵、袁小利签署了《公司章程》，就拟设立商大有限的经营范围、性质、出资额、注册资本、股东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

2005年8月25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桂）名预核私字【2005】第83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经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

2005年10月17日，南宁金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金誉设验字（2005）396号《验资报告》，对商大有限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根据该报告，截至2005年10月17日，商大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200万元。

2005年10月25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商大有限核发450100251400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商大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640,000.00	640,000.00	32.00	货币
2	黄益书（名义股东）	640,000.00	640,000.00	32.00	货币
3	李勇	640,000.00	640,000.00	32.00	货币
4	袁小利	80,000.00	80,000.00	4.00	货币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公司成立之初，因黄益书退休前在重庆医药公司基建科工作，长期从事建筑设计、工程质量监督和项目管理，所以公司成立初期的整个第一期工程建设交由黄益书负责监督管理。黄建奎主要负责市场推广及产品销售工作，经常出差外地，在参加公司的经营决策时存在诸多不便，亦未能及时签署工商登记变更的相关文件。为此，黄建奎出于个人真实意愿委托黄益书代为出资并持股。基于黄益书与黄建奎的叔侄关系，双方未签订书面股权代持协议，仅仅口头约定黄益书代持黄建奎持有商大有限32%的股权，代其行使相关股东权利，黄益书仅为工商登记注册的名义股东。

根据黄建奎及黄益书的全部继承人的说明，黄建奎委托黄益书代为其持有商大有限32%的股权均来自于黄建奎的合法自有资金。结合黄建奎的任职经历，

黄建奎本人亦确认，其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股东的其他情况，不存在规避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情况。

## 2、2012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为解除黄建奎与黄益书的股权代持关系，2012年12月10日，商大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黄益书将32%股权计64万元的出资额以64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黄建奎。

2012年12月11日，黄益书与黄建奎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黄益书将其股权以每1元出资额1元的价格转让给黄建奎。黄建奎实际并未支付股权转让款。

2012年12月17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宁华侨投资区分局核准上述股权变更登记申请，向商大有限核发了450113200000092(1-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24条“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出资人与名义出资人订立合同，约定由实际出资人出资并享有投资权益，以名义出资人为名义股东，实际出资人与名义股东对该合同效力发生争议的，如无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人民法院应当认定该合同有效”，黄建奎和黄益书虽然没有签订股权代持协议，但黄建奎与黄益书的现继承人吕元英、黄小群、黄小梅及黄小军三方签署了《股份代持情况声明》，对黄建奎与黄益书的股权代持进行了确认，符合事实合同的特征，且该行为不存在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欺诈、胁迫及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者第三人利益等情形，也不存在任何非法目的，故股权代持行为应当是合法有效的。

股权代持的清理已履行了公司内部决策、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并经相关方确认不存在任何争议或潜在纠纷。

因黄益书于2014年去世，现继承人吕元英、黄小群、黄小梅及黄小军均对上述内容予以确认。

综上，公司上述股权代持的形成及解除真实、合法、有效，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股权代持不存在违反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商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640,000.00	640,000.00	32.00	货币
2	黄建奎	640,000.00	640,000.00	32.00	货币
3	李勇	640,000.00	640,000.00	32.00	货币
4	袁小利	80,000.00	80,000.00	4.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0.00</b>	<b>2,000,000.00</b>	<b>100.00</b>	

### 3、2013年12月，第一次增资第一次缴款

2013年11月15日，商大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

“一、同意认缴增加注册资本1800万元，即从2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

二、同意实缴增加实收资本200万元，即从200万元增加至400万元。

各股东认缴、实缴情况为：

- 1、同意李勇新增出资额576万元，2013年11月22日实缴出资64万元；
- 2、同意黄建奎新增出资额576万元，2013年11月22日实缴出资64万元；
- 3、同意左晓灵新增出资额576万元，2013年11月22日实缴出资64万元；
- 4、同意袁小利新增出资额72万元，2013年11月22日实缴出资8万元。”

2013年12月2日，广西中银会计事务所出具桂中银验字（2013）第66号《验资报告》，对商大有限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根据该报告，截至2013年11月24日，商大有限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200万元。

2013年12月11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宁华侨投资区分局核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申请，向商大有限核发了450113200000092（1）（换）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缴款完成后，商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6,400,000.00	1,280,000.00	32.00	货币
2	黄建奎	6,400,000.00	1,280,000.00	32.00	货币
3	李勇	6,400,000.00	1,280,000.00	32.00	货币
4	袁小利	800,000.00	160,000.00	4.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00.00</b>	<b>4,000,000.00</b>	<b>100.00</b>	

本次股东的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作价1元，商大有限的每股净资产为9.17元（未经审计），增资价格低于每股净资产，但本次增资是基于股东历年来对公司的支持及贡献，针对原股东同比例增资，并不损害单一股东的利益。本次增资是在原股东之间，不是针对公司员工，其目的主要是为了补充公司的净资本，

增加流动资金，以支持公司的日常运营，不是为了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故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

#### **4、2014年8月，第一次增资第二次缴款**

2014年8月15日，商大有限已收到黄建奎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920,000.00元；2014年8月18日，商大有限已收到左晓灵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920,000.00元；2014年8月18日，商大有限已收到李勇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920,000.00元；2014年8月19日，商大有限已收到袁小利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240,000.00元。

本次缴款完成后，商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6,400,000.00	3,200,000.00	32.00	货币
2	黄建奎	6,400,000.00	3,200,000.00	32.00	货币
3	李勇	6,400,000.00	3,200,000.00	32.00	货币
4	袁小利	800,000.00	400,000.00	4.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00.00</b>	<b>10,000,000.00</b>	<b>100.00</b>	

注：2014年3月1日起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实收资本变更无须到工商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 **5、2015年3月，第一次增资第三次缴款**

2015年3月17日，商大有限已收到黄建奎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600,000.00元；2015年3月24日，商大有限已收到李勇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600,000.00元；2015年3月27日，商大有限已收到袁小利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200,000.00元；2015年3月30日，商大有限已收到左晓灵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600,000.00元。

本次缴款完成后，商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6,400,000.00	4,800,000.00	32.00	货币
2	黄建奎	6,400,000.00	4,800,000.00	32.00	货币
3	李勇	6,400,000.00	4,800,000.00	32.00	货币
4	袁小利	800,000.00	600,000.00	4.00	货币
<b>合计</b>		<b>20,000,000.00</b>	<b>15,000,000.00</b>	<b>100.00</b>	

## 6、2015年8月，第二次增资（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2015年8月3日，广西银海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桂银审字（2015）第335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15年7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为35,668,277.49元。

2015年8月3日，商大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按2015年7月31日财务报表中的未分配利润35,668,277.49元转增为注册资本，将注册资本从20,000,000.00元增加至55,668,277.49元。

2015年8月6日，广西银海会计事务所出具桂银验字（2015）第43号《验资报告》，对商大有限的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根据该报告，截至2015年7月31日，商大有限已将未分配利润35,668,277.49元转增资本。

2015年8月6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宁华侨投资区分局核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申请，向商大有限核发了450113200000092（1-1）（换）号《营业执照》。

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完成后，商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17,813,848.80	16,213,848.80	32.00	未分配利润转增
2	黄建奎	17,813,848.80	16,213,848.80	32.00	未分配利润转增
3	李勇	17,813,848.80	16,213,848.80	32.00	未分配利润转增
4	袁小利	2,226,731.09	2,026,731.09	4.00	未分配利润转增
<b>合计</b>		<b>55,668,277.49</b>	<b>50,668,277.49</b>	<b>100.00</b>	

注：根据南宁华侨投资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对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公积涉税问题的复函》：“贵公司为拟上市企业，申请用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金、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符合《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促进全面深化改革税收政策服务措施的通知》（规地税法【2014】29号）第一条第一款第一项“对拟上市企业在改制重组过程中涉及的行政性收费、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税费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的有关规定给予优惠或减免；对拟上市企业将非货币性资产经评估增值转增股本的，以及用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在取得股份分红派息或上市限售期满后股票套现时，一并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规定。”

## 7、2015年8月，第一次增资第四次缴款

2015年7月28日，商大有限已收到黄建奎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600,000.00元；2015年7月30日，商大有限已收到袁小利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200,000.00元；2015年7月31日，商大有限已收到李勇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600,000.00

元；2015年8月3日，商大有限已收到左晓灵缴纳的出资款人民币1,600,000.00元。

2015年8月12日，广西银海会计事务所出具桂银验字（2015）第45号《验资报告》，对商大有限第一次增资的第二次缴款、第三次缴款、第四次缴款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根据该报告，截至2015年8月3日，商大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1600万元。

本次缴款完成后，商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17,813,848.80	17,813,848.80	32.00	货币
2	黄建奎	17,813,848.80	17,813,848.80	32.00	货币
3	李勇	17,813,848.80	17,813,848.80	32.00	货币
4	袁小利	2,226,731.09	2,226,731.09	4.00	货币
<b>合 计</b>		<b>55,668,277.49</b>	<b>55,668,277.49</b>	<b>100.00</b>	

### 8、2015年8月，第三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18日，商大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新增股东伍晖、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同意将注册资本从55,668,277.49元增加至70,000,000.00元。各股东认缴情况为：

- 1、李勇增资额为2,462,631.21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20,276,480.01元；
- 2、黄建奎增资额为2,462,631.21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20,276,480.01元；
- 3、左晓灵增资额为2,462,631.21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20,276,480.01元；
- 4、袁小利增资额为1,307,828.88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3,534,559.97元；
- 5、伍晖增资额为1,000,000.00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1,000,000.00元；
- 6、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增资额为4,636,000.00元，增资后占注册资本4,636,000.00元。

2015年8月28日，商大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伍晖将1.42%股权计100万元的出资额以333,333.34元、333,333.33元、333,333.33元分别转让给左晓灵、黄建奎、李勇。

2015年8月28日，伍晖分别与左晓灵、黄建奎、李勇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书》。

2015年9月1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宁华侨投资区分局核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申请，向商大有限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782106714P 的《营业执照》。

2015 年 9 月 11 日，广西银海会计事务所出具桂银验字（2015）第 49 号《验资报告》，对商大有限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商大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14,331,722.51 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商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20,609,813.35	20,609,813.35	29.4426	货币
2	黄建奎	20,609,813.34	20,609,813.34	29.4426	货币
3	李勇	20,609,813.34	20,609,813.34	29.4426	货币
4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	4,636,000.00	4,636,000.00	6.6228	货币
5	袁小利	3,534,559.97	3,534,559.97	5.0494	货币
<b>合 计</b>		<b>70,000,000.00</b>	<b>70,000,000.00</b>	<b>100.0000</b>	

注：伍晖，重庆大学管理学学士，具备多年大型国企管理工作经验。原拟投资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管理经验，后因个人原因 2015 年 8 月底决定退出投资，将股权转让给左晓灵、黄建奎、李勇。伍晖与左晓灵、黄建奎、李勇之间不存在股权代持关系，根据伍晖的书面承诺与说明，伍晖与公司不存在任何投资关系，不存在与公司及其股东约定，根据公司股份价值、业绩进行分成，不会对上述股权转让提出任何异议或提起诉讼、仲裁，并将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切实履行公司董事的职责，以本人的管理经验为公司出谋划策。

本次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作价 1 元，商大有限的每股净资产为 1.05 元（未经审计），增资价格略低于每股净资产，是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投资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次增资的认购对象不仅针对商大有限原股东和员工，还包括外部自然人股东伍晖，增资目的不是单纯为了股权激励员工，主要是为了补充资本金，建设无公害生物饲料工程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在本次增资时，也未对激励机制进行明确，未在劳动合同中约定股权激励相关条款或在增资协议中约定相关的服务，公司员工通过持股平台参与认购股权后，其出售股份无其他限制性条件。综上所述，商大有限并非为获取服务而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

## 9、2015 年 9 月，补足实收资本

2015 年 10 月 19 日，广西银海会计事务所出具桂银验字（2015）第 55 号《验资报告》，对商大有限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根据该报告，商大有限以 2015 年

7月31日未分配利润35,668,277.49元转增资本，已经由广西银海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出具的桂银验字（2015）第43号验资报告审验，商大有限于2015年8月31日将未分配利润35,668,277.49元转增了实收资本，因原公司一直执行《小企业会计制度》，现因改制股份公司，按相关政策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因两种制度对补贴收入的确认差异，造成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多确认了1,500,000.00元。对多确认的未分配利润以现金1,500,000.00元进行补足。本次出资额为1,500,000.00元，由黄建奎、左晓灵、李勇、袁小利于2015年9月30日之前缴足。经广西银海会计事务所审验，截至2015年9月30日，商大有限已收到黄建奎、左晓灵、李勇、袁小利缴纳的出资，即合计人民币150万元。

本次补足实收资本后，商大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20,609,813.35	20,609,813.35	29.4426	货币
2	黄建奎	20,609,813.34	20,609,813.34	29.4426	货币
3	李勇	20,609,813.34	20,609,813.34	29.4426	货币
4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	4,636,000.00	4,636,000.00	6.6228	货币
5	袁小利	3,534,559.97	3,534,559.97	5.0494	货币
<b>合 计</b>		<b>70,000,000.00</b>	<b>70,000,000.00</b>	<b>100.0000</b>	

#### 10、2015年1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9月28日，商大有限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定以2015年9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623号《审计报告》，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为75,194,579.92元。

2015年10月21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资评报【2015】沪第0705号《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商大有限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7,898.61万元。

2015年10月22日，商大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商大有限以经审计的净资产75,194,579.92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7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由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商大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净资产5,194,579.92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10月22日，左晓灵、黄建奎、李勇、袁小利、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签订《发起人协议》，协议约定全体发起人同意采取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形式，以其持有出资额对应的基准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权益（净资产）投入股份公司，并折算为其在股份公司持有的股份，发起设立股份公司。

2015年11月7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691号《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5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议案。

2015年12月4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50100782106714P的《营业执照》。

本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1	左晓灵	20,609,813	29.4426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黄建奎	20,609,813	29.4426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3	李勇	20,609,813	29.4426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4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	4,636,000	6.6228	境内有限合伙企业	净资产折股
5	袁小利	3,534,561	5.0494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b>合计</b>		<b>70,000,000</b>	<b>100.0000</b>		

##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五、子公司及对外参股情况

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450100340436193P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建奎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22日
住所	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43号B区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及销售提高种用动物繁殖效率的植物提取物预混剂、膳食纤维预混剂、维生素预混剂、微量元素预混剂、糖蜜及相关副产物发酵产品、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全价饲料等；生物技术开发与应用、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约化养殖软件系统技术开发；集约化养殖场用设施、仪器、机械设备销售、养殖技术咨询；集约化养殖企业健康监测、产品安全检测；饲料、饲料原料及农副产品质量检测；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及应用
营业期限	2015年05月22日至2030年05月21日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目前尚处于前期市场调研和产品定位阶段，暂无营业收入。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设立的目的是成为国内知名的高端种猪功能性营养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企业，日后业务定位于专门为年出栏 10 万头以上肉猪的规模化猪场提供高端种猪功能性营养产品。

## （二）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商泰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合计		<b>10,000,000.00</b>	<b>2,000,000.00</b>	<b>100.00</b>

## （三）历史沿革

### 1、2015 年 5 月，商泰生物成立

2015 年 5 月 22 日，商大有限认缴 200 万元货币设立商泰生物。

2015 年 5 月 22 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华侨投资区分局出具（南）登记企核准字【2015】第 20305 号登记核准通知书，核准商泰生物成立。

2015 年 10 月 30 日，广西银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桂银验字（2015）第 5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止，商泰生物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 2、商泰生物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9 月 14 日，股东商大科技作出决议，同意商泰生物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1 000 万元，股东商大科技认缴增资款 8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14 日，股东商大科技签署新的《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章程》。

2016 年 9 月 21 日，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宁华侨投资区分局核准上述注

册资本变更登记申请，向商泰生物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0100340436193P 的《营业执照》。

#### （四）合法合规

1、2016 年 5 月，因商泰生物工作人员疏忽未按规定时间抄报税，南宁华侨投资区国家税务局对商泰生物处于罚款 100 元的行政处罚，商泰生物已缴纳罚款。鉴于该次违法违规行为情节轻微，罚款数额较低，且未对公司利益或他人利益造成影响，根据南宁华侨投资区国家税务局的说明，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属于非重大行政处罚情形，因此对公司挂牌影响轻微。

除此之外，根据工商、国税、地税及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商泰生物没有其它因违反法律、法规及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2、根据公安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书及董监高的个人征信，商泰生物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并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

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商泰生物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品行良好，均为公司发展出谋划策，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全体董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现任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 1、左晓灵先生，董事长

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 2、黄建奎先生，董事

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 3、李勇先生，董事

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 4、王先腾先生，董事

男，1977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就读于广西机电工程学校（原广西农机校）。1998年8月至2000年8月，从事个体养殖；2000年9月至2005年5月，在唐人神集团柳州分公司工作，从事销售和销售管理工作；2005年6月至2008年2月，从事个体养殖；2008年3月至2015年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营销部大区经理；2015年2月至2015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预混料事业部副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预混料事业部总经理，任期三年。

## 5、万海峰先生，董事

男，1978年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5年10月至2001年8月，在正大集团武汉分公司工作，任饲料销售部主任；2001年9月至2008年7月，就读于华中农业大学，获农学学士和硕士学位；2008年8月至2010年3月，在湖北神丹健康食品有限公司工作，任饲料品质部经理兼总经理助理；2010年4月至2011年5月，在青岛蔚蓝集团工作，任南方区技术服务经理；2011年6月至2012年8月，在四川农业大学动物营养研究所工作，任科研助理；2012年9月至2016年6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获农学博士学位；2016年7月至今，在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研发总监，任期三年。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袁小利、汪亚男为股东代表监事，伍剑为

职工代表监事。本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现任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 **1、袁小利先生，监事会主席**

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 **2、汪亚男女士，股东代表监事**

女，1982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年9月至2006年6月，就读于郑州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2006年9月至2009年6月，就读于郑州大学，获理学硕士学位。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在广西上上糖业有限公司工作，任品控部副经理；2012年8月至2013年12月，经营个体饮食店；2014年1月至2015年11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品控部副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品控部经理，任期三年。

### **3、伍剑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男，1984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4年9月至2008年6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2008年9月至2011年6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获农学硕士学位。2011年7月至2013年9月，在广西扬翔集团工作，任职配方师；2013年10月至2015年9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研发主任；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2015年10月至今，担任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1、黄建奎先生，总经理**

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 **2、刘顺和先生，财务负责人**

男，1957年8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9月

至 1974 年 7 月，就读于武鸣华侨高中；1987 年 9 月至 1990 年 7 月就读于中华会计函授学校，中专毕业。1974 年 8 月至 1984 年 12 月，在南宁华侨投资区茶叶公司小帽队工作，任生产队长及片区出纳；1985 年 1 月至 1991 年 6 月，在南宁华侨投资区茶叶公司工作，任会计；1991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在广西侨玉纸袋纸制品厂（中外合资企业）工作，任财务经理，具有初级职称；2000 年 5 月至 2005 年 9 月，在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会计、财务副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2 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会计、财务副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 3、杨小静女士，董事会秘书

女，1985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6 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获农学学士学位；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6 月，就读于四川农业大学，获农学硕士学位。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四川省广安市邻水县县委农办工作，任副主任科员；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11 月，在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项目部副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项目部副经理。

### 4、李勇先生，技术总监

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786.27	9,352.1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440.83	7,756.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440.83	7,756.39
每股净资产（元）	1.35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5	1.11
资产负债率（%）	19.88	17.06
流动比率（倍）	4.57	7.58
速动比率（倍）	3.95	6.9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964.49	7,584.94

净利润（万元）	1,684.43	685.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84.43	68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63.95	651.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63.95	651.26
毛利率（%）	44.63	36.87
净资产收益率（%）	19.59	1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19	1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8	3.69
存货周转率（次）	8.07	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352.43	1,195.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22

注： ①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总股本

②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③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④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100%（速动资产是指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⑤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⑥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⑦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⑧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加权平均股本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母的计算方法参考每股收益计算公式中分母计算方法。

⑨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内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内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内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内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⑩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text{⑪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中介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住所：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7982

项目负责人：黄龙华

项目小组成员：黄龙华、饶晓霞、刘伟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法制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德华

住所：东莞市南城区会展北路东莞会展国际大酒店三楼

电话：0769-22313111

传真：0769-22502111

经办律师：邓少军、张邦永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叶韶勋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电话：010-65542288

传真：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文华、张为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梅惠民

住所：上海市九江路 69 号古象大楼

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项目经办人员：丁晓宇、戈芳、庄淑冰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 真： 010-58598977

####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 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的情况

####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畜禽复合预混合饲料、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13 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132 饲料加工”。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1320 饲料加工”。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4,402,198.65 元、99,602,957.95 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98.09%、99.96%。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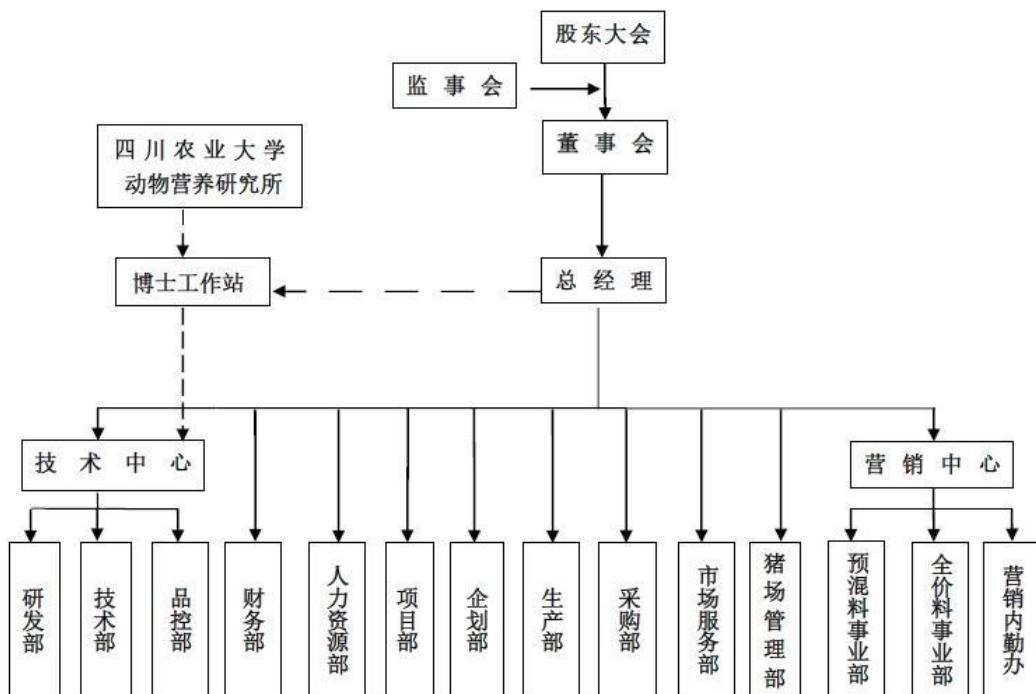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及配合饲料。公司产品的功能、用途及主要消费群体情况见下表：

产品类别	定义	用途	主要消费群体
预混合饲料	由两种或两种以上饲料添加剂加载体按一定比例配制而成的均匀混合物，在配合饲料中添加量不超过 10%。预混合饲料是饲料的核心部分，是生产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的核心原材料。	根据畜禽生长发育的需要和不同生长阶段的特点，把各种添加剂按不同比例与载体混合而成。农户在使用时按畜禽不同生长阶段添加不同比例，便可保证畜禽生长发育的需要。	大型养殖企业
浓缩饲料	根据不同动物，不同生产目的而配制的除能量饲料外的所有营养物质，是饲料产品的中间产品。	可按畜禽不同的生长阶段，供给不同比例的浓缩饲料，加上一定比例的能量饲料如玉米、稻谷、麸皮等就可配制或生产出不同品种的配合饲料。	中小型养殖企业
配合饲料	以动物的不同生长阶段、不同生理要求、不同生产用途的营养需要以及以饲料营养价值评定的实验和研究为基础，按科学配方把多种不同来源的饲料，依一定比例均匀混合，并按规定的工艺工程生产的饲料。	配合饲料可直接饲喂或经简单处理后饲喂，方便用户使用，方便运输和保存，减轻了用户劳力。	中小型养殖企业

## 二、公司的组织架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其功能划分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常设决策和管理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各自的职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和执行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一、公司治理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负责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公司设置了研发部、技术部、品控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项目部、企划部、生产部、采购部、市场服务部、猪场管理部、预混料事业部、全价料事业部、营销内勤办，并制定了较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

#### 1、研发部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技术部门年度计划，深入市场，结合国内外最新研究进展和营销中心建议，提出现有的产品质量改进方案或新产品开发方案；组织新产品内部宣传和协助市场推广方案的实施；安排和监管研发助理完成试验数据收集和统计分析，现场跟进试验过程；根据市场和国家政策变化，安排项目方向技术

储备试验。

## **2、品控部**

负责来料、生产过程、成品及出货质量的检验与监控；负责各项质量数据统计、整理、分析以及质量检验记录的统一管理；负责与定型产品和质量体系有关的文档（含电子文档）管理；负责公司各类计量检测及监视装置的校准、送检、管理工作；负责对公司员工进行质量意识的宣贯、质量控制技能培训、考评；定期向公司提供质量情况分析及改进建议报告，组织各部门召开质量分析会并对产品质量改进工作提出具体方案。

## **3、技术部**

负责组织制定技术中心年度计划及实施、博士工作站的良性运作；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动物营养需求制定公司产品标准并备案，根据市场变化及客户需求，不断升级老产品、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4、财务部**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财务管理制度；编制财务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编制资金预算，监控预算的执行；筹措和调配资金，保证资金合理使用；准确、及时进行会计核算、账务处理和编制财务报告，如实反映资金运作、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制定切实有效的内控管理制度，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控制成本费用，进行成本分析，为公司主管决策提供财务依据和可行性意见；为公司领导当好参谋；配合公司进行科学投资。

## **5、人力资源部**

负责根据国家及地方的劳动法规、规章建立和完善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实施体系；编制人力资源规划，确保公司正常营运所需人力资源；组织员工的招聘配备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员工的考勤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负责员工的劳资、薪酬福利、员工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内部日常的人事管理，及时掌握员工动态，做好人力资源的建设工作。

## **6、项目部**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整合公司相关资源，争取公司发展项目能获取各级政府的支持，协助公司内部发展项目、研发项目、临时性项目的组织开展。

## 7、企划部

负责公司活动方案的策划与组织、公司网站的建设和日常管理、维护及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和内部宣传及品牌策划推广、设计与制作等。

## 8、生产部

负责按照销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按计划实施生产；负责产品生产工艺流程的实施与优化，提高生产效率；负责按照工艺要求实施产品的包装并发货；负责生产过程控制，提高产品装配质量；负责按照各类认证要求生产检测样品；负责生产人员的技能培训，提高员工素质。

## 9、采购部

结合公司业务具体情况制定原材料的采购战略，充分跟研发部和生产部进行业务沟通，根据公司可能采购的所有材料进行详细的市场调研，明确不同供应商可能供应的材料的质量、价格及供应商的供货能力，制定采购战略并为总经理提供决策依据，结合公司业务具体情况制定原材料的采购战略；根据研发部和生产部的要求及时实施采购，并建立供应商管理机制，对供应市场制定分析、评估。

## 10、市场服务部

负责公司内外有关养殖技术和相关的技术咨询活动，解答公司业务人员在市场中遇到的技术难题；解答相关客户提出的各种技术难题；定期下到相关客户相关的养殖企业视察和了解情况，为公司相关客户有关猪场建设和生产技术方面的业务辅导。

## 11、猪场管理部

指导客户建立、完善各种规章制度，并协助流程再造和落地执行；应营销人员的申请，为客户提供指导与服务，尽可能找出猪场存在的问题，针对客户猪场存在的问题，制定解决问题的建议方案；针对猪场操作不规范的问题，制定现场培训方案，达到培训对象能掌握要领并能独立规范操作；协助营销人员做好客情维护，针对区域疫病流行状况，指导客户加强防疫免疫工作。

## 12、预混料事业部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制定公司年度预混料产品销售战略、营销计划、销售目标，确保预混料产品市场稳定和营销计划及销售目标的有效实施完成。

### 13、全价料事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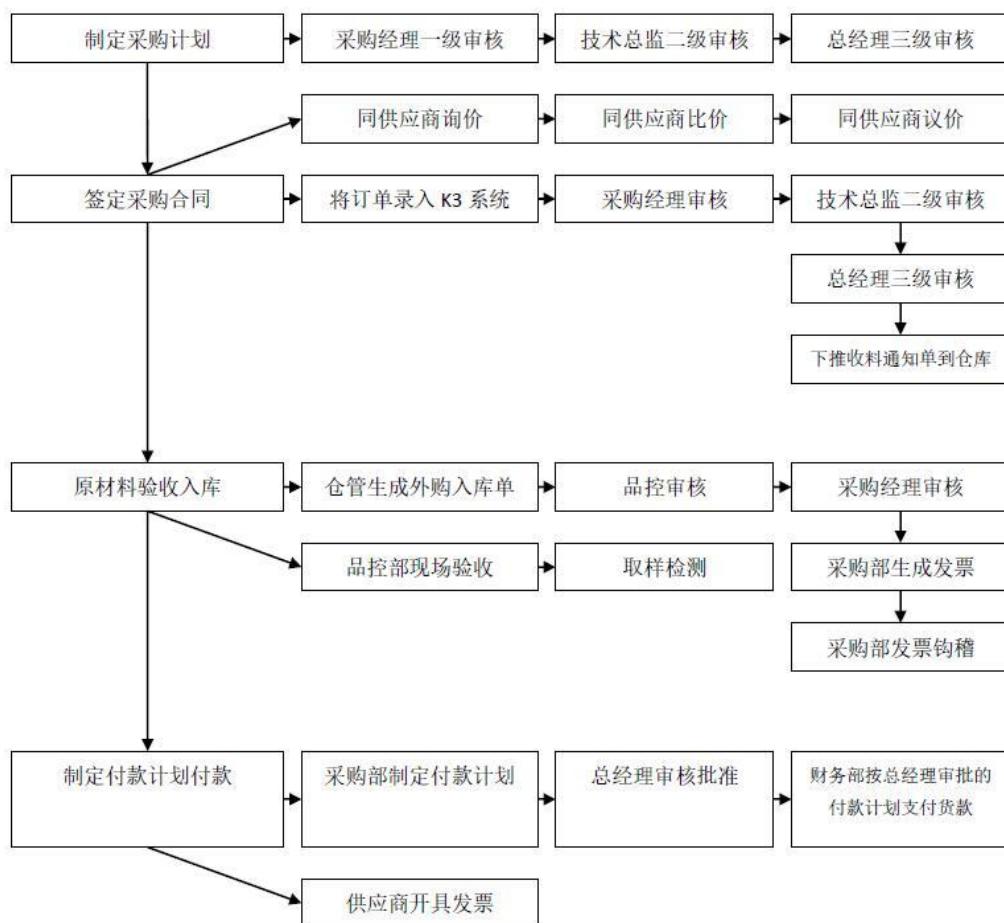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制定公司年度全价料产品销售战略、营销计划、销售目标，确保全价料产品市场稳定和营销计划及销售目标的有效实施完成。

### 14、营销内勤办

根据公司客户及营销人员的报单要求，及时处理订单相关事宜；协助营销人员查询回款及每周销售情况等，满足客户及营销人员的需求；负责客户合同的管理；负责提供销售后勤保障，负责销售数据的统计分析；负责客户产品发货的管理与跟踪；负责销售订单完成的跟踪与管理；负责客户管理与客户关系维护、订单的跟踪。

##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 1、采购流程



①采购部根据统计的原材料库存，结合月用量表，最低库存表，在每月底或月初制定下一个月或当月的采购计划；

②总经理根据采购部提供的采购计划和相关资料及其它方面的资讯对该月

的采购做审批和决策；

③采购部根据所批准的采购计划，对比质量、价格等因素后筛选最合适的供应商；

④采购部与筛选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将订单录入 K3 系统，然后由采购经理审核，技术部总监审核，总经理审批，下收料通知单到仓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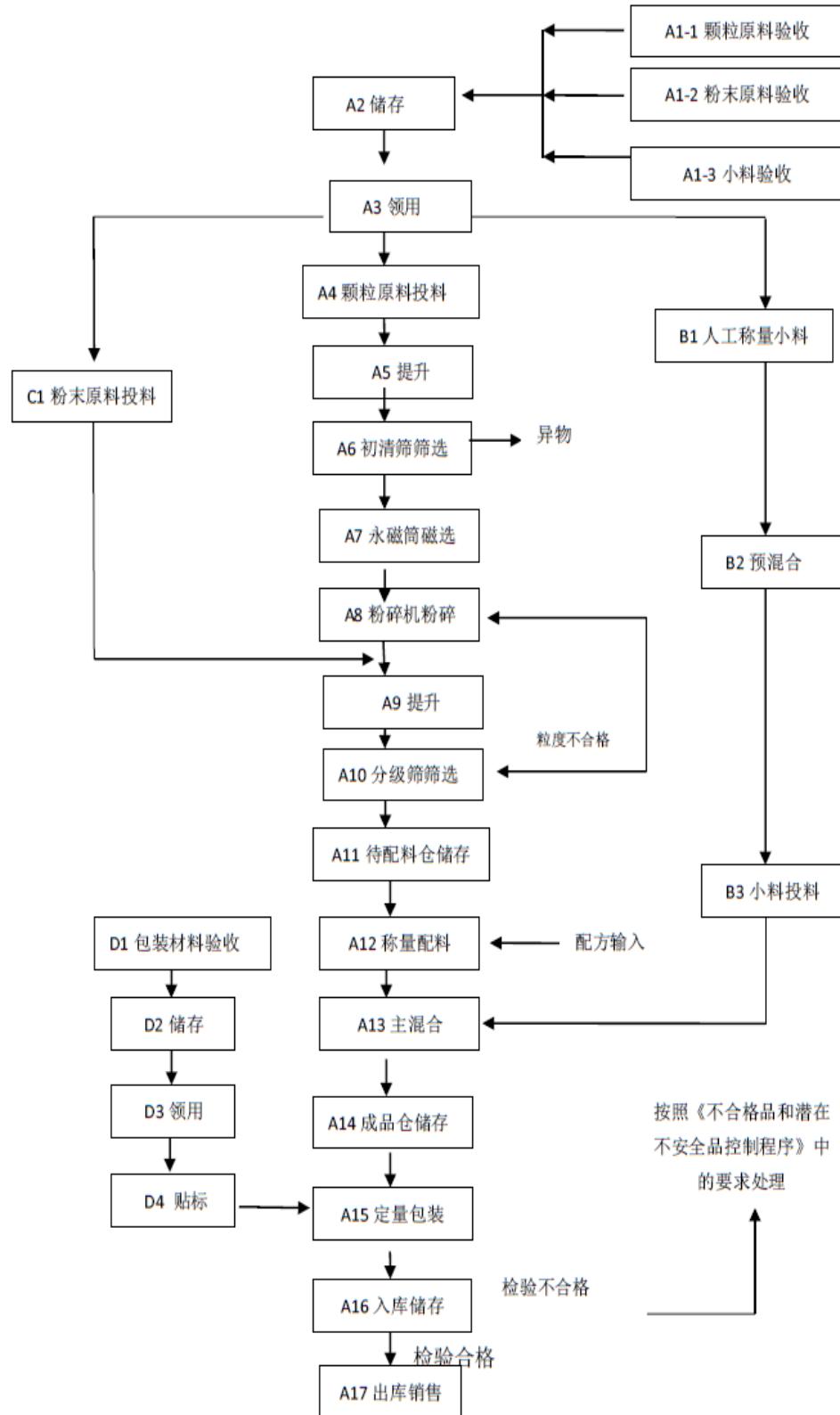
⑤采购部根据签订的采购合同跟踪货物生产发货情况，敦促供应商及时交货；

⑥原材料验收入库时，先由品控部对原材料现场验收，取样检测，产品质量合格后进入 K3 系统审核仓管员开具的入库单，采购部根据入库信息核对数量单价无误后，勾稽发票，财务部根据合同对入库单的价格、数量进行审核并予以入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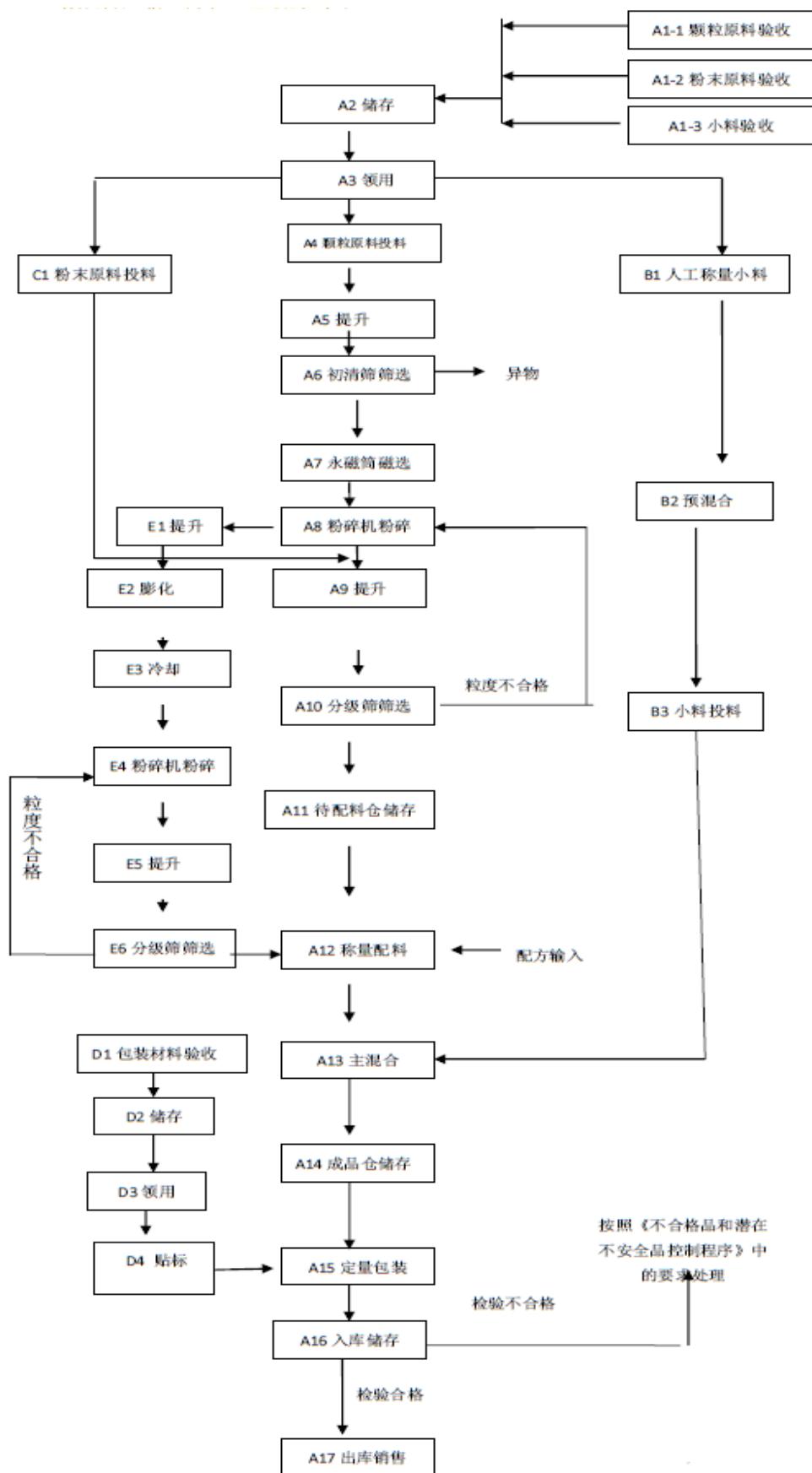
⑦每月初，采购部与财务部一起核对各种单据，计算并制作“付款计划签呈表”，采购部经理签字确认后，报总经理审批。总经理签字确认后，财务部按照付款计划时间进行付款，付款方式主要是通过公司账户转账支付。

##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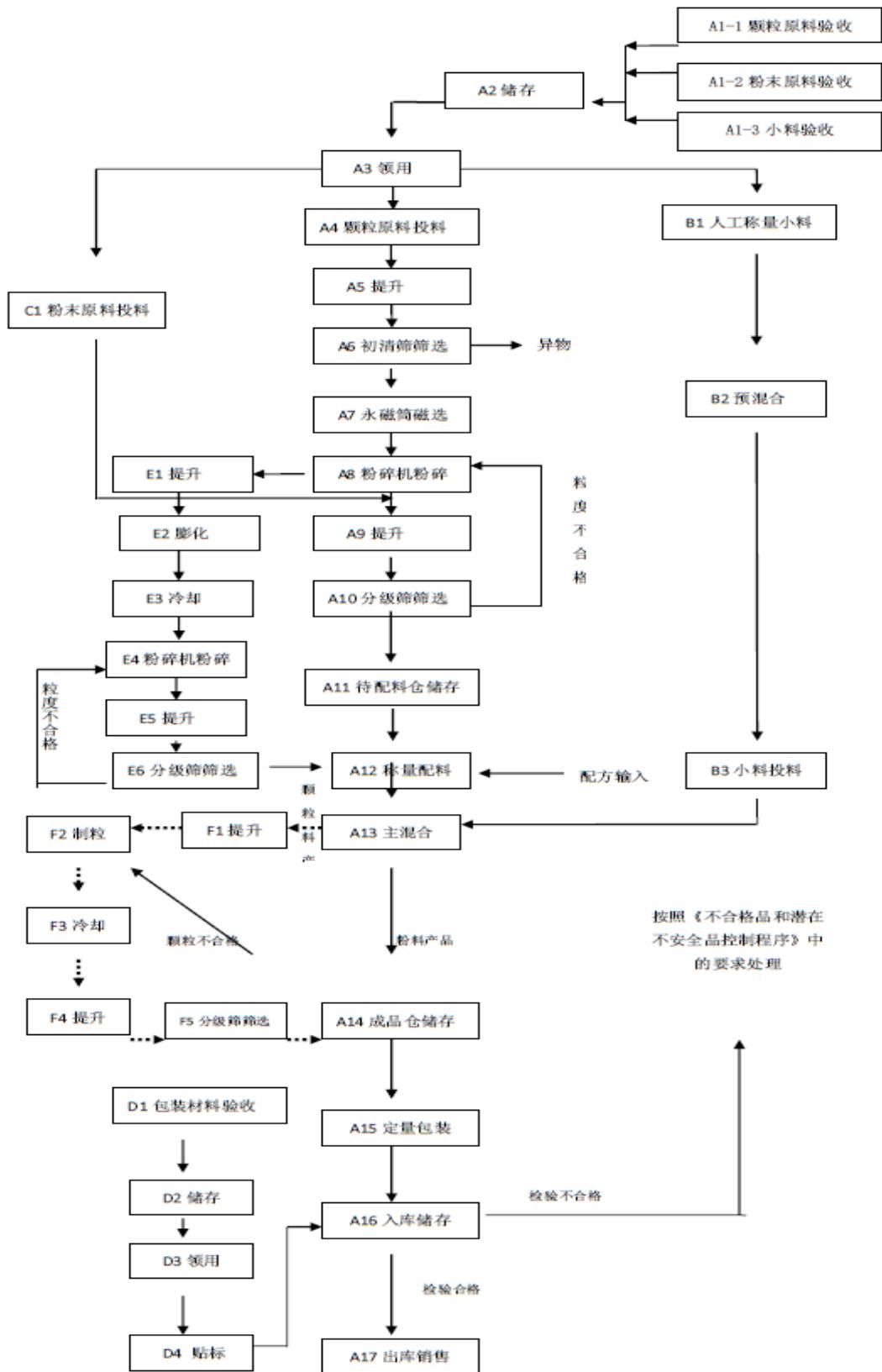
### (1) 畜禽预混合饲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 (2) 畜禽浓缩饲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 (3) 畜禽配合饲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①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领用原材料，车间库存的原材料数量不宜太多，以不影响生产为限；生产所需的原料由领料员填写《领退料单》，部门主管签字确认，方可领料；仓管员需在《领退料单》上签名，领退料单上应能追溯原材料的批号；

②生产所需的原料按照“先进先出”的原则进行原料发放；

③生产所需的原料，如生产过程中发现不良原料时，由生产部填写《领退料单》经品控部确认后，将其不良品退入仓库，仓管员将其存放在不良品区，由生产部填写《领退料单》补回良品进行生产。不良原料按《不合格品和潜在不安全品控制程序》处理；

④领料人员和仓管员在原材料交接时需仔细核对数量、品名、规格等，确保准确无误；

⑤成品需凭有财务人员签字审核的《产品销售单》及发运员开具的《产品出库单》出库，发货时仓管员须仔细核对提货凭证上的权责人员签名、客户和产品信息、数量，填写产品生产批次，确认提货车辆资格，避免发错产品造成损失；

⑥成品发放或交付时需仔细清点数量和检查外包装质量，确保其数量准确、品质不发生改变。

### 3、仓储流程

#### （1）原材料入库

①原材料回厂后，由仓管员按供应商“送货单”进行核对品种、数量无误后由品控部负责抽样和检验，并填写《原材料验收单》、《原料质量检测报告》；

②品控部验收合格后通知仓管员办理入库手续，仓管员负责填写原材料《外购入库单》，仓管员需根据每日来料状况及库存状况填写物料出入账本；

③检验不合格的原材料按《不合格品或潜在不安全产品控制程序》处理；品控部填写《不合格品或潜在不安全产品评审处置单》；

④已入库的合格原料需分门别类的码放整齐，立有相应的标识卡，注明入库时间、供应商、原料名称、数量等信息。

#### （2）成品入库

①成品生产结束，入库时，由仓管员或其授权人员和车间班长或其授权人员共同清点入库数量、规格，检查外包装质量，经双方确认无异议后由仓管员挂上标识；

②成品质量由品控部检验并记录于《产品质量检测报告》经检验合格后通知

仓库办理入库手续，填写《产品入库单》。如检验不合格，将其货品划入不合格产品区，按《不合格品和潜在不安全品控制程序》处理。品控部填写《不合格品或潜在不安全产品评审处置单》；

### (3) 物料的领用与交付

①根据生产计划领用原材料，车间库存的原材料数量不宜太多，以不影响生产为限；生产所需的原料由领料员填写《领退料单》，部门主管签字确认，方可领料；仓管员需在《领退料单》上签名，领退料单上应能追溯原材料的批号；

②生产所需的原料按照“先进先出”的原则进行原料发放；

③生产所需的原料，如制程中发现不良时。由生产部填写《领退料单》经品控部确认后，将其不良品退入仓库，仓管员将其存放在不良品区，由生产部填写《领退料单》补回良品进行生产。不良原料按《不合格品和潜在不安全品控制程序》处理；

④领料人员和仓管员在原材料交接时需仔细核对数量、品名、规格等，确保准确无误；

⑤仓管员只允许交付经检验合格的原料及成品；

⑥成品需凭有财务人员签字审核的《产品销售单》及发运员开具的《产品出库单》出库，发货时仓管员须仔细核对提货凭证上的权责人员签名、客户和产品信息、数量，填写产品生产批次，确认提货车辆资格，避免发错产品造成损失；

⑦成品发放或交付时需仔细清点数量和检查外包装质量，确保其数量准确、品质不发生改变；

⑧如发运员发现库存不足发货需求时，应及时同生产部、品控部、客户等相关部门反应并协商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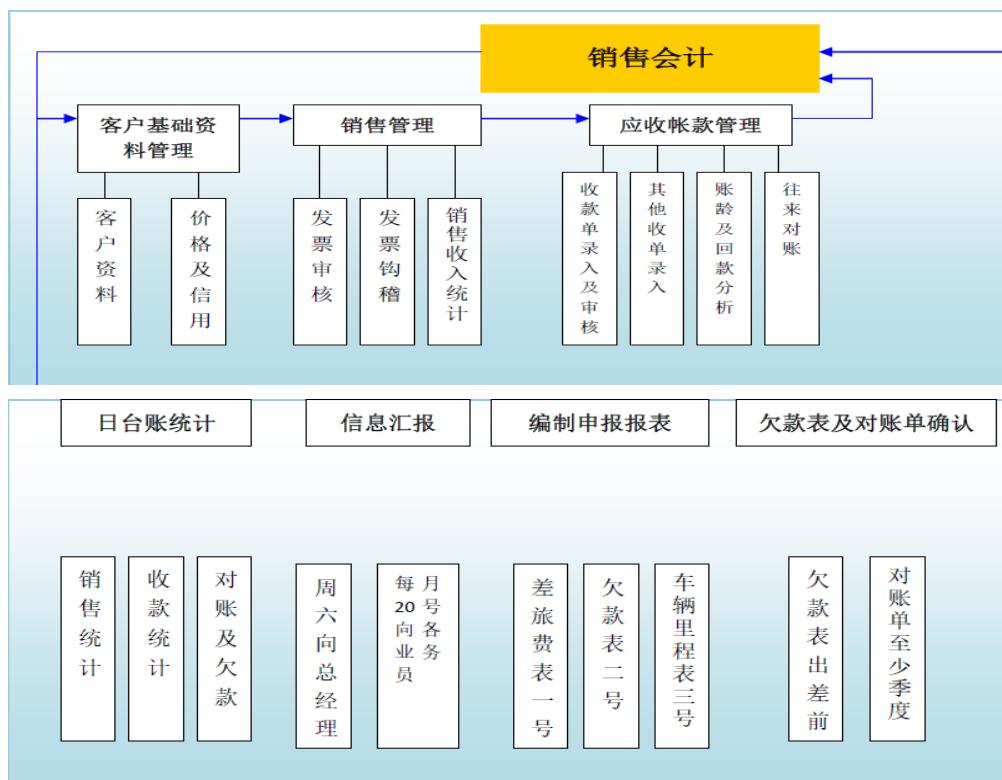
⑨客户当天报的订单应安排在第三天出货，紧急订单除外；

⑩销售代表报单应以文字的形式把订单发给接单员。对于产品不详细，过于笼统的订单接单员不予以受理；

⑪发运员根据订单情况争取早上安排发货，对已经安排好车辆的订单，看车载情况安排加单，不能安排的放在第二天早上安排，特殊情况除外；

⑫发运员在安排出货时，如遇到不能出的订单，应及时通知客户或主管业务代表，短信或电话告知其不能出货的原因。

#### 4、销售流程



- ①接收订单：业务员接到客户订单后对订单进行合规性审阅，对拟接收的订单报区域经理、事业部营销总经理、总经理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订单转给公司营销内勤办，营销内勤办核对订单所需产品品种及数量；
- ②签订销售合同：根据双方商定条件及公司合同管理规范签订销售合同；
- ③录入销售订单：营销内勤办公室根据销售合同录入销售订单并推送财务部和生产部；
- ④产品生产：公司生产部根据营销内勤办核实的订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产品生产；
- ⑤发货条件审核：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公司销售制度、信用评估、授信额度和账龄等审核是否符合发货条件；
- ⑥发出产品：财务部审核产品销售单，营销内勤办公室确认产品销售单后录入发运车辆信息，仓管根据产品销售单发货，营销内勤办公室跟进确认客户收货；
- ⑦开具发票：财务部根据当次发货品种、数量、单价、金额开具销售发票；
- ⑧收货确认及收取货款：营销代表根据销售合同约定要求客户支付货款。

###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情况

####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技术研发是饲料产品生产的前提和核心。公司产品独特的、可持续的技术优势是种猪系统营养技术，即根据种猪的不同品种（纯种猪、二元杂猪、地方土猪）、不同生理阶段（后备前期、后备后期、妊娠前期、妊娠中期、妊娠后期、围产期、泌乳期、空怀期等）的生理特点，对不同品种种猪、不同生理阶段营养需求开展深入的研究，研发出能满足种猪营养需求的饲料产品及配套的饲养模式，促使种猪能发挥最大的生产潜能。具体核心技术包含以下几方面：

##### 1、后备母猪营养攻关技术

后备母猪营养攻关技术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的研究：(1)促进后备母猪初情启动的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不同能量水平和来源、不同植物提取物、不同生长调节因子对后备母猪卵泡发育和雌激素水平的影响，形成可促进后备母猪初情启动的营养技术。(2)有机微量元素对后备母猪终生繁殖性能的影响研究，即研究母猪后备期采用不同来源和不同添加水平的有机微量元素对母猪使用寿命和繁殖性能的影响，确立有机微量元素最佳使用来源和水平。(3)提高后备母猪发情率和发情表现的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不同能量水平和来源、不同植物提取物、功能性氨基酸、ISF/SF对后备母猪发情率和发情表现的影响，确立可提高后备母猪发情率和发情表现的营养技术。

##### 2、妊娠母猪营养攻关技术

妊娠母猪营养攻关技术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的研究：(1)妊娠前期安胎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营养对胚胎附植、子宫内环境稳定性、机体免疫功能和病原模式识别受体表达等的影响，确立可提高母猪妊娠期胚胎存活率的营养技术。(2)妊娠后期攻胎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营养对子宫-胎盘养分转运的影响，确立可提高仔猪初生重和均匀度的营养技术。(3)妊娠期乳腺发育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营养对妊娠期乳腺实质重和乳腺细胞数量、催乳素水平及其受体表达量的影响，确立可促进妊娠期乳腺发育的营养技术。(4)缩短产程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营养对母猪分娩时长的影响，确立可缩短产程的营养技术。

##### 3、泌乳母猪营养攻关技术

泌乳母猪营养攻关技术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的研究：(1)提高泌乳母猪采食

量的营养技术研究，即研究不同功能性添加剂、不同营养组合和水平、抗应激因子对母猪采食量的影响，确立可提高母猪泌乳期采食量的营养技术。（2）促进泌乳母猪乳腺发育的营养技术研究，即研究营养对母猪泌乳期乳腺实质和泌乳力的影响，确立可促进泌乳期乳腺发育的营养技术。（3）营养调控乳汁成分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营养对母猪初乳和常乳乳成分组成的影响，确立可改善母猪乳质的营养技术。（4）促进泌乳母猪断奶后发情营养技术研究，即研究营养对泌乳母猪断奶前后卵泡发育和雌激素分泌的影响，确立可缩短断奶发情间隔的营养技术。

#### 4、种公猪营养攻关技术

种公猪营养攻关技术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的研究：（1）提高公猪性欲的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营养对公猪爬跨时间、唾沫分泌量、射精时长的影响，确立可提高公猪性欲的营养技术。（2）改善公猪精液品质的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营养对公猪射精量、精子活力和畸形率、精液保存时间的影响，确立可改善公猪精液品质的营养技术。（3）延长公猪种用年限的营养技术研究，即通过研究营养对公猪骨骼矿物沉积、肢蹄病的影响，确立可降低公猪淘汰率、延长种用年限的营养技术。

#### 5、种猪功能性预混剂攻关技术

种猪功能性预混剂攻关技术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的研究：（1）母猪膳食纤维营养研究，即采用不同的工艺从天然植物中提取膳食纤维，研究膳食纤维对母猪肠道健康和繁殖性能的影响，开发出可改善母猪肠道健康、增强免疫力、提高母猪产仔数的母猪专用膳食纤维产品。（2）糖蜜发酵产品对种猪繁殖性能的影响研究，即采用不同微生物发酵糖蜜，获得益生菌，或有益次级代谢产物，或细菌细胞成分，筛选出最佳发酵方案，开发出可改善种猪繁殖性能的产品。

#### 6、教槽、保育营养攻关技术

教槽、保育营养攻关技术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的研究：（1）通过原料组成和功能性诱食剂的研究，提高饲粮诱食性，解决乳猪产房教槽问题。（2）通过原料膨化加工处理的研究，改善饲粮适口性，解决仔猪断奶后低采食问题。（3）通过原料消化性和促进仔猪消化力的研究，提高饲粮消化性，解决仔猪断奶后掉膘。（4）通过筛选免疫球蛋白、核苷酸、免疫增强剂等研究，提高饲粮免疫性，解决仔猪保育期免疫应答。（5）通过理想氨基酸模型，能量、微量元素平衡的研究，

改善饲粮营养平衡性，解决仔猪保育期增重问题。

## (二) 主要生产设备、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器具、工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3,440,352.66	2,456,175.15	10,984,177.51	81.73%
机器设备	12,171,849.37	2,600,675.27	9,571,174.10	78.63%
电子设备	1,408,674.00	591,505.72	817,168.28	58.01%
运输工具	3,474,045.89	1,827,219.23	1,646,826.66	47.40%
器具、工具	330,740.00	64,780.34	265,959.66	80.41%
合计	<b>30,825,661.92</b>	<b>7,540,355.71</b>	<b>23,285,306.21</b>	<b>75.54%</b>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生产设备、房屋建筑物使用情况良好。

### 1、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

公司的房屋及建筑物占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 47.17%，主要包括一期厂房和二期厂房，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期厂房

序号	产权证号	产权人	座落位置	面积 (m <sup>2</sup> )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武房权证字第 2015025825 号	商大科技	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商大科技办公楼	1141.20	自建	无
2	武房权证字第 2015025826 号	商大科技	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广西商大科技宿舍楼	1107.03	自建	无
3	武房权证字第 2015025827 号	商大科技	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商大科技主车间全幢	1177.55	自建	无
4	武房权证字第 2015025829 号	商大科技	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商大科技原料、成品仓库	1303.20	自建	无
5	武房权证字第 2015025831 号	商大科技	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商大科技实验室	124.80	自建	无

#### (2) 二期厂房

序号	产权证号	产权人	座落位置	面积 (m <sup>2</sup> )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桂) 2017 南宁市武鸣区不动产权第	商大科技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 (广西武鸣县南宁华侨投资区) 宁武路 43 号成品分装车	1726.72	自建	无

序号	产权证号	产权人	座落位置	面积 (m <sup>2</sup> )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0001209 号		间、原料预处理车间			
2	(桂)2017 南宁市武鸣区不动产权第 0001207 号	商大科技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广西武鸣县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2 号主车间	1164.47	自建	无
3	(桂)2017 南宁市武鸣区不动产权第 0001210 号	商大科技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广西武鸣县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技术中心试验大楼	2922.89	自建	无
4	(桂)2017 南宁市武鸣区不动产权第 0001204 号	商大科技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广西武鸣县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倒班宿舍 3、倒班宿舍 4、门卫室	162.53	自建	无

二期厂房报建程序齐全，具体如下：

2014 年 11 月 10 日，商大有限取得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同意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无公害生物饲料项目备案的函》（东盟经开区经发登【2014】78 号）的函复，同意公司开建无公害生物饲料工程；

2014 年 11 月 19 日，取得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管理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450107201430070 号），建设规模为技术中心实验大楼 4 层、倒班宿舍、门卫室、主车间 7 层、成品分装车间、原材料预处理车间 1 层；

2014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侨建字【2014】88 号），项目严格按照环保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相关要求开展，在按要求递交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定期报备表》。

2015 年 1 月 20 日，取得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50114201501200101 号），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

2015 年 10 月 6 日，取得南宁华侨投资区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复查意见》（华侨公消竣复字【2015】第 008 号），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复查合格；

2015 年 10 月 21 日，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组成的验收小组，与南宁市建设工程监督站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站分站现场验收，建设工程验收合格。

2017 年 2 月 20 日，在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工作。

2017年3月17日，公司申请办理不动产权属登记，南宁市武鸣区不动产登记中心予以受理。

鉴于公司已依法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必要的证照及相关行政许可，已经竣工并验收合格，并已向南宁市武鸣区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办理不动产权属登记，预计不存在重大障碍。

### (3) 未办理不动产权证的房产

序号	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面积 m <sup>2</sup>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		用途
					原值（元）	净值（元）	
1	配电及维修房	钢混	2008/1/1	40	42,410.86	23,776.18	放置变压器及配电柜
2	门卫房	钢混	2008/1/1	42.25	33,046.97	18,527.06	维护公司安全
3	洗浴公厕	钢混	2008/1/1	72	57,976.00	32,502.61	员工洗浴
4	包装物仓库	钢架	2010/3/19	168	199,995.73	132,705.48	存储包装材料
5	包装材料仓库	钢架	2012/2/29	120	84,340.50	63,641.80	存储包装材料

#### ①公司未办理产权证的合法合规性

上表第1、2、3项房产于一期厂房开工前建造，目的是为了一期厂房的建设提供基本的条件。上表第4、5项房产建造的目的是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而临时建造。公司因疏忽未及时办理第1、2、3项房产的产权证，且后续补办手续繁杂，因此第1、2、3项房产一直未取得产权证；第4、5项房产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未能取得产权证。虽然上述房产未办理产权证书，但依据《物权法》第三十条“因合法建造、拆除房屋等事实行为设立或者消灭物权的，自事实行为成就时发生效力”，公司合法享有第1、2、3项房产的所有权。

上表第1、2、3项房产均被列入公司总平面图，并取得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管理局审批同意。2017年5月16日，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管理局出具《关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出具相关建筑合法合规的复函》(东盟经开区规函【2017】45号)：“经核，你司一期工程（含门卫房、配电维修房、洗浴公厕等）的总平方案已经过我局审批，项目建设符合规划要求。”2017年5月16日，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华侨投资区）城市管理综

合行政执法队出具《证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门卫房、配电及维修房、洗浴公厕等）的总平方案已通过规划审批，建设项目符合规划要求，不存在本机关处罚和拆除的风险。”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条“工程投资额在 30 万元以下或者建筑面积在 300 平方米以下的建筑工程，可以不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第 1、2、3 项房产无需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其不属于生产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且均为占地面积较小的简易平房，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4 号），第 1、2、3 项房产的建设无需取得环保主管部门的环评批复。综上，一期工程的门卫房、配电维修房、洗浴公厕的建造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权属争议、不存在遭受行政处罚或房屋被拆除的风险。

上表第 4、5 项房产未办理报建手续。该房产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于 2013 年 10 月 30 日受到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的罚款 5,000 元，处罚决定书是编号为东盟经开区综执字 B-0000102 的《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 年 1 月 7 日，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出具证明：“鉴于商大科技已缴纳罚款，违法事实已得到纠正，情节较轻微，未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亦已计划逐步拆除上表所列第 4、5 项仓库，并已着手实施该计划。故鉴于该次罚款金额较低，处罚机构亦已出具“情节较轻微，未构成重大影响”的证明，同时公司已作出逐步拆除的计划，故钢架包装物仓库及包装材料的建造未办理规划报建手续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条“工程投资额在 30 万元以下或者建筑面积在 300 平方米以下的建筑工程，可以不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第 4、5 项房产无需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第 4、5 项房产因其仅用于存储包装材料，不涉及生产工序，且不存在有毒、有害及危险品的储存，不存在污染排放。2017 年 1 月 17 日，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华侨投资区）分局出具《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守法情况的证明》：“经核查，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在环境保护工作方面遵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没有受环境行政处罚的情况。”虽然第 4、5 项房产未办理环评报建手续，但其仅用于存储包装材料，不存在污染排放，未因此受到环境

行政处罚，公司亦已计划逐步拆除上表所列第 4、5 项房产，并已着手实施该计划，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承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拆除，因此对公司挂牌不构成障碍。

综上，一期工程的门卫房、配电维修房、洗浴公厕的建造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权属争议、不存在遭受行政处罚或房屋被拆除的风险。钢架包装物仓库及包装材料的建造虽然曾被处以行政处罚，但鉴于罚款金额较低、情节较轻微，且公司已作出逐步拆除的计划，故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②未办理产权证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的影响

虽然第 1、2、3 项房产未取得产权证，但不存在权属争议、不存在遭受行政处罚或房屋被拆除的风险。且第 1、2、3 项房产属于配套性设施，可替代性强。配电及维修房目前用于放置变压器及配电柜，公司计划于 2017 年 9 月底前新装一台 500 千伏安的室外柜式变压器，届时配电及维修房停止使用。二期厂房增加了厂门及门卫室建设并取得不动产权证，公司二期厂房中的倒班房建设有洗浴公厕，一期厂房的门卫房及洗浴公厕均有替代性建筑。

上表第 4、5 项房产是为了储存公司的包装材料而暂时建设，鉴于其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并被处于行政处罚，且随着公司二期厂房的投入使用，公司已计划逐步拆除钢架仓库。公司实际控制人亦作出书面承诺，承诺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钢架包装物仓库及包装材料仓库的拆除工作。

公司未办理产权证的房产并非主要生产经营设施，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未办理产权证的房产账面净值金额为 271,153.13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仅为 0.23%；且钢架包装物仓库及包装材料仓库占地面积小、构造较为简单，拆除费用较低。因此公司未办理产权证的房产对公司财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鉴于未办理产权证的房产均属于配套性设施，可替代性强，不构成能够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重要资产，对公司经营和财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2、公司的机器设备

公司的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账面净值的 41.10%，其中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供应商公司名称	设备名称	数量(套/台)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1	布勒（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布勒成套预混合饲料生产线	8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序号	供应商公司名称	设备名称	数量(套/台)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2	溧阳正昌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预混合饲料生产线设备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3	江苏牧羊集团有限公司	膨化生产线中试设备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4	江苏牧羊集团有限公司	颗粒料中试设备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5	福建省邵武德龙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MFJ-6G 磨粉机	2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6	四川竹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卧式双锅筒蒸汽锅炉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7	广东富士电梯有限公司	主车间富士货梯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8	安徽正远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ZHFB-123 三合一缝包机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9	广西玉林玉柴金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柴油发电机组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10	江苏牧羊集团有限公司	超越微粉碎机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11	阿特拉斯·科普柯(无锡)压缩机有限公司	乾图空压机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12	南宁市金广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1	正常使用	外购	良好

### (三) 主要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和域名。公司所使用的无形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无形资产使用情况良好。

####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使用权人	证书编号	坐落位置	权利终止日期	土地面积(㎡)	用途	取得方式	2016年末账面价值(万元)
1	商大科技	武(华)国用(2016)第21号	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广西武鸣县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43号	2058年4月25日	20,934.60	工业用地	出让	293.92

公司合法合规获取土地使用权，具体程序如下：

2007年9月，武鸣县国土资源局颁发武鸣县2007年第三期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文件，公告第三期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地块包括但不限于将南宁华侨投资区(中国东盟经济园区)的国有土地。

2007年10月10日，公司向武鸣县国土资源局申请参加2007年10月12日

至 2007 年 10 月 25 日举行的武鸣县国土资源局举行的武鸣县 2007 年第三期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

200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武鸣县国土资源局签订成交确认书，确认公司竞拍取得位于南宁华侨投资区编号为 GY2007-10 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2007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与武鸣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为武国资合字【2007】第 108 号。

2008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武国有（2008）第 18112237 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土地使用权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实际使用用途与规划用途一致。

根据武鸣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土地档案查询证明结果》，该土地不存在抵押、查封等权利受限情况。

##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他项权利
1		5112465	31	原始取得	2018/11/27	无
2	 商大科技 SHANGDA TECH	15682079	31	原始取得	2025/12/27	无
3		17775324	31	原始取得	2026/10/13	无
4		18062426	31	原始取得	2026/11/20	无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有效期	他项权利
5		1066730	31	受让取得	2017/7/27	无
6		1060666	31	受让取得	2017/7/20	无
7		1514901	31	受让取得	2021/1/27	无
8		3834335	31	受让取得	2025/9/6	无

2007 年，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商大有限在自愿协商的基础上签订《商标转让合同》，约定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将注册号为 1066730、1060666、1514901、3834335 的注册商标转让给商大有限。

据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左晓灵、董事黄建奎、技术总监李勇确认，自 2005 年始商大饲料外资股东陆续撤资，商大饲料董事长左晓灵、董事黄建奎、技术总监李勇及员工袁小利四人自身发展需要成立了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基于对“商大”品牌的感情及“商大”品牌的市场影响力，经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及袁小利四人经协商，一致同意受让商大饲料的注册号为 1066730、1060666、1514901、3834335 的注册商标。商大饲料董事之间沟通后，亦一致同意将注册号为 1066730、1060666、1514901、3834335 的注册商标转让给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故本次商标转让程序合法。

《商标转让合同》未约定商标转让价款，商大有限也未支付商标转让款。但因近十年来商大饲料处于吊销状态，商大饲料股东香港商泰国际投资公司自撤资

后未履行注销手续，亦未对商标转让款提出任何异议；且商大饲料于 2016 年注销，法人资格消灭，无法向商大科技主张任何权利，且因诉讼时效已满，亦无法通过诉讼程序解决。综上，本次商标转让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07 年 7 月，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商大有限委托广西博导聚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办理第 1060666 号和第 1066730 号商标的转让申请业务。

2007 年 7 月 19 日，广西博导聚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向国家商标局提交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商大有限的委托书、转让合同、商标转让申请等材料。

2008 年 3 月 18 日，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商大有限委托广西博导聚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办理第 1514901 号和第 3834335 号商标的转让申请业务。2008 年 3 月 20 日，广西博导聚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向国家商标局提交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和商大有限的委托书、转让合同、商标转让申请等材料。

2008 年 4 月 14 日，国家商标局下发第 1066730 号商标的《核准商标转让证明》；2008 年 6 月 14 日，国家商标局下发第 1060666 号、第 1514901 号和第 3834335 号商标的《核准商标转让证明》，商标受让人为商大有限。

###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一种母猪用中草药复合预混料	ZL 2012 1 0200809.X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2/6/18-2032/6/18	受让取得
2	包装袋（种公猪全价配合饲料）	ZL 2012 3 0024164.X	外观设计专利	商大科技	2012/2/8-2022/2/8	原始取得
3	包装袋（泌乳母猪预混料）	ZL 2012 3 0024162.0	外观设计专利	商大科技	2012/2/8-2022/2/8	原始取得
4	包装袋（乳猪全价配合饲料）	ZL 2012 3 0024161.6	外观设计专利	商大科技	2012/2/8-2022/2/8	原始取得
5	包装袋（商大奶多多）	ZL 2016 3 0035667.5	外观设计专利	商大科技	2016/2/1-2026/2/1	原始取得

2015 年 1 月 19 日，商大有限与六安双收技术转移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专利号为 ZL201210200809.X 的专利权转让给公司。协议约定专利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2,650.00 元，六安双收技术转移服务有限公司作为专业服务机构，经评估专利的市场价格，与公司在平等的基础上自愿协商确定价

格，转让价格合理。

2015年1月26日，该专利于国家知识产权局完成专利权转移变更登记手续。该专利的引进能够提高母猪饲料产品的功能。公司受让取得的专利不存在权属纷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的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类型	申请人	申请日期
1	一种改善母猪肢蹄病的营养预混剂及母猪饲料	201410807972.1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2/23
2	一种提高母猪窝产仔初生重和均匀度的母猪饲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808485.7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2/23
3	一种改善断奶仔猪皮毛的配合饲料	201410769814.1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2/15
4	一种降低母猪二胎综合症发生率的头胎母猪哺乳期饲料	201410769660.6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2/15
5	一种促进泌乳及母猪乳腺发育的全价饲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769582.X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2/15
6	一种提高后备母猪发情表现的饲料添加剂	201410704367.1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2/1
7	一种提高种公猪性欲的预混剂	201410701259.9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1/28
8	一种提高母猪产仔数的复合膳食纤维及母猪饲料	201410701681.4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1/28
9	一种提高种公猪精液品质的营养预混剂	201410701851.9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4/11/28
10	一种降低初产母猪泌乳期体损失的营养补充剂	201510651410.7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5/10/10
11	一种替代抗生素降低断奶仔猪腹泻的断奶仔猪营养预混剂	201610749636.5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6/8/30
12	一种提高种公猪抗热应激的营养预混剂	201610975060.4	发明专利	商大科技	2016/11/8

公司申请的发明专利中，研发所得均为职务发明，专利申请权归属于公司，公司自主申请的专利不存在权属纷争。

上述专利均不存在权属纷争，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公司知识产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

#### 4、专有技术成果

2014年3月26日，商大有限与四川农业大学动物营养研究所共同完成的“南方高温高湿环境下规模化猪场母猪系统营养技术集成与应用示范”和“后备母猪营养技术研究与应用”均被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确认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成果，成果鉴定号分别为：桂科鉴字【2014】91号、桂科鉴字【2014】98号。

#### 5、域名

公司域名gxsd.cc由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已在国际顶级域名数据库中记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注册人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ICP 备案号
1	gxsd.cc	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6/9/12	2021/9/12	桂ICP备07001729号-1

### （四）所从事的业务需要取得许可资格或资质

#### 1、饲料生产许可证

公司生产已取得《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和《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规定的《饲料生产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证书编号	产品类别	有效期	取得日期	颁发机关
1	商大科技	桂饲预(2015)01012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2016年01月12日至2020年09月22日	2016年01月12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
2	商大科技	桂饲证(2015)0107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	2016年01月12日至2020年09月22日	2016年01月12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

公司2007年11月13日取得编号为饲预(2007)1214的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2007年11月13日至2012年11月12日，到期后公司提前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提交相关办理材料申报，换领预混料生产许可证。公司于2013年7月23日取得编号为饲预(2013)00025号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2013年7月23日至2018年7月22日；2015年9月23日，公司重新换发取得编号为桂饲预(2015)01012号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2015年9月23日至2020年9月22日；2016年1月12日，因股份公司成立、公司更名之需，公司重新换发取得编号为桂饲预(2015)01012号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2016年01月12日

至 2020 年 09 月 22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出具证明如下：“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编号:饲预(2007)1214)，有效期为 2007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2 年 11 月 12 日，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到期，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9 日向我局申报换领预混料生产许可证，并提交相关办理材料，通过了相关专家的现场验收。2013 年 7 月 23 日取得编号为饲预(2013) 00025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3 年 7 月 23 日至 2018 年 7 月 22 日，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换领了编号为桂饲预(2015) 01012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公司在新生产许可证办理换证手续过程中符合生产经营条件，可以合法生产经营。”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取得编号为桂饲审(2008) 01090 号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企业审查合格证，有效期为 2010 年 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4 月 27 日，公司提前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提交相关办理材料申报，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重新换发取得编号为桂饲证(2015) 01070 号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2016 年 1 月 12 日，因股份公司成立、公司更名之需，公司重新换发取得编号为桂饲证(2015) 0107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6 年 01 月 12 日至 2020 年 09 月 22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出具证明如下：“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原饲料生产企业审查合格证(编号:桂饲审(2008) 01090)，有效期为 2010 年 4 月 28 日至 2015 年 4 月 27 日，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到期，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9 日向我局申报换领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许可证，并提交相关办理材料，通过了相关专家的现场验收，2015 年 9 月 23 日取得编号为桂饲证(2015) 01070 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2015 年 9 月 23 日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公司在新生产许可证办理换证手续过程中符合生产经营条件，可以合法生产经营。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 2017 年 1 月 18 日出具证明：“兹证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生产许可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无违反相关

饲料法律法规的行为，未受到有关饲料质量安全生产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的情形。

## 2、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序号	公司	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认证标准	认证产品	有效期限
1	商大科技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FSMS 130010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GB/T22000-2006 /IS022000:2005	猪配合饲料、猪浓缩饲料、猪复合预混合饲料、鸡复合预混合饲料的生产	2017/1/6-2019/1/17

2013年1月18日，公司取得了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为001FSMS1300101，每年均通过年审，2017年1月6日年审完成后，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有效期限为2017年1月6日至2019年1月17日。

## 3、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 (1) 公司自有厂房生产建设项目办理的排污许可证

持有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取得日期	颁发机关
商大科技	南环侨审【2017】15号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2月15日	南宁市环境保护局
	南环侨审【2016】4号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20日	
	南环侨审字【2015】29号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4月16日	

### (2) 公司租赁厂房生产建设项目办理的排污许可证

持有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取得日期	颁发机关
商大科技	南环侨审【2017】33号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4月28日	南宁市环境保护局

## 4、出口食用动物饲用饲料生产企业登记备案证

持有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颁发机关
商大科技	GXS002	2016年1月13日至2021年1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依据《出口食用动物饲用饲料检验检疫管理办法》，2011年1月13日，公司取得《出口食用动物饲用饲料生产企业登记备案证》，证书编号为GXS002，公司每年年审合格，2016年1月13日该资质到期后，公司重新取得《出口食用动物饲用饲料生产企业登记备案证》，有效期为2016年1月13日至2021年1月12日。

## 5、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公司	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机构	内容	有效期限
商大科技	安全生产 标准化证 书	桂AQB4501QG III 201600049	南宁市安全生 产监督管理局	安全生产标准 化三级企业（轻 工其他）	2019.9

## 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备注
高新技术 企业证书	GR20144500014 0	广西科技厅、广西财政厅、广西 国税局、广西地税局	2014年11 月3日	有限期： 三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且不存在相关资质即将到期的情况。

## （五）特许经营权的取得、期限、费用标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无需取得特许经营权。

## （六）核心技术（业务）团队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李勇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 主要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 2、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 3、公司巩固核心员工措施

公司长期以来很重视技术人员的培养，具有较高的研发能力，核心技术团队在公司工作年限较长，公司对技术人员采取薪酬、培养、股权等方式进行激励，同时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和在行业内的知名度也是众多核心技术人员乐于奉献的一个重要方面。公司与相关的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防止技术流失。

## （七）人员情况

### 1、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115 人。具体结构如下：

#### （1）按员工专业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6	5.22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销售人员	32	27.83
技术人员	22	19.13
财务人员	4	3.48
生产人员	35	30.43
人力行政人员	4	3.48
采购人员	2	1.74
项目、企划人员	2	1.74
后勤支持人员	8	6.95
<b>合计</b>	<b>115</b>	<b>100.00</b>

### (2) 按员工教育程度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12	10.43
本科	31	26.96
大专	25	21.74
中专技校及高中	30	26.09
其他	17	14.78
<b>合计</b>	<b>115</b>	<b>100.00</b>

### (3) 按员工年龄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19岁-30岁	28	24.35
31岁-40岁	48	41.74
41岁及以上	39	33.91
<b>合计</b>	<b>115</b>	<b>100.00</b>

## 2、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劳动用工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规定履行权利和义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为 115 人，其中 107 人缴纳了社保，2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已停止缴纳社保），5 人在外单位缴纳社保，1 人于 2016 年 12 月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未能及时缴纳当月社保。

公司未为在册员工购买住房公积金，但公司为员工提供免费宿舍。

针对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出具承诺函，“若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将承担并及时缴纳公司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

任何经济损失。”

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7 年 1 月 23 日出具证明，公司 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期间，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未发现存在违反劳动法律法规的投诉、举报记录及查处案件记录，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也未受理该单位有关劳动争议仲裁案件。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劳动保护、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四、业务情况

### (一) 报告期内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公司是一家生产销售猪饲料的企业，在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始终在 95% 以上，系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企业生产经营中符合国家质量要求但达不到企业设计配方标准的次品及废品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99,602,957.95	99.96	74,402,198.65	98.09
其中：预混料	59,883,346.10	60.10	46,153,021.85	60.85
配合料、浓缩料	39,719,611.85	39.86	28,249,176.80	37.24
其他业务收入	41,961.66	0.04	1,447,180.50	1.91
合计	<b>99,644,919.61</b>	<b>100.00</b>	<b>75,849,379.15</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预混料和配合料、浓缩料的销售收入。预混料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大型的养殖企业，配合料、浓缩料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小型养殖企业。

### (二) 销售分区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广西、广东两省，其中河南、湖南、浙江、江西、四川等省份也有部分业务，截至 2016 年 12 月，其国内客户分布及数量明细如下：

#### 1、2016 年度销售分区情况

省份	客户数量	比例 (%)
广西	192	48.98
广东	75	19.13

省份	客户数量	比例 (%)
湖南	64	16.33
河南	29	7.40
浙江	11	2.81
江西	7	1.79
贵州	3	0.77
云南	3	0.77
湖北	2	0.51
江苏	1	0.26
河北	1	0.26
四川	4	1.02
合计	392	100.00

## 2、2015 年度销售分区情况

省份	客户数量	比例 (%)
广西	133	46.18
广东	58	20.14
湖南	44	15.28
河南	26	9.03
浙江	11	3.82
江西	5	1.74
贵州	2	0.69
云南	4	1.39
湖北	2	0.69
江苏	2	0.69
四川	1	0.35
合计	288	100.00

## (三)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

### 1、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本年度销售额(元)	占比 (%)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21,750.00	10.56
开平市合民养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54,649.50	6.48
浦北县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良种养殖分公司	非关联方	4,423,600.00	4.44
开平市金鸡镇联兴养殖场	非关联方	3,657,376.15	3.67
博白县惠丰饲料店	非关联方	3,564,779.50	3.58
合计		28,622,155.15	28.73

2016 年度销售总额(不含税)共计 99,644,919.61 元。

## 2、2015 年度前五名客户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本年度销售额(元)	占比(%)
开平市沙塘镇良种场	非关联方	6,535,000.00	8.62
开平市合民养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69,520.00	7.47
广西园丰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3,790.00	5.60
浦北县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良种养殖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71,270.00	4.97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8,307.00	4.48
合计		23,617,887.00	31.14

2015 年度销售总额(不含税)共计 75,849,379.15 元。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14%、28.73%，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比重整体上保持稳定。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大，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新增名单为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开平市金鸡镇联兴养殖场、博白县惠丰饲料店，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退出名单为开平市沙塘镇良种场、广西园丰牧业有限公司、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1)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度其全资子公司汝南县华翔牧业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客户，由于使用公司的饲料产品对其种猪的生产性能提高效果显著，故 2016 年初经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现场考察后，与公司全面展开合作，作为存栏母猪达 2 万余头的大型养殖企业，大量采购公司的饲料产品，成为公司 2016 年度的第一大客户。

(2) 开平市金鸡镇联兴养殖场：2015 年度就是公司的客户，向公司的采购额为 2,612,130.00 元，2016 年 8 月开始由预混料改为使用公司的全价料，采购额大幅度提高，达到了 3,657,376.15 元，从而成为公司的第四大客户。

(3) 博白县惠丰饲料店：博白县作为全国的养猪大县，由于 2016 年养猪效益较好，故对公司的高价值饲料产品需求强烈，同时配合公司的技术团队服务，让养猪效益进一步提高，因此 2016 年度销量提升幅度较大，成为公司的第五大客户。

(4) 开平市沙塘良种场：作为 2015 年度公司的第一大客户，自 2016 年 7 月开始，由于客户自身原因的考虑，注册成立了开平市牧科养殖有限公司，作为新的公司法人主体。由于其采购主体发生变化，公司对开平市沙塘良种场的销售

额出现下降，但整体采购额未出现大幅变动。2016 年度公司对开平市牧科养殖有限公司的销售额为 3,232,150.00 元，对开平市沙塘良种场的销售额为 3,475,550.00 元，合计 6,707,700.00 元，整体上较 2015 年度略有增长。

(5) 广西园丰牧业有限公司：由于客户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较为紧张。为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性，公司逐渐清收货款，停止与其合作。

(6)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由于客户原因，资金较为紧张，回款速度较慢。为保证公司资金的安全，公司要求先款后货，同时逐渐清理原有欠款，因此 2016 年同公司的交易金额下降，退出公司的前五大客户。

以上客户的交易变化，属于正常的市场变化和公司销售管控，对公司的销售业绩影响不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 (四)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赖氨酸、蛋氨酸、苏氨酸、色氨酸、乳清粉、血浆蛋白、进口鱼粉、玉米、豆粕、磷酸氢钙、维生素类、矿物质元素类等，生产所需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成本在产品营业成本中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成本占比（%）	金额（元）	成本占比（%）
1.原材料成本	48,677,462.36	88.22	42,866,821.27	89.52
2.包装物	1,400,188.33	2.54	1,600,648.16	3.34
3.人工成本	1,481,808.13	2.69	998,071.60	2.08
4.制造费用	3,617,938.16	6.55	2,420,439.82	5.06
其中：动力成本（水、电）	409,826.49		343,829.26	
折旧费用	1,161,006.41		392,271.16	
辅料材料及其他费用	2,047,105.26		1,684,339.40	
合计	<b>55,177,396.98</b>	<b>100.00</b>	<b>47,885,980.85</b>	<b>100.00</b>

在成本构成中，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其中 2015 年度、2016 年度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9.52%、88.22%，报告期内原材料占比略微下降，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所用的豆粕、氨基酸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制造费用的占比有所提高，主要是由于 2016 年新建的无

公害生物饲料工程（二期工程）完工投入生产使用，造成折旧费用、期间的物料调仓费用增加所致。

## （五）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

### 1、2016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鱼粉	8,136,134.00	14.98
2	南宁市安盈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玉米	5,436,951.42	10.01
3	广东林亿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鱼粉	3,437,280.00	6.33
4	广西桂柏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豆粕	3,258,499.75	6.00
5	南宁盛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添加剂、膨化大豆粉等	3,066,172.97	5.65
合计				23,335,038.14	42.97

2016 年度采购总额（含税）为 54,303,783.44 元。

### 2、2015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元）	占比（%）
1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鱼粉	7,872,988.00	17.71
2	广州誉兴达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乳清粉	2,392,466.00	5.38
3	高士元	非关联方	大豆	2,385,418.90	5.37
4	珠海市维康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维生素	2,182,375.00	4.91
5	广西南宁新升级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玉米、豆粕	1,876,219.60	4.22
合计				16,709,467.50	37.59

2015 年度采购总额（含税）为 44,447,115.32 元。

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比例分别为 37.59%、42.97%，比较稳定，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有重大依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六）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商务合同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超过 30 万元以上的销售框架合同或订单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	2016/1/21	10,521,750.00	履行中
2	开平市合民养殖发展有限公司	饲料	2015/10/13	7,825,119.50	履行完毕
3	开平市沙塘镇良种场	饲料	2015/1/27	663,900.00	履行完毕
4	开平市合民养殖发展有限公司	饲料	2015/3/5	660,550.00	履行完毕
5	开平市沙塘镇良种场	饲料	2015/3/18	501,600.00	履行完毕
6	开平市沙塘镇良种场	饲料	2015/1/30	476,300.00	履行完毕
7	恩平沃池饲料店梁文锋	饲料	2015/5/29	421,005.00	履行完毕
8	广西园丰牧业有限公司	饲料	2015/4/30	404,850.00	履行完毕
9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	2015/1/28	354,400.00	履行完毕
10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	2015/5/27	336,060.00	履行中
11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	2015/1/6	321,470.00	履行完毕
12	汝南县华翔牧业有限公司	饲料	2016/5/4	311,760.00	履行完毕
13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	2015/3/2	319,750.00	履行完毕
14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	2015/5/12	314,080.00	履行中
15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饲料	2015/2/7	310,050.00	履行完毕
16	温州百丰牧业有限公司	饲料	2016/1/19	308,450.00	履行完毕
17	温州百丰牧业有限公司	饲料	2015/12/14	302,780.00	履行完毕

## (2) 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超过 60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框架合同或订单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高士元	大豆	2015/1/2	2,385,418.90	履行完毕
2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6/3/8	2,013,000.00	履行完毕
3	广西南宁新升级贸易有限公司	玉米	2015/1/2	1,876,219.60	履行完毕
4	广西天下粮源饲料有限公司	玉米	2015/1/2	1,664,969.10	履行完毕
5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5/1/19	1,566,000.00	履行完毕
6	武汉邦之德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肽黄金	2015/6/3	1,542,800.00	履行完毕
7	广东林亿进出口公司	鱼粉	2016/11/29	1,330,000.00	履行完毕
8	武汉邦之德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肽黄金	2016/4/22	1,200,000.00	履行中
9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6/1/7	1,152,000.00	履行完毕
10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6/11/29	1,036,000.00	履行完毕
11	广州誉兴达贸易有限公司	乳清粉	2015/4/23	990,000.00	履行完毕
12	广东林亿进出口公司	鱼粉	2016/9/27	964,000.00	履行完毕
13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6/9/27	964,000.00	履行完毕
14	广西桂柏商贸有限公司	豆粕	2015/11/25	956,000.00	履行完毕
15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5/9/18	876,000.00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6	珠海市维康乐发展有限公司	维生素	2015/4/13	820,000.00	履行完毕
17	广州誉兴达贸易有限公司	乳清粉	2015/8/17	799,200.00	履行完毕
18	广西桂柏商贸有限公司	豆粕	2015/11/25	771,200.00	履行完毕
19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6/5/19	770,000.00	履行完毕
20	广州誉兴达贸易有限公司	乳清粉	2015/8/17	763,200.00	履行完毕
21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5/3/18	738,000.00	履行完毕
22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5/4/24	706,000.00	履行完毕
23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6/9/10	702,000.00	履行完毕
24	南宁菲赛迪农牧有限公司	磷酸氢钙	2016/11/3	663,600.00	履行中
25	爱不停(北京)蛋白质饲料有限公司	喷雾干燥猪血浆蛋白粉	2016/11/7	630,000.00	履行中
26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鱼粉	2015/12/14	616,000.00	履行完毕
27	四川有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维生素	2016/10/19	613,600.00	履行完毕

## 2、授信合同、借款合同及保证合同

2016年12月27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05000002的《综合授信协议》，约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公司提供200万元的无抵押最高授信额度，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从2016年12月27日至2017年12月26日止。

2016年12月27日，左晓灵及彭艳红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ZB0000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黄建奎及李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ZB0000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李勇及李春梅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ZB0000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编号为79101605000002的《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12月27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04000002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公司贷款100万元，贷款期限为2016年12月27日至2017年12月26日止。

### 3、购房合同

为了实现公司集团化发展的目标，公司拟在南宁购置办公场地，成立运营中心。2016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南宁运营中心办公场地》的议案。2016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南宁运营中心办公场地》的议案。

2016年12月2日，公司与广西航洋信和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广西航洋信和置业有限公司将位于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401号航洋信和广场3号楼三十五层办公用房销售给公司，双方共签28份《商品房买卖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交房日期	履行情况
1	3501房	829,98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2	3502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3	3503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4	3505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5	3506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6	3507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7	3508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8	3509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9	3510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0	3511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1	3512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2	3513房	829,98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3	3515房	731,43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4	3516房	731,43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5	3517房	829,98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6	3518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7	3519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8	3520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19	3521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20	3522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21	3523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22	3525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23	3526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24	3527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25	3528房	654,30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26	3529房	829,980.00	2018-1-31前	已预付购房款

序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交房日期	履行情况
27	3530 房	1,274,490.00	2018-1-31 前	已预付购房款
28	3531 房	1,274,490.00	2018-1-31 前	已预付购房款
	合计	20,417,760.00	-	-

当前公司作为研发生产企业，地处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华侨投资区，根据市场发展的趋势，结合公司自身的基本情况及发展方向，为了实现公司集团化发展的目标，更便利地与外界同行业、上下游企业进行深入的技术交流合作，更便捷的引进高科技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故公司通过决议在南宁购买办公场地成立运营中心。

#### 4、租赁合同

2016 年 5 月 10 日，公司与广西资富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广西资富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出租位于广西一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华侨投资区）上平路 17 号 5#厂房一层出租，出租面积为 1,423.34 平方米，用途为仓库，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10 日至 2019 年 5 月 9 日止，租金金额分段计算：2016 年 5 月 10 日至 2017 年 5 月 9 日，每月租金为 18,503.42 元；2017 年 5 月 10 日至 2018 年 5 月 9 日，每月租金为 20,353.76 元；2018 年 5 月 10 日至 2019 年 5 月 9 日，每月租金为 22,389.12 元。

广西一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华侨投资区）上平路 17 号 5#厂房虽尚未取得房产证，但鉴于出租方广西资富投资有限公司合法享有厂房土地使用权，并已经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因此租赁仓库的房屋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

公司所在区域所需场地的可替代性强，如有需要，公司可以在短时间内以公允的价格租得所需场地。

实际控制人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在租赁期限内因租赁厂房拆迁造成公司损失，将由其三人全额承担，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综上，公司依上述房屋租赁合同租用的厂房存在因未办妥权属证被认定为法律属性存在瑕疵的风险。但鉴于该租赁合同至今有效执行；公司所需场地的可替代性强，如有需要，公司可以在短时间内以公允的价格租得所需场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已经作出书面承诺，如在租赁期限内因租赁厂房拆迁造成公司损失，将由其三人全额承担，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因此，

公司租赁上述厂房暂无合法的权属证书，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影响。

## (七) 公司的经营计划

### 1、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产品覆盖华南、华北、西南、华东的集约化养猪企业，进入全国 80% 的省市，并完成北方生产基地的建设，启动并完善集约化猪场专用配合饲料的销售与区域布点，开发与销售种猪功能性预混剂。未来主要向三个方向发展：功能性产品方向，该方向主要客户群为年出栏 10 万头以上肉猪的猪场；预混合饲料产品方向，该方向主要客户群为年出栏 2-10 万头肉猪的猪场；配合饲料产品方向，该方向主要客户群为年出栏 2 千-2 万头肉猪的猪场。

### 2、具体的发展规划措施

#### (1) 不断壮大公司人才团队

公司引入大量高端专业技术人才，组建强大的技术研发与服务团队，其中技术研发部成立了六大技术攻关团队，即后备母猪营养攻关团队、妊娠母猪营养攻关团队、泌乳母猪营养攻关团队、种公猪营养攻关团队、种猪功能性预混剂攻关团队、教槽保育攻关团队，开展八大方向的专项攻关，即母猪泌乳力方向；妊娠母猪乳腺发育方向；母猪便秘对生产的影响及解决方案；高产母猪肢蹄病方向；公猪性欲、精液品质方向；妊娠前期胚胎着床与发育方向；后备母猪育成率、二胎综合症方向；高温季节泌乳母猪采食量改善方向。同时公司已成立了由具有多年猪场管理实战经验的专家组成的猪场管理部，致力于全方位提高集约化猪场生产成绩，将来全面发展猪场托管业务，成为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通过不断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并提供配套的技术服务，为养殖户创造更大效益，同时增加公司的利益。

#### (2) 不断创新公司营销管理

在原来统一管理基础上，公司将营销部分成两大业务板块，预混合饲料事业部和全价饲料事业部，聘请专业的人员作为两大业务板块的负责人，使得各业务板块职责更分明，主攻方向更清晰，效益更突出。同时公司在原来直销模式基础上将不断创新，挖掘新的销售模式，全面提高和扩大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 （3）公司集团化发展战略目标

公司根据市场发展情况，已初步制定了集团化发展的目标，如在南宁成立运营中心、在河南成立分公司、在广东设立子公司等，通过集团化的发展将促进公司效益的全面提升。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畜禽营养研究、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创新型科技企业，以“健康，从营养开始”的理念、差异化的产品，精心服务于中国集约化养殖企业。

公司自创办以来一直致力于种猪系统营养的研究和推广应用，致力于打造“中国种猪营养第一品牌”。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导向，不仅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产品，同时系统地为客户提供营养、饲养、健康控制及企业管理方案。公司通过引进大量的专业技术人才、建设完善的研发创新平台、投入充足的研发经费，专注于研究解决制约集约化养殖企业发展的瓶颈问题，通过多年的探索和研究，公司形成自己的商业模式，公司产品主要以种猪系列高档预混合饲料为主，产品阶段划分细、专业性强，包含后备母猪专用预混合饲料、妊娠母猪专用预混合饲料、泌乳母猪专用预混合饲料、种公猪专用预混合饲料等，同时公司也根据客户需求，研发了浓缩饲料和配合饲料。

### （一）采购模式

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同时成立了采购委员会，具体由公司采购部进行采购。

1、制定采购计划：做好原物料采购计划，即采购部根据统计出的剩余库存，结合月用量表，最低库存表，在每个月底或月初作出下个月或当月的采购计划。

2、信息收集与分析：采购部随时掌握主要原料的市场供需情况、国家产业政策、库存、市场行情等，在采购过程中做到货比三家，根据供应商历次供货的信誉、交货期、价格、应变能力等因素，选择理想的供应商及合理的采购价格。

3、核准：总经理根据采购部提供的采购计划和相关资料及其它方面的资讯，对该月的采购计划做审批和采购决策；采购部根据所批采购计划，从最合适的供应商处，并对比质量、价格等因素后进行原料采购。

4、合同：原料采购应签订合同。

5、交货期控制：合同签定后，采购部必须跟踪货物生产发货状况，督促供应商及时交货。

6、异常情况处理：如遇到供应商送来的原物料品质，数量等与约定的不相符，应及时通知供应商处理，品质不符时采购部要及时做好预案，防止因断货影响正常生产；因品质不合格而退货、换货导致逾期入厂，应按照逾期交货处理。

7、货款结算：每月初，采购部同财务部一起核对各种单据，计算并制作“付款计划签呈表”，采购部经理签字确认后，报总经理审批。总经理签字确认后，财务部方可按照付款计划时间进行付款。

##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饲料生产主要采取“合理库存+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在保证安全库存量的情况下，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由生产部组织饲料生产。

##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是以直接销售为主，间接销售为辅。公司定位是为集约化猪场服务，主要针对的客户群体是大规模养殖场和养殖集团公司，公司直接销售饲料产品给上述客户。随着现代畜牧业的发展，规模养殖是必然趋势，公司前期已积累丰富的经验和形成了成熟的销售体系，未来公司将成立分支机构，进一步加强扩大销售辐射范围。

公司的间接销售模式为买断式的经销商模式，在养猪比较密集、单个客户规模不大、物流成本较高的区域，公司利用经销商的客户资源、资金优势和服务快速、物流顺畅的优势，选择产品和经营理念与公司一致的经销商进行合作。公司与经销商之间是买断式销售，经销商自行承担经营风险，公司提供适合区域市场的产品、配合区域业务代表提供服务、区域推广会议等。目前经销商模式占比较低。

## （四）研发模式

### 1、公司研发机构组成

公司成立了广西种猪营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南宁市种猪营养研究及产业化人才小高地、与四川农业大学动物营养研究所成立了校企博士工作站等研发创新平台，其中公司研发机构由公司技术部、研发部、品控

部构成。

## 2、公司研发人员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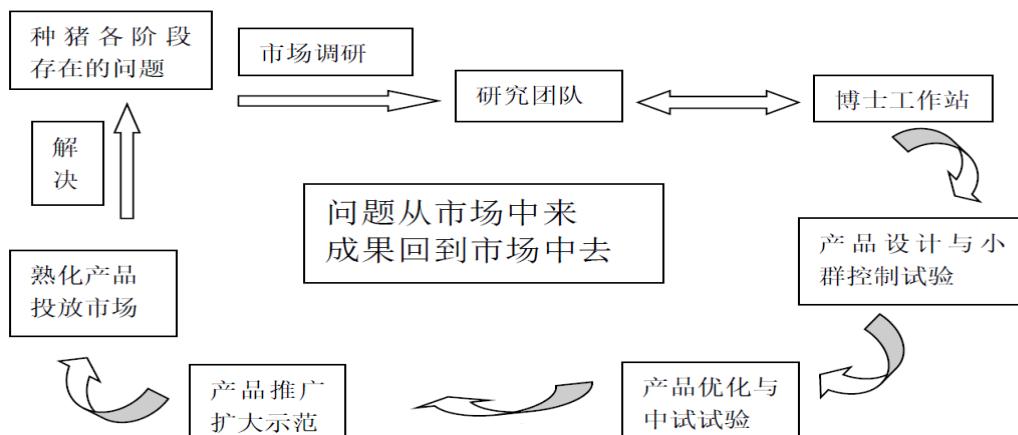
公司研发人员以公司技术部、研发部、品控部人员为主，市场服务部及营销部部分同事构成，其中博士 2 名，硕士 10 名，本科 18 名。

## 3、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年份	公司研发费用(元)	公司销售收入(元)	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
2015 年度	4,426,436.27	75,849,379.15	5.84
2016 年度	4,275,639.34	99,644,919.61	4.29

## 4、公司研发流程



公司产品研发周期一般为 2-3 年，由产品研发难易程度、市场需求时效性决定。

## 5、正开展的研发项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开展的研发项目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1	妊娠母猪保胎、安胎、攻胎三阶段营养调控与生产关键技术的中试	国家农业成果转化项目
2	广西种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能力建设	广西创新计划项目
3	妊娠母猪四段式营养与饲养关键技术研发创新型企业培育课题	广西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项目
4	头胎母猪妊娠期营养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南宁市科学的研究与技术开发项目
5	促进母猪乳腺发育和胎儿生长营养核心产品研发	南宁市技术创新项目
6	规模化猪场母猪高效健康养殖关键技术集成研究与示范推广	南宁市科学的研究与技术开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7	提高规模化猪场母猪泌乳力关键营养技术与应用示范	广西科技计划项目
8	南方高温高湿环境下规模化猪场母猪高产营养技术创新项目	南宁市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资助项目
9	后备母猪育成率、二胎综合症研究项目	企业自主立项
10	公猪性欲、精液品质研究项目	企业自主立项
11	高产母猪肢蹄病研究项目	企业自主立项
12	母猪便秘对生产的影响及解决方案研究项目	企业自主立项

## 六、公司的环保、安全、质量标准

### (一) 环保情况

#### 1、公司的环保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从事畜禽复合预混合饲料、配合饲料、浓缩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利用外购碳酸钙、磷酸氢钙、玉米、豆粕等，利用清理、粉碎、计量、混合、包装等工序生产饲料。

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排入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 等级标准排放浓度限值要求。生产废气主要为饲料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废气、原料堆放散发的异味气体以及食堂油烟废气，产生粉尘的工序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回收用于生产，极少量粉尘从废气排放口排除。噪声经过隔声、减震、降噪等措施，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3 类标准限值要求。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气物主要是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原料包装袋以及原料颗粒物初清筛清理的石块等垃圾，粉尘回用于生产，原料包装袋交由原厂家回收使用，清理的石块等垃圾和生活固废交由开发区环卫站统一处理。

依据 2008 年 6 月 24 日环保部办公厅发布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函环办函【2008】373 号)，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1) 一期无公害饲料生产项目的环评手续

2006 年 6 月 20 日，中国—东盟经济园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南侨区环建字【2006】7 号《关于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无公害饲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审查的批复》，同意商大有限进行一期无公害饲料生产项目建设。

2008 年 3 月 10 日，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华侨投资区分局出具编号为南环侨验

字【2008】10号《关于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新建无公害饲料生产工程（一期）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核准意见》，同意该项目通过阶段性环保验收。

2009年6月26日，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南环侨验字【2009】6号《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同意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无公害饲料生产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核准意见》，一期无公害饲料生产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准予项目投入正式生产。

#### （2）二期无公害生物饲料生产项目的环评手续

2014年12月19日，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南环侨建字【2014】88号《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无公害生物饲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公司二期无公害生物饲料项目建设。

2016年4月22日，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南环侨【2016】6号《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公害生物饲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二期无公害生物饲料生产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准予项目投入正式生产。

#### （3）粉碎预混料载体生产项目的环评手续

公司向广西资富投资有限公司租赁位于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华侨投资区）上平路17号的5#厂房，租赁目的是储存及粉碎预混合饲料载体。租赁前期公司租赁厂房暂用于仓储，为开展粉碎预混合饲料载体的工序，公司向南宁市环境保护局申请办理环评手续如下：

2016年12月30日，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南环侨审【2016】83号《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混料载体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公司预混料载体生产项目建设。

2017年4月28日，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南环侨验【2017】7号《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混料载体生产项目（一期2500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预混料载体生产项目通过验收，准予正式投入生产。

#### （4）排放污染许可证

##### ①公司自有厂房生产建设项目办理的排污许可证

持有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取得日期	颁发机关

持有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取得日期	颁发机关
商大科技	南环侨审【2017】15号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2月15日	南宁市环境保护局
	南环侨审【2016】4号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20日	
	南环侨审字【2015】29号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4月16日	

## ②公司租赁厂房生产建设项目办理的排污许可证

持有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取得日期	颁发机关
商大科技	南环侨审【2017】33号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4月28日	南宁市环境保护局

2017年1月17日，南宁市环境保护局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宁华侨投资区）分局出具《关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环保守法情况的证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在环境保护工作方面遵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未发现环境污染事故，没有受环境行政处罚的情况。”

## 2、子公司的环保情况

子公司商泰生物的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提高种用动物繁殖效率的植物提取物预混剂、膳食纤维预混剂等功能性产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商泰生物并未实际开展生产，并未有建设项目及污染物排放，无须办理环评验收及排污许可。

## （二）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的重要性，严格贯彻“安全生产、预防为主、全民动员”的方针，落实各项安全管理措施，保证生产经营秩序的正常进行。

公司专设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由公司总经理任组长，制定并严格执行《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定期组织对员工的安全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及应急处理能力。公司定期组织生产岗位检查、日常安全检查、专业性安全生产检查，并做好伤亡事故管理工作。同时通过明确的奖惩措施激励员工安全生产。

2017年1月16日，根据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日，公司在开发区无违反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行为，亦未受过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 （三）产品质量情况

#### 1、质量标准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发布部门	有效期限
企业标准	Q/QXSD 001-2015	猪复合预混合饲料	商大科技	3 年
企业标准	Q/QXSD 003-2015	猪配合饲料	商大科技	3 年
企业标准	Q/QXSD 004-2015	猪浓缩饲料	商大科技	3 年

#### 2、公司对产品质量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制定《质量管理制度》，灌输员工“质量第一”的思想，让员工懂得产品质量事关企业生存。公司质量管理由技术部负责，其任务是全面负责产品质量管理，完成从原料采购、生产加工至成品送达客户整个过程的跟踪，进行不间断地检验、控制及监督，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饲料原料，有权拒收，制止不合格的原料投入生产；对产品质量（包括包装）不符合要求的不准出厂。严格贯彻落实岗位责任制，将质量管理落到实处、落到细处。

2017 年 1 月 23 日，根据南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之日，公司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记录。

## 七、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概况、发展环境、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行业分类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C 制造业”中“13 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132 饲料加工”。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1320 饲料加工”。

饲料的科学定义：指能提供动物所需营养素，促进动物生长、生产和健康，且在合理使用下安全、有效的可饲物质，包括单一饲料、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和精料补充料。

公司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限制发展的行业、业务。在产业政策方向基本确定的前提下，未来产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产生的不

利影响的概率较小。

## 1、饲料行业的分类

饲料行业可分为四个子行业，分别是饲料加工行业、饲料添加剂行业、饲料原料行业、饲料加工机械制造行业，其功能及地位如下表所示：

子行业	定义	地位	产品
饲料添加剂行业	生产为满足特殊需要而在饲料中加入的少量或微量营养性或非营养性物质	饲料添加剂的生产状况表现了一国饲料发展的水平	饲料级氨基酸、维生素、矿物质微量元素、酶制剂、非蛋白氮等
饲料原料行业	为饲料加工提供动物所需的农产品	饲料原料作为饲料行业的直接上游行业对饲料生产的影响重大	玉米、豆粕、鱼粉等
饲料加工行业	根据畜禽饲养要求，采用各种工艺将饲用原料加工成成品饲料	饲料加工行业是饲料行业的主体	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配合饲料、混合饲料等
饲料加工机械制造行业	采用机械、化学、加热等方法将饲用原料加工成成品饲料的机械	饲料加工机械行业为饲料工业提供设备和技术支持	粉碎机、破碎机、膨化机、冷却机、制粒机、烘干机等

## 2、饲料产品的分类

饲料产品常见的分类方法包括根据饲料营养成分和使用比例分类、饲养对象分类、饲料加工工艺分类等，其中前两种是饲料行业的常用统计分类方法。

### (1) 按饲料营养成分和使用比例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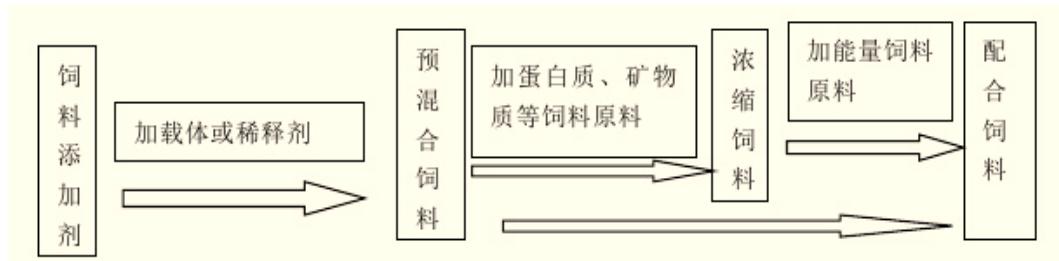
类别	简介
预混合饲料	由两种（类）或两种（类）以上饲料添加剂与载体或稀释剂按一定比例配制的均匀混合物，是复合预混合饲料、微量元素预混合饲料、维生素预混合饲料的统称。
浓缩饲料	主要由蛋白质饲料、矿物质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按一定比例配制的均匀混合物，与能量饲料按规定比例配合即可制成配合饲料。
配合饲料	根据饲养动物的营养需要，将多种饲料原料和饲料添加剂按饲料配方经工业化加工的饲料。

### (2) 按饲料喂养对象分类

类别	简介
猪饲料	乳猪料（断奶-断奶后两周）、仔猪料（15-30 公斤）、生长育肥料（30 公斤-出栏）、妊娠母猪料（配种-分娩）、哺乳母猪料、种公猪料等
禽饲料	蛋鸡料、肉鸡料等
反刍料	产奶牛料、犊牛料、生长牛料、肉牛料、羊料等
水产料	淡水鱼料、海水鱼料、鳗甲鱼料、虾蟹料等
其他	特种动物饲料（茸鹿饲料、毛皮兽饲料、珍禽饲料等）

### 3、饲料行业的基本生产流程

饲料的生产流程简化示意图如下：



## (二) 行业概况

###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饲料行业的行政管理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具体承担饲料行业管理职责的是农业部畜牧业司(全国饲料工作办公室)及地方各级饲料主管部门。饲料行业自律性管理组织为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公司受农业部畜牧业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和南宁市饲料工作办公室管理。公司已加入广西水产畜牧业协会，为常务副会长单位，已加入广西畜牧兽医学会养猪分会，为副理事长单位。

### 2、主要法律、法规与政策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文号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1993年2月2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2000年7月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修正，2009年8月27日第18号主席令第二次修正	为了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规定了生产者、销售者的生产质量责任和义务，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损害赔偿及罚则
2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1999年5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66号发布，2001年11月29日第327号令修订，2011年10月26日国务院第177次常务会议第609号令修订	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管理工作的归口部门，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审定和进口管理，以及生产、经营和使用及法律责任。严禁各类违禁药品和添加剂用于饲料
3	《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1999年12月14日农业部第23号令发布，农业部2004年7月1日第38号令修订，2007年11月26日农业部第10号令修订，2012年7月1日农业部第5号令修订	规定了企业申请产品批准文号的程序和批文文号的使用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文号	主要内容
4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2012年5月2日农业部令2012年第3号发布, 2013年12月31日农业部令2013年第5号修订	规定了设立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单一饲料、浓缩饲料和精料补充料企业应当具备的条件和办理生产许可证程序、变更和补发及监督管理
5	《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管理办法》	2000年农业部第37号令发布, 2004年农业部第38号令修订, 2012年7月1日农业部第4号令修订	规定了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的研制、生产, 应向农业部提出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评审
6	《饲料质量安全管理规范》	2013年12月27日农业部第11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布	规定企业应按照规范的要求组织生产, 实现从原来采购到产品销售的全程质量安全控制
7	《饲料原料目录》	2012年6月1日农业部公告第1773号发布, 2013年12月19日农业部公告第2038号修订	为规范饲料原料生产、经营和使用, 规定了饲料产品生产使用的原料品种应符合农业部公告公布的品种
8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	2008年12月1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1126号发布, 2013年12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045号修订	规定生产和使用的饲料添加剂品种应当符合农业部公布的品种
9	《饲料药物添加剂使用规范》	2001年7月3日农牧发【2001】20号	为加强兽药的使用管理, 进一步规范和指导饲料添加剂的合理使用, 防止滥用饲料药物添加剂, 本规范规定了在饲料中添加的和用于防止的兽药名称、含量、适用范围、停药期和注意事项
10	《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	2009年6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1224号	为指导饲料企业和养殖单位科学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 提高饲料和养殖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保护生态环境, 促进饲料产业和养殖业持续健康发展, 规定了《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08)》中氨基酸、维生素、微量元素和常量元素的部分品种的来源、含量、适用动物、在配合饲料或全混合日粮中的推荐用量和最高限量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文号	主要内容
11	《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	2001年7月12日财税【2001】121号	规定免税饲料产品范围及饲料免征增值税的管理办法
12	《饲料卫生标准》(GB 13078-2001)	2001年7月20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批准	规定了饲料、饲料添加剂产品中有害物质及微生物的允许量及其试验方法
13	《饲料标签》(GB 10648—2013)	1999年8月10日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批准, 2013年10月10日修订	规定了饲料标签设计制作的基本原则、要求以及标签标示的基本内容和方法
14	《进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登记管理办法》	2000年8月17日农业部令第38号发布, 2004年6月25日农业部第23次会议修订, 2013年12月27日农业部第11次会议修订	规定了进口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厂家或代理人首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的, 必须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申请登记和程序, 以及监督管理
15	《饲料产品认证管理办法》	2003年12月31日农业部国家认监会公告	鼓励饲料企业审查饲料产品认证, 饲料产品认证的组织实施、标志管理、监督管理
16	《饲料卫生标准饲料中亚硝酸盐允许量》(GB 13078.1-2006)	2006年2月13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规定了饲料产品(浓缩饲料、配合饲料)和饲料原料(玉米等)中亚硝酸盐的允许量指标和试验方法
17	《饲料卫生标准饲料中赭曲霉毒素A和玉米赤霉烯酮的允许量》(GB 13078.2-2006)	2006年2月13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规定了饲料中玉米赤霉烯酮和赭曲霉毒素的允许量
18	《配合饲料中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的允许量》(GB 13078.3-2006)	2007年2月16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规定了配合饲料中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的允许量
19	《饲料检测结果判定的允许误差》(GB/T 18823-2010)	2011年1月14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规定了在饲料检测时对检测结果判定的允许误差值
20	《出口食用动物饲用饲料检验检疫管理办法》	1999年11月24日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第5号发布	规定了全国出口食用动物饲用饲料的检验检疫和监督管理、地方出口食用动物饲用饲料的检验检疫、生产企业的登记备案和监督管理工作的管理部门, 生产企业申请登记备案具备的条件和申请流程
21	《明令禁止在饲料中人为		规定明令禁止在饲料中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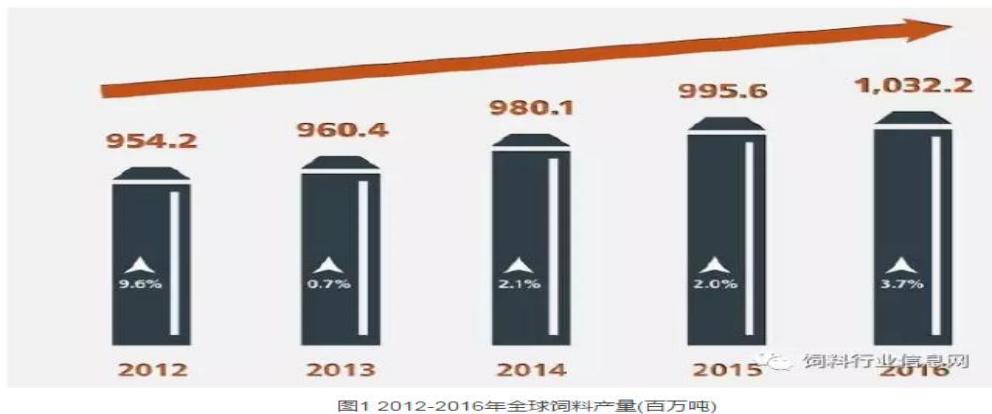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文号	主要内容
	人为添加三聚氰胺》	国农业部公告第 1218 号	添加三聚氰胺，规定了饲料原料和饲料产品中三聚氰胺的限量值
22	《饲料中铜的允许量》(GB 26419-2010)	2010 年 1 月 14 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规定了饲料中铜的允许量及其试验方法
23	《饲料中硒的允许量》(GB26418-2010)	2011 年 1 月 14 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规定了饲料中硒的允许量及其试验方法
24	《饲料中锡的允许量》(GB 26434-2010)	2011 年 1 月 14 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规定了饲料中锡的允许量及其试验方法
25	《配合饲料中 T-2 毒素的允许量》(GB 21693-2008)	2008 年 4 月 9 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	规定了配合饲料中 T-2 毒素的允许量

### (三) 行业发展状况、发展前景及趋势

#### 1、饲料市场状况和发展趋势

##### (1) 世界饲料行业发展现状

1997 年以来，全球饲料产量基本保持增长趋势，特别是 2011 年开始，饲料产量涨势突飞猛进。2015 年，全球饲料总产量为 9.955 亿吨，同比增长了 1.6%；2016 年全球饲料总产量超过 10 亿吨，同比增长 3.7%。



数据来源：奥特奇全球饲料产量调查结果

##### (2) 我国饲料行业发展现状

随着新修订《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及配套规章的陆续实施，饲料企业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与运营得到有效加强，全国饲料质量安全状况保持稳定向好的趋势。饲料行业的发展基本适应了国家宏观改革的整体步伐和改革创新发展的

思路和发展模式，持续彰显了饲料行业适应国家经济改革转型的调整与有效过渡。

据农业部公布数据，2015 年我国工业饲料总产量增长，突破 2 亿吨大关，其中猪料 8350 万吨，蛋禽料 2560 万吨，肉禽料 5400 万吨，水产料 5500 万吨。从 2006 年至今，我国饲料产量连年上升，2014 年是 1.97 亿吨，2015 突破了 2 亿吨，2016 年由于禁养区猪场拆迁的原因，饲料终端需求出现小幅下降趋势，据美国奥特奇全球饲料产量调查结果，2016 年中国饲料总产量为 1.87 亿吨。



数据来源：中国饲料工业协会（单位：万吨）

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的数据显示，2015 年产量过千万吨的省份有 8 个，按总产量排名分别为广东、山东、河北、河南、辽宁、湖南、广西、江苏，共占全国饲料总产量达 58.70%，前两省饲料总产量均过两千万吨，广东省为猪料、水产料产量的第一大省，山东省为肉禽料产量的第一大省。

## 2、饲料市场状况及发展趋势

### （1）经营规模化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饲料生产企业兼并整合的步伐进一步加快，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行业内大量技术落后、管理粗放且不具有品牌优势的小规模企业逐渐丧失竞争力并退出市场，为行业领先企业腾出广阔的发展空间。

### （2）生产专业化

饲料生产正在成为农牧养殖企业的一个生产环节，一体化农牧集团成为饲料生产和消费的重要力量。目前，多数饲料工厂既生产猪料，也生产禽料或水产料、反刍料。但“小而全”的状况将不能长久存在，随着规模的增加，专业化的分工

将越来越明显，一个工厂只生产一套产品甚至一种产品将成为可能。另外，专业化的生产有利于提高产品档次，生产出越来越多的符合市场需求的专业化颗粒饲料、膨化饲料、液态饲料等。

### **(3) 关注安全性**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及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食品供给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均得到空前提高，居民食品消费结构进一步改善，居民对安全健康的无公害食品、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的认同度和需求量大大提高，市场需求的变化必将影响饲料生产企业对产品品质安全的要求。目前，我国各级政府已在饲料安全的要求上加大力度，未来可能出台强制性的规定。因此饲料原料的选用、生产工艺的设计乃至饲料产品的使用都可能受到限制；同时，药品添加、使用阶段、储藏运输等都将可能进一步规范。未来，出现饲料安全问题的企业将受到更为严厉的惩罚，而那些重视安全、坚守安全的饲料企业将获得更好的发展机会。

### **(4) 产业链延伸**

随着企业规模扩大，一些大型饲料生产企业行业地位相对稳固后，出于降低饲料成本、扩大市场份额、增强抗风险能力及摆脱承受上下游挤压的困境进而巩固自身行业地位的目的，开始向产业链的上、下游延伸，进入原料生产、畜禽养殖、屠宰加工领域，取得了良好成效。具备综合实力的饲料企业在做强做大主营业务的前提下，进行产业链延伸的一体化经营，已成为饲料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之一。

### **(5) 饲料行业已进入资本时代**

随着饲料行业成熟度的提升，将从劳动密集型向资本密集型过渡。由于土地、劳动力、原料价格的上涨，未来投资建设饲料企业的成本和标准将越来越高。因此，将有更多的饲料生产企业谋求上市或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产业重组，大型企业集团通过资本、技术和品牌实施快速扩张战略，甚至开始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而中小企业的生存将更加艰难。

### **(6) 配合饲料前景广阔**

根据历年饲料工业年鉴和中国饲料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07年至2010年，我国饲料产品结构中，配合饲料占饲料总产量的比重分别为75.57%、77.49%、77.87%和80.08%，年复合增长率为11.66%。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配合饲料所

占比重逐步提高。在养殖业规模化、专业化的大趋势下，越来越多的大规模养殖户和养殖场已经更倾向于购买成品的配合饲料，养殖户使用配合饲料的比重开始增加。此外，玉米价格持续上涨使得部分养殖户（场）转向直接使用配合饲料。

## （四）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 1、饲料行业的上、下游行业

饲料行业的上游是以种植业、粮油加工业、化工业、食品加工业、矿业等为主的饲料原料行业，它们为饲料行业提供能量饲料（如：玉米、小麦、糙米、碎米、薯类）、蛋白原料（如：鱼粉、肉骨粉、豆粕、棉籽粕、菜籽粕）、添加剂产品（如：氨基酸、维生素、微量元素及酶制剂酸化剂、预防性药物）以及矿物质原料（如：磷酸氢钙、磷酸二氢钙、石粉）等。饲料行业的下游为以畜禽、水产为主的养殖业。

### 2、饲料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饲料行业上游原料产品的稳定供应是饲料行业平稳发展的保证。饲料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在于饲料原料质量的稳定性、原料价格的波动性以及原料供应的及时性。由于饲料行业大部分原料来自于种植业或加工业，上游原料的质量本身的稳定性就不是很强，比如，不同季节、不同地区、不同品种、不同贮存方式的对原料的质量造成极大的差异，转基因原料对饲料行业的安全性造成影响。原料价格的波动来自于市场供需状况，并且受到国际市场的影响。由于饲料生产成本中比重最大的是原材料，因此饲料的成本受原材料价格影响最大。2015 年上市公司年报显示，饲料生产成本中原材料占到 85%以上。近年，国际市场饲料原料价格一体化趋势明显，国外资本利用资金、区域和信息优势，拥有玉米、豆粕、鱼粉等大宗饲料原料的定价权，直接影响了国内饲料原料的价格，增加了饲料企业成本控制的压力。饲料原料供应的及时性主要受价格和运费两方面的影响。原料供应充足时，饲料采购压力小，生产能够得到保证；而原料供应紧张时，采购压力加大，饲料企业生产和销售将受到冲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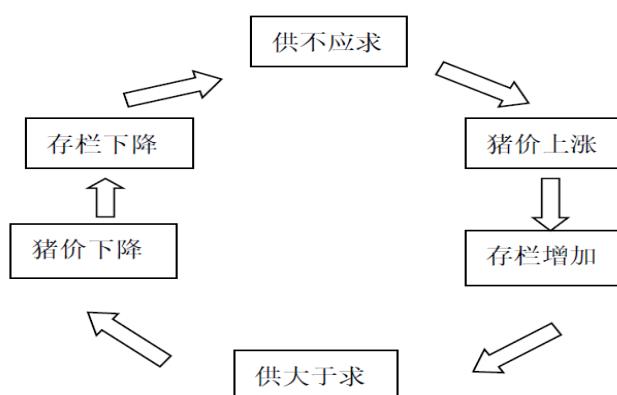
饲料行业的下游主要为畜禽和水产养殖业，而养殖行业的景气程度直接影响饲料的生产、销售甚至产品的档次。总体而言，我国养殖业正处于稳定发展期，饲料行业也相应的具有稳定的增长潜力。养殖业对于饲料行业的关联性主要表现在养殖总量、商品饲料的消耗量、养殖盈利水平以及养殖业的持续增长力。当前

养殖业集中度较低，散养户仍然占有重要的比例，这种状况为小型饲料企业的生存留有余地，但随着规模化进程的加快，饲料行业集中度将上升，将促成更多中大型饲料企业的产生以及行业竞争格局的转变。

## （五）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 1、行业周期性特征

饲料行业前端连着种植业，后端连着养殖业。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及人们消费水平的提高，肉、蛋、奶的消费总量呈现明显的上升趋势。长期来看，作为养殖业上游的饲料行业不具备明显的周期性特点，但短期内，由于养殖行业具有存栏量的波动变化，饲料产品的需求量也会随之变化，使得畜禽或者水产饲料具有各自不同的周期特点。就猪饲料市场而言，其下游生猪养殖业目前还以散养为主，缺乏规模生产，大量生猪养殖者无法预计未来市场的变化，只能根据经验或当前的市场行情来决定养殖数量，从而造成我国的生猪生产呈现出周期性的波动：猪肉价格上涨，养猪户增加，生猪存栏量增加，市场供大于求；猪肉价格下降，养猪户减少，生猪存栏量下降，经过一段时间，因存栏量减少，供不应求，猪肉价格上涨，又进入下一轮回。但近几年国家为保持市场稳定，采取了养殖补贴或猪肉收储等措施取得相当的成效，并且供求关系变化快，使得生猪养殖业的周期性很难精确预测。作为生猪养殖的上游，受联动效应的影响，猪饲料市场也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生猪生产联动性示意如下：



### 2、行业区域性特征

社会分工细化，产业布局转移。随着行业分工的转变，畜禽养殖的区域分布由沿海地区向中部地区最终向粮食主产区转移。一般来说，猪的料肉比平均在3:1以上，而运输同等重量的饲料和肉制品的费用是等同的，因此，肉、蛋、奶比

饲料产品具有更大的运输半径。未来趋势将是产粮区以粮造肉、消费区以钱换肉。不同饲料类型，区域差异明显。受粮食生产的影响，各地饲料类型差异很大。对于产粮区域，如东北、华北地区，浓缩饲料和预混合饲料在市场中所占比例较大，而对于南方养殖大省，饲料产品则以配合饲料为主。饲料企业布局，依存养殖变化。因养殖区域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而发生转移，国内将逐渐形成肉鸡饲养带、蛋鸡饲养带、生猪饲养带、牛羊饲养带、毛皮动物饲养带以及水产饲养带，而饲料供应也将在潜移默化中逐渐随之转移。因此，饲料行业产品结构也将呈现带状布局。

### 3、行业季节性特征

由于畜禽和水产品的消费以及养殖动物生长具有季节性的特点，我国饲料生产也存在着季节性。食品消费的“节前旺盛、节后减缓”的特点，使得养殖动物一般会在节前出栏、出塘，而节后饲料的消耗量就会下降。春、秋季节一般为补栏的旺季，乳猪料、雏鸡料的消耗量就会上升，对于水产饲料，还存在着南、北方之间的区域性和季节性并存的差异，一般情况下，4-10月份为旺季。

## （六）行业竞争分析

### 1、行业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 （1）饲料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饲料行业作为改革开放以来兴起的行业，经过多年发展，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饲料行业多年发展的实践过程表明，质量、服务、信誉、品牌、资金等构成了市场竞争的主要因素。目前行业内，民营企业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外资企业也占有重要地位。近年来，我国饲料行业正处在由分散趋向集中的转变过程中，竞争格局日趋激烈。一些企业凭借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先进的技术及高效务实的作风，逐步从区域品牌成长为国内知名的饲料龙头企业。目前已形成了以少数大型企业集团为龙头、大批中小企业为补充的市场格局。这些企业集团成长的过程，也是中小企业逐步退出历史舞台的过程。

未来由于资金、技术、品牌等因素，大量规模小、技术落后、管理粗放的中小饲料企业将逐步退出市场，为优势企业让出市场空间。具有资金优势、营销服务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的大型饲料企业迎来巨大发展空间，市场份额将继续向大中型企业集中。但是，由于饲料行业存在产品运输半径的问题，目前国内

饲料龙头企业的领先基本限于区域领先，很难做到在全国各个区域同时领先，这也为饲料行业的发展和新格局的产生提供了空间。

### （2）市场供求状况

饲料行业处于畜牧养殖业的上游，行业的供求状况和养殖业产品供求联动性很高。随着全国城乡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食物结构的改善，居民对肉、蛋、奶等动物食品的消费量不断提高，从而带动对动物饲料产品的需求也不断增长。

饲料市场供求变化的趋势是具有技术、品牌优势的规模化企业销量在逐渐扩大，无核心技术、业务单一的中小企业则经营困难，甚至终将退出饲料行业的竞争。未来的饲料市场将被具有竞争优势的大中型企业集团和具有良好成长潜力的高成长型公司所占有。行业发展的趋势将是饲料生产企业数量减少但饲料供应量增加。对于优质的商业饲料市场而言，潜在需求巨大，饲料行业的竞争也逐渐将从“大对小”转变为“大对大”的竞争格局。

饲料行业的发展态势将是优胜劣汰、去粗取精、量增质优共进的过程。饲料行业的大型饲料企业为了扩大市场份额，纷纷通过新建、扩建、行业重组并购等方式扩大企业规模，增加产能。

### （3）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饲料行业的平均销售毛利率不高。大型饲料企业产品需求充足，管理水平较高，资产周转率比较高，即使平均销售毛利率不高，但整体投资回报率较好。而规模小、成本高、市场营销能力弱的饲料生产企业由于销售毛利率低，竞争日趋激烈，在行业中生存发展难度较大，将逐渐退出市场，为饲料行业内的优势企业提供了发展契机。

## 2、行业内主要竞争企业

### （1）正大康地集团

正大康地集团是由泰国正大集团和美国康地集团在中国合资兴办的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综合性农牧企业，于 1981 年在深圳率先成立的一家外商投资企业。在饲料行业以技术力量雄厚、产品结构齐全、质量稳定著称，市场知名度高，产品市场占有率多年位居行业前列。

## （2）嘉吉集团

嘉吉集团是世界上最大的私人控股公司之一、最大的动物营养品和农产品制造商，经营范围涵盖农产品、食品、金融和工业产品及服务。嘉吉集团在中国的业务包括农业服务、农业供应链、食品配料和系统、动物营养、能源、运输及工业贸易等。嘉吉集团在中国拥有 5000 多名员工，投资成立了 34 家独资子公司和合资企业。

## （3）安佑集团

安佑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创立于台湾，1999 年进入大陆，为中国传统的乳猪养殖注入了新的理念，本着“品质、科技、服务——永远争先”的经营宗旨，经过二十余年的不懈努力，安佑生物已发展成为集科研、生产、销售和服务为一体的高科技生物饲料集团企业。目前，在大陆地区已拥有 40 余家子公司，产品销售覆盖全国 26 个省市和东南亚地区，是业内公认科技含量最高和规模增长速度最快的饲料企业之一。

# （七）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 1、技术壁垒

饲料技术主要体现在配方技术，饲料配方技术是指通过研究动物营养需求，不断优化饲料配方，促进动物高效生长，同时又降低饲料成本，最终提升养殖户的养殖效益。目前，饲料行业中存在众多中小饲料企业，中低档饲料产品供应过剩，主要采取价格竞争，由于竞争激烈，很多企业已经无法赚取利润生存发展，开始逐渐退出市场。在激烈市场竞争中，只有回避或者不依靠价格竞争，而主要凭借产品品质、性价比等竞争手段的饲料企业才在饲料行业中得以生存发展。而产品品质和性价比必须要饲料技术来保证，因此，掌握饲料技术是当前饲料企业生存发展的必须条件。掌握饲料技术具有较高的难度。首先，饲料技术的难度体现在技术研发的持续性。饲料技术不仅仅是一次性提供高品质的配方，关键是要根据饲养区域变化、动物营养需求变化，以及国家监管政策的变化，持续优化饲料配方，长期保持产品的高性价比，长期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这就要求饲料企业在饲料技术方面不能仅做一次性投入，而是要建立一个强有力的研发团队，建立长效的研发机制，并且不断进行研发投入。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对于众多的中小饲料企业来说，形成了较高的壁垒。其次，饲料技术的难度体现在掌握饲料

技术需要较长的时间周期。饲料配方主要是根据动物的营养需求进行配制，虽然各个国家都有标准的动物营养需求数据库，但是动物营养需求根据不同品种、不同养殖区域存在差异，饲料企业需要逐渐积累和完善自己的动物营养需求数据库，才能设计出高性价比的配方。

此外，规模化养殖趋势下，客户的需求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规模化养殖场需要的不仅是产品的性价比，还有产品的持续领先能力，同时要求饲料企业具备完善的服务能力。食品安全问题引发人们对于饲料安全的关注度持续提高，如何在法律法规要求下发挥产品优势，是技术上的难点。人们消费水平的提高，要求畜禽和水产品不仅满足蛋白质营养的需求，还提出了风味、口感甚至功能性的要求，如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等，因此饲料的生产技术需要不断的更新和完善。随着饲料行业逐渐进入新的竞争阶段，不掌握较高饲料技术，仅凭资金和营销手段，已经无法在饲料行业发展；而掌握饲料技术需要较高研发投入和较长的时间积累。因此，饲料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 2、规模和资金壁垒

饲料产品存在运输半径的限制，多采取属地经营的模式。一般情况下，配合饲料的运输半径为 60-100 公里，浓缩饲料为 150-200 公里，预混合饲料为 300-500 公里。因此，饲料企业要想获得规模上的快速发展，就需要扩大企业规模，增加生产企业数量。同时，饲料生产企业对资金周转能力要求较高，资金实力将成为进入到饲料行业的限制性因素之一。另外，以玉米、豆粕、鱼粉为主的饲料原料价格波动较大，而饲料产品的整体销售毛利率低，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饲料原料的价格波动对饲料企业的效益影响较大。大规模企业可以批量采购降低成本，同时还有实力配备专门机构或人员研究饲料原料的价格走势，可以合理把握饲料采购时机，规避饲料原料价格变动风险。饲料经营中，原材料采购已经从过去的赊销到当前的货到付款甚至先款后货，因此，就要求饲料销售能够做到款到发货或者货到立即付款。而当前仍有大量企业存在产品赊销，这就使其资金周转困难。快速的资金周转能力是饲料行业经营制胜的关键因素之一。随着大型饲料企业的业务规模越来越大，行业兼并重组日趋活跃，饲料行业的资金壁垒还将逐渐提高。

### 3、人才壁垒

饲料行业的特点是毛利率低，周转率比较高，利润主要依靠资产快速周转获得，并且饲料行业还面临原料价格突涨使生产成本大幅上升而导致亏损的风险，因此要求饲料企业要具备高效管理水平。规模化企业成立时间相对较长，企业的管理层大都经历过完整的行业发展周期，行业经验丰富，对行业的体会较为深刻，在实践中积累了很多宝贵的管理经验，能够更加有效地作出决策，促进更好、更快地发展。

### 4、品牌壁垒

品牌是企业技术、规模、营销等方面综合外在体现。品牌已经成为大型饲料企业业务规模扩张的重要手段。然而，品牌的形成需要时间的积累，新入行的企业往往因为知名度低，而增加了业务拓展的难度，同时也加大了市场开发的费用支出。特别是随着行业利润率的降低，品牌弱的企业盈利能力将更低，从而影响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大型饲料企业业务扩张过程中，尤其在开拓新市场过程中，品牌影响日益重要。高知名度的饲料品牌较为容易被养殖户接受，此外，通过业务和股权合作，输出品牌，可以实现企业的快速增长。

## （八）影响行业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饲料行业需求巨大

饲料工业发展历程表明，饲料行业是市场化程度很高的行业，这一点，即来源于饲料行业市场巨大，为无数中小企业的创业、发展提供了舞台和机会，同时，市场化程度高、行业透明度高，催生了众多的行业龙头企业。随着国民收入的提高，人们的消费水平自然不断提高。这不仅表现在肉、蛋、奶消费总量的提升，也表现在安全、营养、功能食品的需求增长，因此，饲料行业是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行业。同时，饲料需求的变化不仅表现在数量上，还表现在质量上，从行业发展的高度上看，从 FEED（饲料）向 FOOD（食物）的转变上，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 （2）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

饲料行业是连接种植业和养殖业的关键环节，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同时也是国家大力支持发展的行业。国家在行业规划、税收政策等方面出台了一

系列扶持政策，积极支持行业的发展。《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指出：“提高畜牧业集约化、机械化、自动化水平，推动适宜地区发展标准化规模养殖，加快建设现代畜牧业。”《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出：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把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的重大机遇，主动适应养殖业发展新趋势新要求，以提高发展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中心，着力提升现代饲料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提高饲料原料和饲料安全保障能力，推进技术、产品和经营模式创新，推动全产业链融合发展，力争“十三五”末基本建成饲料工业强国，为养殖业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在税收政策方面，《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规定：配合饲料、复合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混合饲料和单一大宗饲料免征增值税。

农业供给侧改革成为中央农村会议关注重点，降低农产品库存、增加高端农产品供应将成为改革目标方向。目前高库存农产品以玉米为代表，亩均收益优势刺激玉米种植面积连续增长，挤压小麦、大豆等作物空间，种植结构不合理。2015 年首次下调玉米临储收购价格已经释放改革信号。消纳农产品库存周期中，以饲料企业为代表的农产品加工企业充分受益。

### （3）下游养殖行业规模化为饲料企业提供了发展契机

饲料行业的下游行业是养殖业。我国养殖行业规模化（除禽养殖以外）仍处于较低水平。2008 年，我国生猪出栏数量在 5 万头以上的企业生猪出栏量占全国比率仅 1%。目前我国养殖行业正处在由散养方式向规模化养殖方式转变过程中，根据农业部数据，2015 年我国规模化养户（年出栏 500 头以上）出栏量占到全国的 44% 左右，较五年前提高了 9%。参考美国的情况，美国 500 头以上企业出栏占比达到 90% 以上，可以预见未来一段时间，集中度提升仍是我国生猪养殖的行业大趋势之一。散养方式养殖存在使用自制饲料情形，工业饲料比重不高，规模化养殖全部使用工业饲料，散养方式向规模化养殖方式的转变会提高工业饲料普及率。目前我国猪饲料的工业饲料普及率为 40% 左右，而发达国家几乎全部是工业饲料。依据《全国饲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到 2020 年我国年出栏

50 头以上生猪工业饲料普及率将为 75%，养殖业规模化推动工业饲料普及率增加，为我国饲料工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的空间。

#### **(4) 政府和民众对食品安全的重视为生产高品质饲料企业提供了发展契机**

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提高，民众日益重视食品的安全，政府也不断提高食品安全标准，不断强化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2008 年三聚氰胺事件进一步加重了我国民众对于食品安全的担忧。2009 年 6 月，我国颁布了《食品安全法》，对食品安全提出了更高要求。畜产品质量安全的关键是饲料质量安全。为了提高饲料安全性，需要开发新型绿色安全的饲料添加剂，开发抗生素替代品，生产无公害饲料。拥有技术优势、规模优势、品牌优势的大型饲料企业具备生产安全环保饲料的资金条件、技术条件。大型饲料企业的客户中规模化养殖场相对较多，比较容易接受安全环保的饲料产品。并且大型饲料企业规模大，国家对其监管成本低，监管效果显著。

因此，在日益重视食品安全的背景下，具有技术优势、规模优势、品牌优势的大型饲料企业必将更多地得到监管部门的支持，日益受到市场消费者的认可，发展前景广阔。

## **2、不利因素**

### **(1) 农产品价格波动较大，饲料原料供求趋紧**

饲料原料占饲料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是影响饲料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我国饲料原料资源少，依赖进口较多。我国饲料蛋白质原料包括豆粕、鱼粉等主要依赖进口，蛋白质原料供应不足已经成为当前制约饲料和养殖业发展的瓶颈。受美元贬值、极端天气、原料供需形势变化等影响，2010 年以来国际农产品价格波动过大，不利于饲料行业的健康发展。

### **(2) 动物疫病和极端天气**

禽流感、口蹄疫等动物疫病近年来在国内外时有发生，造成了畜牧业生产严重受阻，饲料行业也随养殖业的波动而波动。另外，近年全球自然灾害频发，大范围的恶劣气候、极端天气明显增多，导致饲料原料价格波动较大，区域存栏量起伏明显，饲料需求受到打击。

### **(3) 无序竞争严重**

由于我国养殖业大部分地处广大的农村或城乡结合部，且分布不集中，造成

饲料企业的布局也较为分散。2010 年我国共有饲料生产企业 10,843 家，平均产量仅为 1.49 万吨。而饲料企业由于数量多、单位规模小、技术和生产设备落后、管理松散、产品和服务质量参差不齐、低价竞争等导致行业利润低，甚至出现结构性、季节性的亏损，而同时小型企业的产能过剩和大型企业的产能扩张的矛盾日益显现，成为阻碍行业良性发展的不利因素。

#### **(4) 饲料安全问题突出**

畜产品质量安全的关键是饲料质量安全。近年来滥用兽药、违法使用“瘦肉精”、“苏丹红”、“蛋白精”等事件时有发生，在社会上造成较大反响，直接影响了畜产品消费，甚至造成中国畜禽产品出口受阻，饲料安全问题已经成为制约中国饲料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因素中极为突出的问题。

### **(九) 行业风险特征**

#### **1、市场风险**

猪肉虽然是中国人主要的肉食品，大众对猪肉有较为明显的需求偏好，在老百姓餐桌上猪肉占了近70%的比重，所以中国有猪粮安天下的传统说法，但消费需求也会随着大众收入、消费需求、社会人群年龄结构的变化出现调整，所以不排除随着中产阶层群体的变大和人口老龄化的出现给猪肉生产和饲料企业带来影响。

#### **2、行业风险**

饲料加工行业是处于种植业（上游）与养殖业（下游）的中间产业。由于种植业与养殖业有较强的波动风险与不确定性，因此饲料加工行业也受到上下游风险的传递。种植业受气候、大宗期货商品走势等因素的影响，价格波动较大，需依赖政府政策稳定价格；中国目前生猪行业集约化程度还不高，行业周期性波动是难免的，这种波动必然也会向公司经营业务传导。由于上下游的风险传递，饲料加工业也有不确定性和波动风险。

#### **3、政策风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成立以来历届政府一直给与生猪养殖业的发展大力支持，我国的生猪养殖到今天也形成了较大、较稳定的供应规模，虽然离欧美发达国家还有非常大的差距，不排除今后政府降低对生猪发展支持力度的可能，尤其在环保压力越来越大的现实背景下，扶持力度的降低势必影响生猪业和饲料业的成长。

速度。

## (十) 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技术优势

##### ①专业化的技术团队不断壮大

公司十分重视技术人才团队建设，目前公司拥有一支由动物营养、动物科学、动物医学等专业博士、硕士组成的专业技术团队。同时公司通过与四川农业大学动物营养研究所建立校企博士工作站等形式，与区内外高校开展广泛的产学研合作，能及时吸收高校的最新研发成果，进行不断的消化吸引，增加公司研发产品的科技含量。通过产学研的模式也吸引了大量流动人才到公司开展技术研究。

##### ②公司科技创新平台不断完善

公司拥有校企博士工作站、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广西种猪营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南宁市种猪营养研究及产业化人才小高地、省部级创新型企业、省部级产学研用一体化企业等研发创新平台。

##### ③科技经费投入大

公司2011-2016年连续六年每年技术创新投入均占公司年销售收入的4%以上。

##### ④公司创新成果突出

通过多年来全体职工的共同努力，公司在科技创新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果：探索了一套理论——“种猪系统营养理论”、建立了一种模式——“母猪六段式营养与饲喂模式”、形成了两个方案——“优秀后备母猪培育营养方案”和“优秀仔猪培育营养方案”、开发了种猪系列新产品36个，其中21个为国内首创。截至2016年，公司申请国家发明专利12项，外观专利4项（已授权）、登记科技成果5项，承担国家科技项目5个，自治区及南宁市科研项目10个。

#### (2) 营销服务优势

##### ①专业的营销服务团队

公司具有一支专业知识扎实、实战经验丰富、年富力强的营销服务团队。长期深入到客户一线，为客户提供最周到和及时的服务。

##### ②先进的营销服务理念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以客为尊，和衷共济、利益均沾”的核心价值观，在实践中始终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的服务，不仅提供全面的种猪营养解决方案、还提供全面的种猪健康管理方案和企业管理服务方案。在帮助客户解决眼前问题的同时更指导和帮助客户提高自身解决问题的能力，深度挖掘客户的需求。

### **③创新的营销服务模式**

公司在营销服务模式方面不断探索和创新。坚持一切工作以配合和支持营销服务为中心，形成了“技术-服务-营销”三位一体的服务模式，每个月公司的技术部、市场服务部、营销部会召开联席会议，将各自在市场中发现的问题和客户需求进行交流，探讨解决问题的具体方案。同时公司会根据客户群体进行分类管理，根据客户的区域和类别划分给不同的团队跟踪和负责，做到服务便捷、及时、高效。

## **(3) 品牌优势**

### **①产品品牌优势**



商大科技图形商标“”通过广西著名商标认定。商大产品凭借母猪系统营养技术、母猪六段式饲喂模式等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了全方位的饲养技术指导，为客户创造了高效、高产、安全养殖效益，得到了广大客户的认可。

### **②企业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成果先后获得国家、自治区、南宁市科技进步二等奖，为公司在社会和行业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同时也为公司扩大市场份额和效益增长方面起到了巨大推动作用。

## **2、本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目前是中小型企业，处于快速发展期，与国内外大型饲料企业相比，产业链较短，在生产规模、品牌知名度、资金实力、原料采购等方面都处于劣势。同时随着公司集团化目标的推进，公司需要引进更多人才和技术，并进行新产品开发和技术储备，同时拓宽融资渠道。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任命董事和监事；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公司设立、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进行决议，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但公司治理仍存在一定的瑕疵：如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即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股份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目前，公司的“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和**4**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此外，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公司章程中约定纠纷解决机制，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基本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过**6**次股东大会。

### ①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5年11月7日，第一次股东大会就股份公司的设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选举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 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2月1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确定第一届董事、监事薪酬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 ③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年6月8日，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就2015年度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以及财务预决算方案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 ④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10月15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就补选万海峰为公司董事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 ⑤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年12月26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关于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对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南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 ⑥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年5月2日，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就2016年度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预案等重要事项作出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上述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各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本届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过8次董事会。

**①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年11月7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就董事长选举、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各项工作细则的制定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②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1月1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就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员工年度奖金奖励方案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③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4月2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就2015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1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财务预算方案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④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6年7月1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就关于修订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⑤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6年9月1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就关于增加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注册的资本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6年9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就补选万海峰为公司新任董事及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⑦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6年12月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就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南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⑧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年4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就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审议。

上述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

###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人。本届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过**4**次监事会。

#### **①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年11月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就监事会主席选举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 **②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6年1月1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就关于确定第一届监事薪酬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 **③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6年4月29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就201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利润分配方案、财务预决算方案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 **④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7年4月10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就2016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上述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 4、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信息披露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专职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及信息披露事务。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筹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议，协调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处理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等事宜。

####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制定的上述各项制度均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能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表决，没有出现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

在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议。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初步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份公司成立后，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2015年11月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具体如下：

#####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行了规范。

《公司章程》第十一章专门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内容和方式进行了规定，保障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具体安排。

为了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界定、目的、原则、内容、方式、具体工作人员的职责及技能要求、危机处理等方面进行了全面规范。

##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

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审议前主动提出回避申请；非关联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根据表决结果在会议上决定关联股东是否回避。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时，则所有关联股东免于回避，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还应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也对关联交易决策中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作了相应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也对关联董事回避作了相应规定。

#### 4、累积投票制度

为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

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公司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也对累积投票的具体实施进行了规范。

###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综上，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组成股东会、任命董事和监事，且在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相关法规履行职责，但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未制定投资、担保和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等。公司在现金管理等方面也存在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的地方，但公司管理层已十分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6** 次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议和**4** 次监事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基本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 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公司劳动社会保障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劳动用工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规定履行权利和义务。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人数为 115 人，其中 107 人缴纳了社保，2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已停止缴纳社保），5 人在外单位缴纳社保，1 人于 2016 年 12 月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未能及时缴纳社保。

公司未为在册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但为员工提供免费宿舍。依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单位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或者不为本单位职工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的，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办理；逾期不办理的，处 1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依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单位逾期不缴或者少缴住房公积金的，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存；逾期仍不缴存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由此可见，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如下：第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设立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账户，逾期不办理才产生罚款的法律风险；第二，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存法定的住房公积金额度，逾期不缴存才面临行政强制执行的法律风险。

公司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不符合法律规定，但不构成公司挂牌的障碍，理由如下：

(1) 公司未缴纳的主要原因是员工因流动性较大及缴纳住房公积金的积极性不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已经签订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声明；

(2) 公司确认报告期内没有因未能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受到行政处罚；

(3) 公司承诺自 2017 年 7 月始将积极规范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依法为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4)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出具承诺函，“若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将承担并及时缴纳公司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经济损失。”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因未能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受到行政处罚，且《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规定限期整改在先行政处罚在后，公司亦承诺积极采取措施减免公司被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未能足额缴纳住房公积金虽然不符合法律规定，但还不足以认定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劳动保护、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2、用盐处罚

2015年5月12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盐务管理局对广西商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检查时，在公司饲料生产车间内发现：外标湖南省湘衡盐化有限责任公司“天鹅”牌50公斤装饲料添加剂氯化钠8.95吨。经询问，上述饲料添加剂氯化钠均从南宁汉诚工贸有限公司以550元/吨购进，从去年底至今共计购进该饲料添加剂氯化钠合计60吨。

2015年5月22日，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盐务管理局（南盐局罚决字（2015）04号）《关于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违法购进使用饲料加工用盐的处罚决定》，决定认为，公司从制盐企业和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购进用盐，违反《食盐专营办法》第二十八条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盐业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四十六条规定，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盐业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罚款人民币五千元整。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食盐专营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食盐，是指直接食用和制作食品所用的盐”，公司认为，公司用“盐”实际上是生产用“饲料添加剂氯化钠”，并非“直接食用和制作食品所用的盐”。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布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盐业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本办法所称食盐，是指供人直接食用的盐，食品、副食品加工腌制用盐，畜牧、渔业和饲料生产用盐”，公司认为，《广西壮族自治区盐业管理办法》中对食盐较上位法《食盐专营办法》作出扩大解释。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三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饲料、饲料添加剂管理的部门（以下简称饲料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工作”。第二条规定“本条例所称饲料添加剂，是指在饲料加工、制作、使用过程中添加的少量或者微量物质，包括营养

性饲料添加剂和一般饲料添加剂”。氯化钠饲料添加剂应由地方饲料管理部门监管，不应由盐业管理部门管理。

根据农业部颁布的《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明确氯化钠属于饲料添加剂。公司认为，饲料添加剂氯化钠为饲料添加剂，不是食盐，公司采购生产用盐有合法依据。

2015年7月16日，公司认为相关行政处罚依据不足，上下位法、同位阶法律存在冲突，公司购盐用盐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遂提起行政复议。

2015年10月13日，南宁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作出(南复办字【2015】29-1号)《中止行政复议通知书》，通知指出，因该案涉及调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七）项的规定，决定中止本案行政复议。行政复议中止原因消除后，本机关将依法恢复审理。经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盐务管理局协调沟通后，公司撤回行政复议申请，终止行政复议。

自2015年5月始，公司向盐业公司采购氯化钠，直至2016年4月国务院颁发《国务院关于印发盐业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政府放开盐业经营权。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盐务管理局2015年12月29日出具说明，“2015年5月22日，我局出具(南盐局罚决字(2015)04号)《关于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违法购进使用饲料加工用盐的处罚决定》，决定认为，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4日整体变更为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制盐企业和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购进用盐，违反《食盐专营办法》第二十八条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盐业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四十六条规定，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盐业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我局决定对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罚款人民币五千元整。

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9日缴纳上述罚款。

我局认为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上述从制盐企业和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购进用盐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3年1月1日至今没有检查到其他违反盐务管理的行为，也未受到我局其他行政处罚。”

因此，公司上述行政处罚所针对的公司违规违法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的行为。

2017年1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盐务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除2015年5月22日受到我局的(南盐局罚决字(2015)04号)《关于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违法购进使用饲料加工用盐的处罚决定》外，没有检查到其他违反盐务管理的行为，也未受到我局其他行政处罚。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合规经营方面的问题和法律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 **(二) 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没有发生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公司股东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受到刑事处罚或者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重大仲裁及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声明和承诺。

##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完全继承了原有限公司的资产与业务体系，包括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这些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在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已明显分开。

###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畜禽复合预混合饲料研发、生产和销售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等业务，公司拥有完整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体系。在研发方面，设有研发中心，负责产品的设计研发以及售后服务；

在生产方面，公司设立了生产部，拥有独立的生产设备；在市场开拓、销售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营销部门，分别负责产品销售和市场开发，形成了完整的销售体系。

因此，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生产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况，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是采取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及设立后各股东（投资者）投入的资产已足额到位，与各发起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被股东单位占用或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法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

##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和严格的财务内控制度。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独立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依法纳税，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纳税现象。

##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形成了合法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不受实际控制人、其他有关部门、单位或个人的干预，与实际控制人及其相应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不存在“一套人马，两块牌子”、合署办公现象。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严重缺陷。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仅投资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仅投资本公司外，未进行其他投资活动；除此之外，实际控制人未有其他对外投资的企业，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公司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单位）或本人（单位）控制的经济实体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单位）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本单位愿意承担因违

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在作为公司董、监、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综上，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且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作出有效承诺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 六、公司近两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一)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的情况

2016年2月24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建奎预借了一笔资金用作前期公司筹办大型会议，2016年6月30日将预借资金归还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借支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预借笔数
黄建奎	共同实际控制人、总经理	-	195,600.00	195,600.00	-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已归还所占用的资金，公司已不存在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鉴于公司报告期内出现预借资金给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建奎用作公司前期筹办会议的事项，公司已组织加强学习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加强对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有效控制与减少关联方资金的占用及相互资金的拆借使用。

###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 (三)为防止关联方占用资金、违规关联担保的情况采取的措施

公司建立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文件，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明确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在防止资金占用方面的责任，并规定了责任追究和相应的处罚措施，以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发生。

公司章程规定不得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或自然人提供担保。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董监高名称	职位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左晓灵	董事长	20,609,813	29.4426	508,480	0.7264
2	黄建奎	董事、总经理	20,609,813	29.4426	508,480	0.7264
3	李勇	董事、技术总监	20,609,813	29.4426	508,480	0.7264
4	王先腾	董事	-	-	300,000	0.4286
5	万海峰	董事	-	-	-	-
6	袁小利	监事会主席	3,534,561	5.0494	63,560	0.0908
7	伍剑	职工代表监事	-	-	50,000	0.0714
8	汪亚男	股东代表监事	-	-	35,000	0.0500
9	刘顺和	财务负责人	-	-	-	-
10	杨小静	董事会秘书	-	-	40,000	0.0571
合计			65,364,000	93.3772	2,014,000	2.877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与董监高的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苏祥	董事会秘书杨小静的配偶	-	-	30,000	0.0429
合计			-	-	30,000	0.0429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关于任职资格的声明。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3、不存在尚未了结（含尚未执行完毕）的诉讼、仲裁或类似法律程序，亦未受到过任何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的声明。

4、与股份公司无关联交易的声明。

5、未在股份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的声明。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的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问题。

## （四）在其他单位任（兼）职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除公司以外的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公司职务	任（兼）职企业	在任（兼）职企业的任（兼）职
左晓灵	董事长	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黄建奎	总经理、董事	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黄建奎	总经理、董事	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伍剑	监事	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袁小利	监事会主席	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注：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 月 9 日，系外商独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左晓灵于 1997 年 1 月开始在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营销经理、副总经理，其后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从 2005 年开始外商股东陆续撤资，结束经营，2008 年、2009 年公司连续未申报年检资料，状态变为吊销，直至 2012 年 1 月 9 日营业期限到期。由于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外资股东已无法联系，无法通过股东会等有效法律形式撤销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或免去左晓灵在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职务，现任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左晓灵，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规定。

2016年7月7日，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桂)外资销准字(2016)5号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登记通知书，已准予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注销登记。

###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序号	名称	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比例 (%)	主营业务
1	左晓灵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97	对饲料行业、畜牧行业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
2	黄建奎		10.97	
3	李勇		10.97	
4	王先腾		6.47	
5	袁小利		1.37	
6	伍剑		1.08	
7	汪亚男		0.75	
8	杨小静		0.86	

报告期内，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除投资公司外，无其它对外投资，因此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 (一) 董事变动情况

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	2015年12月至2016年10月	2016年10月至今
董事长：左晓灵 董事：黄建奎 董事：李勇	董事长：左晓灵 董事：黄建奎 董事：李勇 董事：王先腾 董事：伍晖	董事长：左晓灵 董事：黄建奎 董事：李勇 董事：王先腾 董事：万海峰

### (二) 监事变动情况

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	2015年12月至今
监事：袁小利	监事会主席：袁小利

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	2015年12月至今
	监事：汪亚男 监事：伍剑

###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	2015年12月至今
总经理：黄建奎	总经理：黄建奎 财务负责人：刘顺和 技术总监：李勇 董事会秘书：杨小静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动。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

## 九、公司的诉讼情况

### (一) 公司存在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发生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 (二) 公司实际控制人等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作为一方当事人未发生对实际控制人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诉讼情况

根据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声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均不存在重大诉讼或重大仲裁事项，也无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报告期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一）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 XYZH/2017KMA30026 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在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为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是 2015 年 5 月 22 日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 （三）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7,798,526.83	39,153,713.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9,822,927.94	21,864,965.68
预付款项	315,808.40	730,980.0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76,460.95	606,449.74
存货	8,786,150.91	4,881,731.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67,299,875.03</b>	<b>67,237,840.30</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3,285,306.21	20,026,317.31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996,616.67	3,009,600.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562,622.99	1,961,59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2,278.48	1,286,08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86,018.5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0,562,842.85</b>	<b>26,283,595.54</b>
<b>资产总计</b>	<b>117,862,717.88</b>	<b>93,521,435.84</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8,030,461.97	4,034,190.97
预收款项	236,664.30	181,023.35
应付职工薪酬	2,088,126.77	1,440,146.99
应交税费	1,951,627.31	2,056,750.6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25,550.97	1,155,382.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732,431.32</b>	<b>8,867,494.8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8,722,000.00	7,0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722,000.00</b>	<b>7,090,000.00</b>
<b>负债合计</b>	<b>23,454,431.32</b>	<b>15,957,494.82</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资本公积	5,194,579.92	5,194,579.92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386,044.70	685,542.3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6,827,661.94	1,683,818.72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4,408,286.56</b>	<b>77,563,941.02</b>
少数股东权益	-	-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408,286.56	77,563,94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862,717.88	93,521,435.84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644,919.61	75,849,379.15
减：营业成本	55,177,396.98	47,885,980.85
税金及附加	99,362.08	-
销售费用	12,044,286.46	9,207,777.54
管理费用	14,343,309.78	10,684,542.01
财务费用	-249,139.80	-41,354.75
资产减值损失	9,272.09	368,065.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18,220,432.02	7,744,368.09
加：营业外收入	1,489,610.87	452,284.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61,422.79	45,901.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59.90
三、利润总额	19,648,620.10	8,150,750.94
减：所得税费用	2,804,274.56	1,299,522.58
四、净利润	16,844,345.54	6,851,22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44,345.54	6,851,228.36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44,345.54	6,851,22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44,345.54	6,851,228.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33,326.21	72,805,394.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161.28	3,671,477.0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4,393,487.49</b>	<b>76,476,871.1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904,594.88	43,429,847.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13,754.93	7,421,62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9,915.49	1,041,07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0,880.99	12,633,524.4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0,869,146.29</b>	<b>64,526,076.6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524,341.20</b>	<b>11,950,794.5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19,528.02	15,814,085.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19,528.02</b>	<b>15,814,085.8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619,528.02</b>	<b>-15,814,085.8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831,722.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000.00	2,16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40,000.00</b>	<b>27,991,722.5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40,000.00</b>	<b>27,991,722.5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355,186.82</b>	<b>24,128,431.20</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9,153,713.65</b>	<b>15,025,282.45</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7,798,526.83</b>	<b>39,153,713.65</b>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	5,194,579.92	-	-	685,542.38	-	1,683,818.72	-	77,563,94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	5,194,579.92	-	-	685,542.38	-	1,683,818.72	-	77,563,941.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700,502.32	-	15,143,843.22	-	16,844,345.54		
（一）净利润	-	-	-	-	-	-	16,844,345.54	-	16,844,345.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6,844,345.54	-	16,844,345.5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700,502.32	-	-1,700,502.3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700,502.32	-	-1,700,502.3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4. 其他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70,000,000.00</b>	<b>5,194,579.92</b>	<b>-</b>	<b>-</b>	<b>2,386,044.70</b>	<b>-</b>	<b>16,827,661.94</b>	<b>-</b>	<b>94,408,286.56</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b>-</b>	<b>-</b>	<b>-</b>	<b>3,025,103.62</b>	<b>-</b>	<b>31,855,886.53</b>	<b>-</b>	<b>44,880,990.15</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3,025,103.62	-	31,855,886.53	-	44,880,990.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5,194,579.92	-	-	-2,339,561.24	-	-30,172,067.81	-	32,682,950.87		
(一)净利润	-	-	-	-	-	-	6,851,228.36	-	6,851,228.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851,228.36	-	6,851,228.3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31,722.51	-	-	-	-	-	-	-	24,331,722.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331,722.51	-	-	-	-	-	-	-	24,331,722.5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685,542.38	-	-685,542.38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85,542.38	-	-685,542.3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668,277.49	5,194,579.92	-	-	-3,025,103.62	-	-36,337,753.79	-	1,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35,668,277.49	5,194,579.92	-	-	-3,025,103.62	-	-36,337,753.79	-	1,500,000.00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70,000,000.00</b>	<b>5,194,579.92</b>			<b>685,542.38</b>		<b>1,683,818.72</b>			<b>77,563,941.02</b>		

##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6,243,972.44	37,400,993.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9,822,927.94	21,864,965.68
预付款项	256,915.68	707,895.6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73,460.40	606,449.74
存货	8,786,150.91	4,881,731.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65,683,427.37</b>	<b>65,462,035.7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3,074,383.36	19,806,317.31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996,616.67	3,009,600.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562,622.99	1,961,59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2,278.48	1,286,08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86,018.50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2,351,920.00</b>	<b>28,063,595.54</b>
<b>资产总计</b>	<b>118,035,347.37</b>	<b>93,525,631.30</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8,030,461.97	4,034,190.97
预收款项	236,664.30	181,023.35
应付职工薪酬	2,088,126.77	1,440,146.99
应交税费	1,951,518.43	2,056,750.6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33,416.22	1,155,382.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4,740,187.69</b>	<b>8,867,494.8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8,722,000.00	7,09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8,722,000.00</b>	<b>7,090,000.00</b>
<b>负债合计</b>	<b>23,462,187.69</b>	<b>15,957,494.82</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资本公积	5,194,579.92	5,194,579.92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386,044.70	685,542.38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6,992,535.06	1,688,014.18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573,159.68	77,568,136.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035,347.37	93,525,631.30

##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644,919.61	75,849,379.15
减：营业成本	55,177,396.98	47,885,980.85
税金及附加	99,362.08	-
销售费用	12,044,286.46	9,207,777.54
管理费用	14,178,060.43	10,680,346.55
财务费用	-244,568.11	-41,354.75
资产减值损失	9,272.09	368,065.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18,381,109.68	7,748,563.55
加：营业外收入	1,489,610.87	452,284.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61,422.79	45,901.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559.90
三、利润总额	19,809,297.76	8,154,946.40
减：所得税费用	2,804,274.56	1,299,522.58
四、净利润	17,005,023.20	6,855,423.82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005,023.20	6,855,423.82

##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33,326.21	72,805,394.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4,984.59	3,671,47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388,310.80	76,476,871.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904,594.88	43,429,847.3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13,415.83	7,421,62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9,915.49	1,041,079.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0,494.65	12,606,244.6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0,678,420.85</b>	<b>64,498,796.7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709,889.95</b>	<b>11,978,074.3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06,911.02	15,594,085.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606,911.02</b>	<b>17,594,085.8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606,911.02</b>	<b>-17,594,085.8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831,722.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000.00	2,16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40,000.00</b>	<b>27,991,722.51</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40,000.00</b>	<b>27,991,722.5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157,021.07</b>	<b>22,375,711.06</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7,400,993.51</b>	<b>15,025,282.45</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6,243,972.44</b>	<b>37,400,993.51</b>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70,000,000.00</b>	<b>5,194,579.92</b>	-	-	<b>685,542.38</b>	-	<b>1,688,014.18</b>	<b>77,568,136.48</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70,000,000.00</b>	<b>5,194,579.92</b>	-	-	<b>685,542.38</b>	-	<b>1,688,014.18</b>	<b>77,568,136.48</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b>1,700,502.32</b>	-	<b>15,304,520.88</b>	<b>17,005,023.20</b>
(一)净利润	-	-	-	-	-	-	17,005,023.20	17,005,023.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7,005,023.20	17,005,023.2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b>1,700,502.32</b>	-	<b>-1,700,502.32</b>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b>1,700,502.32</b>	-	<b>-1,700,502.32</b>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70,000,000.00</b>	<b>5,194,579.92</b>	<b>-</b>	<b>-</b>	<b>2,386,044.70</b>	<b>-</b>	<b>16,992,535.06</b>	<b>94,573,159.68</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b>10,000,000.00</b>	-	-	-	<b>3,025,103.62</b>	-	<b>31,855,886.53</b>	<b>44,880,990.15</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b>10,000,000.00</b>	-	-	-	<b>3,025,103.62</b>	-	<b>31,855,886.53</b>	<b>44,880,990.15</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b>60,000,000.00</b>	<b>5,194,579.92</b>	<b>-</b>	<b>-</b>	<b>-2,339,561.24</b>	<b>-</b>	<b>-30,167,872.35</b>	<b>32,687,146.33</b>
(一)净利润	-	-	-	-	-	-	<b>6,855,423.82</b>	<b>6,855,423.82</b>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855,423.82	6,855,423.8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31,722.51	-	-	-	-	-	-	24,331,722.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331,722.51	-	-	-	-	-	-	24,331,722.5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685,542.38	-	-685,542.3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685,542.38	-	-685,542.3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5,668,277.49	5,194,579.92	-	-	-3,025,103.62	-	-36,337,753.79	1,5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35,668,277.49	5,194,579.92	-	-	-3,025,103.62	-	-36,337,753.79	1,500,000.00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70,000,000.00</b>	<b>5,194,579.92</b>	<b>-</b>	<b>-</b>	<b>685,542.38</b>	<b>-</b>	<b>1,688,014.18</b>	<b>77,568,136.48</b>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为营业周期，营业周期起止日为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 6、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 (2) 合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本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①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 **②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

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2) 金融负债

### ①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

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五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余额超过 100 万元及其他应收款余额超过 50 万元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1：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以账龄为基础划分为若干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

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 2：关联方应收款项。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为：

对于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组合 2 中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1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	30
3 至 4 年（含 4 年）	60	6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11、存货

### （1）存货的分类与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

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2、长期股权投资

###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响；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本公司一方面会考虑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变更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原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上述计算所得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

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礎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礎，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13、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器具、工具、运输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器具、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15、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 16、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固定资产改扩建，长期租金和装修费用等，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

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不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本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人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 19、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4)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将本公司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交付购买方，由购买方确认验收后，账面确认收入。购买方在确认验收后具有自行销售和使用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

##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2) 重要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17KMA30026），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计算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1,786.27	9,352.1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440.83	7,756.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9,440.83	7,756.39
每股净资产（元）	1.35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5	1.11
资产负债率（%）	19.88	17.06
流动比率（倍）	4.57	7.58
速动比率（倍）	3.95	6.9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964.49	7,584.94
净利润（万元）	1,684.43	685.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84.43	68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63.95	651.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63.95	651.26
毛利率（%）	44.63	36.87
净资产收益率（%）	19.59	1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19	1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8	3.69
存货周转率（次）	8.07	9.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352.43	1,195.0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22

注： ①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总股本

②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③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④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100%（速动资产是指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⑤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⑥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⑦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⑧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加权平均股本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母的计算方法参考每股收益计算公式中分母计算方法。

⑨基本每股收益=P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 M_0 - S_j \times M_j -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⑩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text{⑪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_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sub>P</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一）盈利能力分析

### 1、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6.87% 及 44.63%，公司 2016 年度综合毛利率较 2015 年度上升 7.76%，主要是由于全球经济不景气，公司生产猪饲料所用的豆粕、玉米、鱼粉、乳清粉、氨基酸等原材料价格持续走低，原材料价格下降导致公司饲料生产成本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占采购金额 60% 以上）采购单价变化如下：

序号	名称	2016 年度平均采购单价（元/KG）	2016 年度平均采购单价较 2015 年变化幅度	2015 年度平均采购单价（元/KG）	2016 年度采购金额占比	2015 年度采购金额占比
1	进口鱼粉（64%）	9.71	-9.84%	10.77	16.06%	14.67%
2	玉米	2.18	-15.18%	2.57	15.25%	11.23%
3	进口鱼粉(超级鱼粉)	10.79	-12.56%	12.34	6.05%	7.03%
4	磷酸氢钙（17%）	1.61	-6.94%	1.73	5.79%	5.26%
5	豆粕（46%）	2.71	-3.21%	2.80	3.78%	4.50%
6	发酵豆粕	4.07	-4.46%	4.26	3.71%	3.57%
7	L-赖氨酸盐酸盐	8.05	0.12%	8.04	2.58%	2.26%
8	碎米	3.30	5.77%	3.12	2.50%	1.27%
9	乳清粉（低蛋）	4.50	-13.96%	5.23	2.08%	3.51%

序号	名称	2016 年度平均采购单价(元/KG)	2016 年度平均采购单价较 2015 年变化幅度	2015 年度平均采购单价(元/KG)	2016 年度采购金额占比	2015 年度采购金额占比
10	L-肉碱	81.69	-6.66%	87.52	1.93%	1.71%
11	喷雾干燥猪血浆蛋白粉(AP920 血浆)	31.45	-8.20%	34.26	1.73%	2.52%
12	亚麻油(速能乳脂)	16.02	-2.32%	16.40	1.58%	0.82%
13	DL-蛋氨酸	28.22	-23.19%	36.74	1.50%	1.98%
14	白糖[蔗糖]	6.39	17.68%	5.43	1.20%	0.83%
15	沸石粉	0.29	-6.45%	0.31	1.04%	1.15%

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毛利率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选取了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的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大集团”）、北京君德同创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德同创”）及在深交所上市交易的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新农”）与公司进行比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旺大集团 (证券代码：832614)	毛利率 (%)	25.14%	24.04%
金新农 (证券代码：002548)	毛利率 (%)	17.74%	14.03%
君德同创 (证券代码：430078)	毛利率 (%)	43.84%	41.05%

上述三家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的主营产品均为猪饲料，但各公司产品市场定位不同，因此毛利率具有一定差异。

在 2015 年度，旺大集团毛利率相对较低（2015 年度毛利率为 8.02%）的猪用配合料在当期的销售结构占比为 43.94%，占比较高；其产品中毛利率较高（2015 年度毛利率为 40.65%）的猪用预混料在当期的销售结构占比则为 29.29%；毛利率处于中等水平的浓缩料（2015 年度毛利率为 32.10%）在当期的销售结构占比为 26.78%。

金新农毛利率较低（2015 年度毛利率为 12.70%）的猪用配合料在当期销售结构占比 59.70%，占比较高；其产品中毛利率较高（2015 年度毛利率为 24.36%）的猪用浓缩料在当期销售结构占比则为 10.92%。

君德同创销售毛利率较高的特色核心料和预混料在 2015 年度销售收入中的

占比为 62.29%；教保料则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37.71%。

公司与君德同创在产品种类和销售结构上较为相似，均以销售毛利率较高的预混料为主。因此，公司与君德同创毛利率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58% 及 19.59%，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2 元/股及 0.24 元/股，报告期内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均稳步增长，主要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公司产品毛利的上升导致公司盈利能力的不断加强，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6,851,228.36 元、16,844,345.54 元。

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可比公众公司名称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旺大集团 (证券代码：832614)	净资产收益率（%）	3.94%	17.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3
金新农 (证券代码：002548)	净资产收益率（%）	5.24%	12.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3
君德同创 (证券代码：430078)	净资产收益率（%）	8.93%	17.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2

与上述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比较，公司 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在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中处于较低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净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未能有效利用负债经营所致。但随着 2016 年新的生产线投入使用后，公司销售业绩较同期有了较大幅度提升，公司盈利水平也进一步提高，净资产收益率偏低的情况得到大幅提升。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能力较强。

## （二）偿债能力分析

### 1、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17.06% 及 19.88%，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是由于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主要依靠公司股东投入的自有资金和公司的留存收益，对外借款较少所致。

### 2、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7.58 及 4.57；速动比率分别为 6.95 及 3.95。公司 2016 年末较 2015 年末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出现下降，一

方面是由于 2016 年 12 月公司预付广西航洋信和置业有限公司购房款 21,186,018.50 元所致；另一方面是由于 2016 年末公司为了春节提前备货而加大原材料采购量导致应付账款增加 3,996,271.00 元。

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旺大集团 (证券代码：832614)	资产负债率(%)	37.84%	47.28%
	流动比率(倍)	1.69	1.42
	速动比率(倍)	1.65	1.14
金新农 (证券代码：002548)	资产负债率(%)	38.48%	32.22%
	流动比率(倍)	1.41	1.67
	速动比率(倍)	1.23	1.46
君德同创 (证券代码：430078)	资产负债率(%)	33.12%	37.57%
	流动比率(倍)	2.07	1.74
	速动比率(倍)	1.58	1.44

与上述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比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优于可比公司的相应指标，主要是由于公司在利用负债经营方面趋于谨慎。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的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均较强，优于同行业水平。

### (三) 营运能力分析

####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69 次及 4.78 次，公司 2016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5 年度增加 1.09 次，一是生猪价格稳定上升，客户流动资金周转能力提高，付款积极性提升所致；二是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积极催缴已发货款项。

#### 2、存货周转率分析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9.19 次及 8.07 次，存货周转速度略微变缓，主要是由于 2016 年末存货较 2015 年末增加 3,904,419.69 元。存货余额增加，一是由于 2016 年底预计原材料鱼粉价格处于低位，公司加大了鱼粉采购量；二是 2017 年 1 月下旬为春节，鉴于物流紧张，提高原材料库存以备 2017 年春节前后的正常生产经营所致。

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营运能力指标比较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2016年6月末	2015年末
旺大集团 (证券代码: 8326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87	10.49
	存货周转率(次)	4.63	10.74
金新农 (证券代码: 00254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6	16.25
	存货周转率(次)	6.15	14.43
君德同创 (证券代码: 43007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8	5.66
	存货周转率(次)	2.95	3.33

公司为提高自身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及占有率为，适当放宽了优质客户的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延长应收账款还款期限，为获得高毛利而采用较为宽松的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的较低水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两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6.35%，占比比较高，坏账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公司库存的管理，有效控制库存量，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一直保持良好态势，优于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水平，存货周转能力保持稳定及良好态势。

#### （四）现金流量分析

##### 1、现金流量及其结构分析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比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33,326.21	72,805,39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904,594.88	43,429,847.34
比率(A/B)	2.00	1.68

由上表可见，公司创现能力较强，且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及产品毛利的提高，创现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 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经营活动流入的现金总额的比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733,326.21	72,805,394.0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393,487.49	76,476,871.10
比率(A/B)	0.97	0.95

2015 年度、2016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分别为 0.95 及 0.97，公司主营业务明确，营销状况良好。

### 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950,794.50 元、23,524,341.20 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逐年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充足，能够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19,528.02	15,814,085.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19,528.02	-15,814,085.81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814,085.81 元和-26,619,528.02 元，主要是新增购建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其中 2015 年度主要是公司新建无公害生物饲料工程项目所支付的现金；2016 年度主要是预付广西航洋信和置业有限公司购房款 21,186,018.50 元。

##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831,722.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0,000.00	27,991,722.51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991,722.51 元、1,740,000.00 元，2015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股东新增的投资款和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2016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新增短期借款以及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 (4) 现金流量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占比 (%)	2015 年度	占比 (%)
现金流入	经营活动	104,393,487.49	98.36	76,476,871.10	73.21
	投资活动	-	-	-	-
	筹资活动	1,740,000.00	1.64	27,991,722.51	26.79
	合计	<b>106,133,487.49</b>	<b>100.00</b>	<b>104,468,593.61</b>	<b>100.00</b>
现金流出	经营活动	80,869,146.29	75.24	64,526,076.60	80.32
	投资活动	26,619,528.02	24.76	15,814,085.81	19.68
	筹资活动	-	-	-	-
	合计	<b>107,488,674.31</b>	<b>100.00</b>	<b>80,340,162.41</b>	<b>100.00</b>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占总现金流入的比例较高，符合公司的经营状况；2015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占有一定比例，主要是公司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占比也一直处于高比例，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和建设二期无公害生物饲料工程项目导致的现金流出。

####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16,844,345.54	6,851,22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4,341.20	11,950,794.50
其中变动项目如下：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9,272.09	368,065.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49,805.33	865,145.69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6,950.9	68,443.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559.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190.81	-1,286,08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04,419.69	662,025.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6,791.12	-637,162.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77,786.72	5,058,577.26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是固定资产折旧、存货以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增减变动影响。固定资产折旧金额增加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末二期无公害生物饲料工程完工结转所致；2016 年存货增长较大，一是由于 2016 年底预计原材料鱼粉价格处于低位，公司加大了鱼粉采购量，二是

2017年1月下旬为春节，鉴于物流紧张，提高原材料库存以备2017年春节前后的正常生产经营所致；2016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较大，一是生猪价格稳定上升，客户流动资金周转能力提高，付款积极性提升，二是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积极催缴已发货款项所致；报告期内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较大，主要是期末采购量增加导致应付货款增加所致。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变动情况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

###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分析

##### 1、公司收入确认标准

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一、报告期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收入”。

#####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 (1) 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99,602,957.95	99.96	74,402,198.65	98.09
其他业务收入	41,961.66	0.04	1,447,180.50	1.91
合计	<b>99,644,919.61</b>	<b>100.00</b>	<b>75,849,379.15</b>	<b>100.00</b>

公司是一家生产销售猪饲料的企业，在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基本来自主营业务收入，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销售猪饲料如预混料、配合料和浓缩料取得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企业生产经营中符合国家质量要求但达不到企业设计配方标准的次品、废品收入。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预混料	59,883,346.10	60.12	46,153,021.85	62.03
配合料、浓缩料	39,719,611.85	39.88	28,249,176.80	37.97
合计	<b>99,602,957.95</b>	<b>100.00</b>	<b>74,402,198.6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预混料与配合料、浓缩料的销售比重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直销模式	93,959,744.20	94.33	71,891,033.65	96.62
经销模式	5,643,213.75	5.67	2,511,165.00	3.38
合计	<b>99,602,957.95</b>	<b>100.00</b>	<b>74,402,198.6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销售直接客户为主，间接销售模式为买断式的经销模式，经销模式的销售额占比较低。

报告期内经销商分布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区域	经销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2016 年度收入	2015 年度收入
1	广西	博白惠丰饲料店	非关联方	3,585,704.00	593,306.50
2	广西	桂林澳鸿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415.95	65,525.00
3	广西	贺州市新世纪精品兽药店	非关联方	881,541.30	201,866.00
4	广东	恩平沃池饲料店	非关联方	982,552.50	1,650,467.50
合计				<b>5,643,213.75</b>	<b>2,511,165.00</b>

### (4) 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类构成

单位：元

区域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比例 (%)	收入	比例 (%)
广西	38,420,534.75	38.58	30,516,982.15	41.02
广东	31,207,503.75	31.33	27,301,268.05	36.69
河南	17,598,161.00	17.67	7,611,244.25	10.23
湖南	9,142,051.15	9.18	4,902,091.20	6.59
浙江	1,606,052.50	1.61	2,797,051.00	3.76
湖北	710,020.00	0.71	343,680.00	0.46
其他	918,634.80	0.92	929,882.00	1.25
合计	<b>99,602,957.95</b>	<b>100.00</b>	<b>74,402,198.6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两广地区和河南、湖南地区，占总销售额的 90%以上，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提升总销量。

## (二)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利润总额、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 1、公司最近两年的收入利润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 增长率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99,644,919.61	31.37%	75,849,379.15
营业成本	55,177,396.98	15.23%	47,885,980.85
毛利	44,467,522.63	59.02%	27,963,398.30
营业利润	18,220,432.02	135.27%	7,744,368.09
利润总额	19,648,620.10	141.07%	8,150,750.94
净利润	16,844,345.54	145.86%	6,851,228.36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由于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价格下滑，公司产品科技含量凸显，饲料产品毛利上升，公司的业绩增长较为迅速。

### 2、公司最近两年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预混料	59,883,346.10	26,163,427.99	33,719,918.11	56.31%
配合料、浓缩料	39,719,611.85	29,013,968.99	10,705,642.86	26.95%
合计	<b>99,602,957.95</b>	<b>55,177,396.98</b>	<b>44,425,560.97</b>	<b>44.60%</b>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预混料	46,153,021.85	23,584,061.52	22,568,960.33	48.90%
配合料、浓缩料	28,249,176.80	23,142,986.02	5,106,190.78	18.08%
合计	<b>74,402,198.65</b>	<b>46,727,047.54</b>	<b>27,675,151.11</b>	<b>37.20%</b>

从公司的毛利构成情况来看，预混料的毛利对公司贡献最大。

### 3、公司最近两年成本构成及变动趋势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材料	50,077,650.69	90.76	44,467,469.43	92.86
直接人工	1,481,808.13	2.69	998,071.60	2.08
制造费用	3,617,938.16	6.55	2,420,439.82	5.06
合计	<b>55,177,396.98</b>	<b>100.00</b>	<b>47,885,980.85</b>	<b>100.00</b>

公司猪饲料产品的生产成本主要为原材料，2015 年度、2016 年度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2.86%、90.76%，报告期内原材料占比略微下降，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所用的豆粕、氨基酸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报告期内制造费用的占比有所提高，主要是由于 2016 年新建的无公害生物饲料工程（二期工程）完工，投入生产使用，造成折旧费用、期间的物料调仓费用增加所致。

#### 4、公司最近两年现金收款及现金付款统计分析

##### （1）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收款额统计表

单位：元

年度	总销售收款额	现金收款金额	占比
2015 年度	81,240,742.72	24,039,486.67	29.59%
2016 年度	101,700,345.71	275,271.75	0.27%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采用现金收款结算的比例分别为 29.59% 和 0.27%。2015 年度公司的部分猪场养殖户，由于远离城区，所在区域银行网点较少，个体养殖户对公支付货款不便，故存在现金缴款以及业务员代收客户款项的情形；从 2016 年初开始，公司全面推行 POS 机收款，完成所有个人卡的注销手续，除了公司周边个别客户上门提货，直接支付现金至财务的零星现金收入外，现金收款的情形已经得到了有效控制。

报告期内，存在公司业务员使用自己的员工个人卡代收款后，转存至公司对公账户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 ①员工个人卡结算的金额及占比

据核查统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共有 18 个公司业务人员合计通过 30 张自身的员工个人卡进行代收款项回款至公司对公账户，回款金额统计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现金收款金额	275,271.75	0.27%	24,039,486.67	29.59%
其中：客户上门付现金金额	275,271.75	0.27%	1,030,095.42	1.27%
业务员代收现金金额	-	-	23,009,391.25	28.32%
对公账户收款金额	101,425,073.96	99.73%	57,201,256.05	70.41%
其中：客户账户回款金额	97,696,129.51	96.06%	57,082,256.05	70.26%
员工个人卡回款金额	2,152,842.05	2.12%	119,000.00	0.15%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合计	101,700,345.71	100.00%	81,240,742.72	100.00%

2015 年度，公司业务员代收客户款项后，统一转交出纳进行集中保管，并将大额现金存至公司对公账户。2015 年 12 月末，一方面为了规范公司款项结算的内部控制，降低现金收款的回款比例，另一方面保证业务员代收现金款项的安全性，公司颁布更新现金收款制度，要求客户将货款转账支付到公司对公账户；客户没有对公账户的，金额超过壹万元额度必须从客户私人账户转账到公司账户，禁止出现大额的现金收款。据此，鉴于公司所处的饲料行业，由于饲料企业的销售对象主要为养殖户，养殖户的生猪养殖基地大多远离城区、相对偏远，所在区域银行网点较少，客户对公支付货款不便，为了控制现金收款的比例，故公司业务员为了客户小额货款的回款便利，存在代收客户款项后，然后通过其个人银行卡转存至公司对公账户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所涉及的员工个人卡共有 30 张，分别归属于公司 18 个业务人员，合计代收了客户款项为 2,278,878.05 元，所代收的客户款项已全部汇至公司对公账户，且未出现截留资金的情形。

### ② 员工个人卡的内部控制

公司出纳每日根据当日现金和银行存款到款情况，编制客户回款日报表及资金余额表与欠款余额，于当日 17 点上报公司总经理，及时掌握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每月末，与区域销售人员进行对账，核实公司各区域销售情况、回款情况；

每月 1 号，销售会计编制申报上月营销人员的回款及可比销量表，并对公司客户每季度定期进行往来对账，对账单要盖有企业财务章或法人代表签名，按时收回存入客户档案和财务存档；

公司对同一个客户发出第二批货时，公司财务人员会跟客户进行电话沟通，确认前期款项的收回情况后，才允许发出货物；对于超过一个月未有交易的客户，公司财务人员也会电话联系区域销售员和客户，了解客户实际情况，并启动催款程序。

### ③ 员工个人卡的规范措施

一、制定资金管理制度，规范款项结算。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销售与收款管理办法》、《采购与付款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等资金管理制度，

明确了对于资金管理的相关控制措施，有效控制现金结算以及禁止个人卡的使用。

二、注销个人卡，禁止员工代收货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将所涉及的 18 个公司业务人员合计 30 张员工个人卡全部予以注销。

三、大量使用 POS 机刷卡支付，要求客户对公转账支付。自 2016 年全面推行 POS 机收款以来，公司现金收款金额只有零星的周边客户现金回款 275,271.75 元，现金收款比例已降至 0.27%。

四、承诺禁止使用个人卡收款。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出具承诺函，公司现已将全部员工个人卡注销完毕，今后完全禁止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销售与收款管理办法》、《采购与付款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严格执行，并有效加强公司资金结算管理，严禁个人卡收取公司货款。

## (2)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付款额统计表

单位：元

年度	总采购付款额	现金付款金额	占比
2015 年度	45,188,233.84	124,498.30	0.28%
2016 年度	50,161,204.16	26,461.40	0.05%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采用现金付款结算的比例分别为 0.28% 和 0.05%，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现金付款结算的比例较小。

报告期内现金收款的必要性：公司的销售对象主要为猪场养殖户，养殖户的生猪养殖基地大多远离城区，相对偏远，所在区域银行网点较少，个体养殖户对公支付货款不便，导致出现现金收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现金付款的必要性：虽然公司报告期内的现金付款比例较低，但是仍未完全避免现金支付，主要是由于公司所用部分原材料为玉米、大豆等初级农产品，从农户手中直接采购在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鉴于农户的交易习惯，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零星支付现金的情形。

鉴于上述现金结算，尤其是针对现金收款结算的情形，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销售与收款管理办法》、《采购与付款管理办法》，明确了公司对于资金管理、收款控制、付款控制的具体管理措施。

对于客户销售，公司要求先与客户签订合同订单，根据订单进行出货，出货

后按规定开具发票，而后通过汇款或者 POS 机刷卡的形式，将款项支付至对公账户的闭环管理，从而有效保障公司收入确认的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对于供应商结算，避免采用现金支付货款。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现金支付货款的比率较低，仅有零星的现金付款，对于大额的现金收款，由公司及时存放银行，不存在公司将收到的现金直接用于支付采购货款的情形。**

## 5、公司最近两年个人客户销售与个人供应商采购统计分析

### (1) 公司报告期内个人客户销售额统计表

单位：元

年度	总销售额	单位客户销售额	占比	个人客户销售额	占比
2015 年度	75,849,379.15	67,513,323.55	89.01%	8,336,055.60	10.99%
2016 年度	99,644,919.61	76,949,026.75	77.22%	22,695,892.86	22.78%

其中单位客户、个人客户的现金结算额占比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单位客户销售额	其中：现金结算金额	占比
2015 年度	67,513,323.55	17,477,273.00	25.89%
2016 年度	76,949,026.75	147,597.00	0.19%
年度	个人客户销售额	其中：现金结算金额	占比
2015 年度	8,336,055.60	6,562,213.67	78.72%
2016 年度	22,695,892.86	127,674.75	0.56%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占比 10.99、22.78%，对个人客户的销售额相对占比不高，是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中型猪场，个人养猪场相对较少。而 2015 年度、2016 年度个人客户中采用现金收款结算的比例分别为 78.72%、0.56%。2015 年度现金收款金额较大，但 2016 年度已经采取了有效措施将现金收款比例降低至 0.56%。

报告期内，公司与个人客户签订了销售合同，根据合同订单进行发货出库，运送至个人客户，对于款项的收取，在报告期内，存在业务员代收款的形式，自 2016 年 4 月起，除零星的周边个人客户上门现金提货外，其余均通过转账支付至对公账户。

### (2) 公司报告期内个人供应商采购额统计表

单位：元

年度	总采购额	单位供应商采购	占比	个人供应商采购	占比
----	------	---------	----	---------	----

		额		额	
年度					
2015 年度	44,447,115.32	41,419,975.49	93.19%	3,027,139.83	6.81%
2016 年度	54,303,783.44	53,970,294.31	99.39%	333,489.13	0.61%

其中单位供应商、个人供应商采购额及现金结算占比如下：

单位：元

年度	单位供应商采购额	其中：现金结算金额	占比
2015 年度	41,419,975.49	32,645.00	0.08%
2016 年度	53,970,294.31	2,260.00	0.00%
年度	个人供应商采购额	其中：现金结算金额	占比
2015 年度	3,027,139.83	91,853.30	3.03%
2016 年度	333,489.13	24,201.40	7.26%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占比 6.81%、0.61%，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比例明显下降，是由于公司以生产预混料为主，其原料鱼粉、乳清粉、维生素、氨基酸、磷酸氢钙等均向单位供应商采购，而大豆、玉米等原料也多数向经销供应商进行采购，因此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比较低。2015 年度、2016 年度个人供应商中采用现金支付结算的比例分别为 3.03%、7.26%，单位供应商采用现金支付结算的比例分别为 0.08%、0.01%，公司支付现金采购材料金额以及占比均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与个人供应商签订了供货合同，供应商根据合同进行供货，付款基本为公司账户对外转账支付，极少采用现金付款结算。

鉴于上述与个人客户以及供应商的现金结算，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销售与收款管理办法》、《采购与付款管理办法》，明确了公司对于现金管理、收款控制、付款控制的具体管理措施。对于个人客户销售，公司要求先与客户签订合同订单，根据订单进行出货，出货后按规定开具发票，而后汇款至公司对公账户收款的闭环管理，从而有效保障公司收入确认的完整性、准确性、及时性。对于个人供应商采购，公司要求先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然后根据合同供货，按规定要求对方提供发票，而后由公司对公账户进行付款的闭环管理，从而有效保障公司采购的真实、完整。

###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增长率	2015 年度
销售费用	12,044,286.46	30.81%	9,207,777.54
管理费用	14,343,309.78	34.24%	10,684,542.01
其中：研发费用	4,275,639.34	-3.41%	4,426,436.27
财务费用	-249,139.80	502.45%	-41,354.75
营业收入	99,644,919.61	31.37%	75,849,379.1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09%	-0.41%	12.1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39%	2.13%	14.0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25%	400.00%	-0.0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6.23%	0.23%	26.17%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相对稳定，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占比分别为 26.17% 及 26.23%。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增长变动较大的主要是职工薪酬、会议费、广告宣传费以及利息收入。

##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输装卸费	3,911,327.68	3,167,854.85
职工薪酬	3,813,275.65	2,575,188.94
差旅费	1,979,437.18	1,602,520.15
广告宣传费	1,029,976.40	601,801.90
业务招待费	842,201.78	804,564.27
其他经营费用	468,067.77	455,847.43
合计	<b>12,044,286.46</b>	<b>9,207,777.54</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装卸费、职工薪酬、差旅费、广告宣传费以及业务招待费，2016 年度销售费用比 2015 年度增长 30.81%，主要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销售人员的职工薪酬、差旅费以及公司的广告宣传费、运输装卸费用同步增长所致。

##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	4,275,639.34	4,426,436.27
职工薪酬	4,481,867.96	2,885,374.59
会议费	1,215,323.75	112,301.90
中介机构费	1,153,677.90	886,932.00
办公费	994,285.56	413,086.62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折旧摊销费	545,276.86	385,131.35
车辆费用	539,095.18	453,782.50
业务招待费	377,444.50	360,576.73
装修费	306,321.02	33,247.30
差旅费	198,828.75	132,044.20
培训费	159,169.20	73,577.30
其他费用	96,379.76	522,051.25
<b>合计</b>	<b>14,343,309.78</b>	<b>10,684,542.01</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职工薪酬等。2016 年度管理费用比 2015 年度增加 3,658,767.77 元，主要是职工薪酬、会议费增加所致。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6 年新引进一批高科技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所致；会议费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度公司举办了“种猪系统营养+”分享会、区域技术交流会等多个大型交流会议。

###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	50,682.18	13,772.48
利息收入	-299,821.98	-55,127.23
汇兑损益	-	-
<b>合计</b>	<b>-249,139.80</b>	<b>-41,354.75</b>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和手续费，利息收入为公司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手续费主要为银行办理业务发生的费用。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利息收入增长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6 年度将流动资金作为大额存单存入银行所致。

### (四) 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 (五) 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b>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559.9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8,839.30	448,785.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51.22	-41,842.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28,188.08	406,382.85
减：非经常性损益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23,340.38	67,758.73
<b>二、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1,204,847.70</b>	<b>338,624.12</b>

2015 年度、2016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338,624.12 元、1,204,847.70 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94%、7.15%。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不高，公司盈利对其不具有依赖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按类别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明细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1,468,839.30	448,785.32
	其他	20,771.57	3,499.43
	合计	<b>1,489,610.87</b>	<b>452,284.75</b>
营业外支出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559.90
	赞助费支出	58,869.00	40,342.00
	罚款	-	5,000.00
	滞纳金	2,553.79	-
	合计	<b>61,422.79</b>	<b>45,901.90</b>

上述的滞纳金主要是合同印花税的滞纳金；罚款是缴纳的盐业罚款，具体参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一）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其他守法情况（1）盐业处罚”。

其中，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依据
南宁市武鸣县华侨投资区 15000 吨种猪预混合饲料加工扩建项目	145,000.00	-	关于 2015 年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助项目计划的批复（桂农办【2015】17 号）
2015 中央财政农业技术推广项目（种猪高产营养与饲养技术推广示范	300,000.00	-	南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财政农业技术推广项目资金的通知（南财农【2015】342 号）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依据
范)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政府补助资金	313,000.00	-	关于下达南宁市 2015 年第一批技术创新项目计划的通知(桂工信投资【2014】276 号)
提高集约化养猪业生产水平母猪专用预混合饲料的产业化开发项目	250,000.00	-	关于下达 2014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的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第一批)的通知(南科发【2014】12 号)
南宁市种猪营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	-	关于下达 2013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的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第三批)的通知(南科发【2013】72 号)
重点工业园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助	109,939.30	77,455.32	关于在自治区重点工业园区调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的通知(桂人社发【2011】72 号)
2014 年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	350,000.00	关于下达 2014 年南宁市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及财政资金的通知(南财农综【2014】33 号)
广西科技厅专利发明补助	-	21,330.00	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专利申请资助和奖励暂行办法的通知(桂财教【2012】319 号)
南宁动物卫生监督所抽样检测补偿款	500.00	-	广西壮族自治区兽药监察所关于委托抽取饲料样品的函(桂兽药函【2016】3 号)
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励金	1,000.00	-	关于表彰 2014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通报(东盟经开区政【2015】30 号)
2015 年自治区工业新产品补助金	20,000.00	-	关于公布 2015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新产品补助名单的通知(桂工信科技【2015】981 号)
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项目	100,000.00	-	关于下达 2013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的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第三批)的通知(南科发【2013】72 号)
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安全生产表彰经费	1,000.00	-	关于表彰 2015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通报(东盟经开区政【2016】23 号)
南宁市企业稳岗补贴	28,400.00	-	关于扩大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补贴范围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人社发【2015】47 号)
合计	1,468,839.30	448,785.32	

## (六) 公司执行的主要税项和税收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 2、税收优惠政策及批文

####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生产销售的产品符合通知中的免税饲料产品要求的，免征增值税。2010年12月20日，经南宁华侨投资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产品自2011年1月1日起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14年11月3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144500014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第12号），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规定：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经备案，公司于2015年度享受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 (3) 其他税费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印发促进全面深化改革税收政策服务措施的通知》（桂地税发【2014】29号），对拟上市企业在改制重组中涉及的行政性收费、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税费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的有关规定给予优惠或减免；对拟上市企业将非货币性资产经评估增值转增股本的，以及用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金、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在取得股权分红派息或上市限售期满后股票套现时，一并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已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7,798,526.83	32.07	39,153,713.65	41.87
应收账款	19,822,927.94	16.82	21,864,965.68	23.38
预付款项	315,808.40	0.27	730,980.01	0.78
其他应收款	576,460.95	0.49	606,449.74	0.65
存货	8,786,150.91	7.45	4,881,731.22	5.22
<b>流动资产合计</b>	<b>67,299,875.03</b>	<b>57.10</b>	<b>67,237,840.30</b>	<b>71.90</b>
固定资产	23,285,306.21	19.76	20,026,317.31	21.41
无形资产	2,996,616.67	2.54	3,009,600.00	3.22
长期待摊费用	1,562,622.99	1.33	1,961,590.56	2.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2,278.48	1.30	1,286,087.67	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186,018.50	17.98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0,562,842.85</b>	<b>42.90</b>	<b>26,283,595.54</b>	<b>28.10</b>
<b>总资产合计</b>	<b>117,862,717.88</b>	<b>100.00</b>	<b>93,521,435.8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增长速度较快。2016年末资产总额较2015年末增加24,341,282.04元，主要是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所致，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为预付广西航洋信和置业有限公司购房款。

###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22,029.22	0.06%	98,832.95	0.25%
银行存款	37,776,497.61	99.94%	39,054,880.70	99.75%
合计	<b>37,798,526.83</b>	<b>100.00%</b>	<b>39,153,713.65</b>	<b>100.00%</b>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抵押、冻结或存放在境外有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 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16,117.82	100.00%	1,493,189.88	7.00%	19,822,927.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21,316,117.82</b>	<b>100.00%</b>	<b>1,493,189.88</b>	<b>7.00%</b>	<b>19,822,927.94</b>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48,883.47	100.00%	1,483,917.79	6.36%	21,864,965.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23,348,883.47</b>	<b>100.00%</b>	<b>1,483,917.79</b>	<b>6.36%</b>	<b>21,864,965.68</b>

### 2、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041,782.30	84.64%	902,089.11	5.00%
1-2 年	2,495,798.05	11.71%	249,579.81	10.00%
2-3 年	596,013.87	2.80%	178,804.16	30.00%
3-4 年	9,800.00	0.05%	5,880.00	60.00%
4-5 年	79,434.00	0.37%	63,547.20	80.00%
5 年以上	93,289.60	0.44%	93,289.60	100.00%
<b>合计</b>	<b>21,316,117.82</b>	<b>100.00%</b>	<b>1,493,189.88</b>	

(续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353,895.10	87.17%	1,017,694.76	5.00%
1-2 年	2,582,405.40	11.06%	258,240.54	10.00%
2-3 年	210,041.37	0.90%	63,012.41	30.00%
3-4 年	109,252.00	0.47%	65,551.20	60.00%
4-5 年	69,353.60	0.30%	55,482.88	80.00%
5 年以上	23,936.00	0.10%	23,936.00	100.00%
<b>合计</b>	<b>23,348,883.47</b>	<b>100.00%</b>	<b>1,483,917.79</b>	

2015 年末、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在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8.23%、96.35%，报告期内未发生坏账情形。截至 2017 年 3 月 16 日，公司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回款率达到了 79.58%，其中一年以上的款项回款 1,001,525.00 元，回款比例 30.59%。

###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2,030.00	1 年以内	30.46%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4,885.00	1 年以内	19.41%
		2,363,612.40	1-2 年	
汝南县华翔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8,510.00	1 年以内	7.03%
荔波县军华畜牧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1,250.00	1-2 年	2.68%
		509,250.00	2-3 年	
广西柯莉莱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70,010.00	1 年以内	2.67%
<b>合计</b>		<b>13,269,547.40</b>		<b>62.25%</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瑞祥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8,880.00	1 年以内	18.21%
		853,507.40	1-2 年	
广西柯莉莱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74,800.00	1 年以内	8.10%
		317,395.00	1-2 年	
广西桂平市中联畜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8,480.50	1 年以内	7.87%
广西园丰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0,175.20	1 年以内	6.51%
广西海和种猪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61,190.00	1 年以内	5.40%
		536.00	1-2 年	
合计		<b>10,764,964.10</b>		<b>46.09%</b>

2015 年末、2016 年末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合计数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46.09%、62.25%，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集中度有所提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三）预付款项

####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5,808.40	100.00%	730,980.01	100.00%
合计	<b>315,808.40</b>	<b>100.00%</b>	<b>730,980.01</b>	<b>100.00%</b>

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的预付款项账龄均为 1 年以内，未有长账龄的预付款。

####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武鸣县电业公司	非关联方	139,005.18	1 年以内	44.02%	电费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西省南宁武鸣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88,008.22	1 年以内	27.87%	加油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内蒙古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00.00	1年以内	11.02%	货款
大丰区欣怡木屑加工厂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9.50%	货款
北京瓜尔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0.00	1年以内	4.27%	货款
<b>合计</b>		<b>305,313.40</b>		<b>96.68%</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南宁市云山峰塑料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676.40	1年以内	77.39%	货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西南宁武鸣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8,085.08	1年以内	14.79%	货款
武鸣县电业公司	非关联方	57,218.53	1年以内	7.82%	电费
<b>合计</b>		<b>730,980.01</b>		<b>100.00%</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四) 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6,460.95	100.00%	-	-	576,460.95
<b>合计</b>	<b>576,460.95</b>	<b>100.00%</b>	<b>-</b>	<b>-</b>	<b>576,460.95</b>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6,449.74	100.00%	-	-	606,449.74
<b>合计</b>	<b>606,449.74</b>	<b>100.00%</b>	<b>-</b>	<b>-</b>	<b>606,449.74</b>

## 2、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080.95	35.06%	258,604.74	42.64%
1-2年	27,035.00	4.69%	347,845.00	57.36%
2-3年	347,345.00	60.25%	-	-
<b>合计</b>	<b>576,460.95</b>	<b>100.00%</b>	<b>606,449.74</b>	<b>100.00%</b>

报告期末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员工借支的备用金以及交纳的押金、保证金。

##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南宁市建筑安装工程劳动保险费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方	133,200.00	2-3年	23.11%	押金
南宁华侨投资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133,200.00	2-3年	23.11%	押金
南宁市建筑节能和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	非关联方	77,945.00	2-3年	13.52%	押金
广西资富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8.67%	保证金
张国院	非关联方	27,000.00	1年以内	4.68%	员工借款
<b>合计</b>		<b>421,345.00</b>		<b>73.09%</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南宁市建筑安装工程劳动保险费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方	133,200.00	1-2年	21.96%	押金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南宁华侨投资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133,200.00	1-2 年	21.96%	押金
南宁市建筑节能和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	非关联方	77,945.00	1-2 年	12.85%	押金
苏圣多	非关联方	37,496.00	1 年以内	6.18%	员工借款
刘林飞	非关联方	27,500.00	1 年以内	4.53%	员工借款
<b>合计</b>		<b>409,341.00</b>		<b>67.48%</b>	

上述员工借款均为公司为工龄较长的员工提供的车辆购置借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五）存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370,848.60	-	7,370,848.60
库存商品	1,415,302.31	-	1,415,302.31
<b>合计</b>	<b>8,786,150.91</b>	<b>-</b>	<b>8,786,150.91</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93,594.25	-	3,993,594.25
库存商品	888,136.97	-	888,136.97
<b>合计</b>	<b>4,881,731.22</b>	<b>-</b>	<b>4,881,731.22</b>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农副食品加工业，目前的主要业务为猪饲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豆粕、玉米、进口鱼粉及维生素等，库存商品主要为预混料和配合料、浓缩料等。

2016 年末存货较 2015 年末增加 3,904,419.69 元。存货余额增加，一是由于 2016 年底预计原材料鱼粉价格处于低位，公司加大了鱼粉采购量；二是 2017 年 1 月下旬为春节，鉴于物流紧张，提高原材料库存以备 2017 年春节前后的正常生产经营所致。

报告期末对公司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存货已过时或可

变现价值低于原成本，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六) 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25,516,867.69</b>	<b>5,308,794.23</b>	-	<b>30,825,661.92</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3,395,912.66	44,440.00	-	13,440,352.66
机器设备	8,601,117.03	3,570,732.34	-	12,171,849.37
电子设备	808,741.00	599,933.00	-	1,408,674.00
运输设备	2,380,357.00	1,093,688.89	-	3,474,045.89
器具、工具	330,740.00	-	-	330,740.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5,490,550.38</b>	<b>2,049,805.33</b>	-	<b>7,540,355.7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19,869.51	636,305.64	-	2,456,175.15
机器设备	1,765,629.47	835,045.80	-	2,600,675.27
电子设备	407,743.44	183,762.28	-	591,505.72
运输设备	1,495,368.26	331,850.97	-	1,827,219.23
器具、工具	1,939.70	62,840.64	-	64,780.34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20,026,317.31</b>	<b>3,258,988.90</b>	-	<b>23,285,306.2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576,043.15	-591,865.64	-	10,984,177.51
机器设备	6,835,487.56	2,735,686.54	-	9,571,174.10
电子设备	400,997.56	416,170.72	-	817,168.28
运输设备	884,988.74	761,837.92	-	1,646,826.66
器具、工具	328,800.30	-62,840.64	-	265,959.66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器具、工具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20,026,317.31</b>	<b>3,258,988.90</b>	-	<b>23,285,306.2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576,043.15	-591,865.64	-	10,984,177.51
机器设备	6,835,487.56	2,735,686.54	-	9,571,174.10
电子设备	400,997.56	416,170.72	-	817,168.28
运输设备	884,988.74	761,837.92	-	1,646,826.66
器具、工具	328,800.30	-62,840.64	-	265,959.66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9,984,504.34</b>	<b>15,544,162.35</b>	<b>11,799.00</b>	<b>25,516,867.69</b>
其中：房屋建筑物	5,151,683.81	8,244,228.85	-	13,395,912.66
机器设备	2,730,507.53	5,870,609.50	-	8,601,117.03
电子设备	509,241.00	311,299.00	11,799.00	808,741.00
运输设备	1,589,572.00	790,785.00	-	2,380,357.00
器具、工具	3,500.00	327,240.00	-	330,740.0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625,404.69</b>	<b>876,384.79</b>	<b>11,239.10</b>	<b>5,490,550.38</b>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75,164.43	244,705.08	-	1,819,869.51
机器设备	1,506,329.63	259,299.84	-	1,765,629.47
电子设备	265,688.47	153,294.07	11,239.10	407,743.44
运输设备	1,276,947.50	218,420.76	-	1,495,368.26
器具、工具	1,274.66	665.04	-	1,939.70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5,359,099.65</b>	<b>14,667,777.56</b>	<b>559.90</b>	<b>20,026,317.3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3,576,519.38	7,999,523.77	-	11,576,043.15
机器设备	1,224,177.90	5,611,309.66	-	6,835,487.56
电子设备	243,552.53	158,004.93	559.90	400,997.56
运输设备	312,624.50	572,364.24	-	884,988.74
器具、工具	2,225.34	326,574.96	-	328,800.3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器具、工具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5,359,099.65</b>	<b>14,667,777.56</b>	<b>559.90</b>	<b>20,026,317.31</b>
其中：房屋建筑物	3,576,519.38	7,999,523.77	-	11,576,043.15
机器设备	1,224,177.90	5,611,309.66	-	6,835,487.56
电子设备	243,552.53	158,004.93	559.90	400,997.56
运输设备	312,624.50	572,364.24	-	884,988.74
器具、工具	2,225.34	326,574.96	-	328,800.30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同时公司固定资产均在正常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对外担保的情况。

## (七)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3,520,000.00</b>	<b>65,000.00</b>	-	<b>3,585,000.00</b>
其中：土地使用权	3,520,000.00	-	-	3,520,000.00
软件使用权	-	65,000.00	-	65,0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510,400.00</b>	<b>77,983.33</b>	-	<b>588,383.33</b>
其中：土地使用权	510,400.00	70,400.00	-	580,800.00
软件使用权	-	7,583.33	-	7,583.33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3,009,600.00</b>	<b>-12,983.33</b>	-	<b>2,996,616.67</b>
其中：土地使用权	3,009,600.00	-70,400.00	-	2,939,200.00
软件使用权	-	57,416.67	-	57,416.67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b>	<b>-</b>	-	<b>-</b>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3,009,600.00</b>	<b>-12,983.33</b>	-	<b>2,996,616.67</b>
其中：土地使用权	3,009,600.00	-70,400.00	-	2,939,200.00
软件使用权	-	57,416.67	-	57,416.67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3,520,000.00</b>	-	-	<b>3,520,000.00</b>
其中：土地使用权	3,520,000.00	-	-	3,520,000.00
软件使用权	-	-	-	-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475,204.00</b>	<b>35,196.00</b>	-	<b>510,400.00</b>
其中：土地使用权	475,204.00	35,196.00	-	510,400.00
软件使用权	-	-	-	-
<b>三、账面净值合计</b>	<b>3,044,796.00</b>	<b>-35,196.00</b>	-	<b>3,009,600.00</b>
其中：土地使用权	3,044,796.00	-35,196.00	-	3,009,600.00
软件使用权	-	-	-	-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b>-</b>	<b>-</b>	-	<b>-</b>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b>五、账面价值合计</b>	<b>3,044,796.00</b>	<b>-35,196.00</b>	-	<b>3,009,600.00</b>
其中：土地使用权	3,044,796.00	-35,196.00	-	3,009,600.00
软件使用权	-	-	-	-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该出让所得的土地使用权均有国土局颁发的国有土地使用证，有合法的权属证明文件，权属清晰。该土地使用权未设置抵押担保。

### (八)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房屋装修费	1,961,590.56	-	398,967.57	-	1,562,622.99
合计	<b>1,961,590.56</b>	-	<b>398,967.57</b>	-	<b>1,562,622.99</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房屋装修费	-	1,994,837.86	33,247.30	-	1,961,590.56
合计	-	<b>1,994,837.86</b>	<b>33,247.30</b>	-	<b>1,961,590.56</b>

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 2015 年末对广西种猪营养工程技术中心实验大楼的房屋装修费用。

###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8,722,000.00	1,308,300.00	7,090,000.00	1,063,500.00
资产减值准备	1,493,189.88	223,978.48	1,483,917.79	222,587.67
合计	<b>10,215,189.88</b>	<b>1,532,278.48</b>	<b>8,573,917.79</b>	<b>1,286,087.67</b>

###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购房款	21,186,018.50	-
合计	<b>21,186,018.50</b>	-

其他非流动资产为 2016 年 12 月公司支付给广西航洋信和置业有限公司的预付购房款以及相关税费，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大道 401 号南宁航洋信和广场 3 号楼 35 层，面积：2268.64 平方米，预计 2018 年办理验收房

屋手续。

###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493,189.88	1,483,917.79
存货跌价准备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1,493,189.88	1,483,917.79

##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其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000,000.00	4.26	-	-
应付账款	8,030,461.97	34.24	4,034,190.97	25.28
预收款项	236,664.30	1.01	181,023.35	1.13
应付职工薪酬	2,088,126.77	8.90	1,440,146.99	9.02
应交税费	1,951,627.31	8.32	2,056,750.63	12.89
其他应付款	1,425,550.97	6.08	1,155,382.88	7.24
流动负债合计	14,732,431.32	62.81	8,867,494.82	55.57
递延收益	8,722,000.00	37.19	7,090,000.00	44.43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22,000.00	37.19	7,090,000.00	44.43
负债合计	23,454,431.32	100.00	15,957,494.82	100.00

公司负债项目中占负债总额比例较大的为应付账款及递延收益，2015年末、2016年末两者合计金额占总负债金额的比例分别达到了69.71%、71.43%。

###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	-

公司2016年12月27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合同号：79101604000002），合同约定公司向银行贷款100万元用于采

购原材料，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26 日止；采用固定利率，贷款年利率为 6.09002%；该笔贷款由左晓灵及其配偶彭艳红、黄建奎及其配偶李亚、李勇及其配偶李春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791016ZB000001、791016ZB000002、791016ZB000003。

## （二）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030,461.97	100.00%	4,007,056.16	99.33%
1-2 年	-	-	5,909.40	0.15%
2-3 年	-	-	192.60	0.00%
3 年以上	-	-	21,032.81	0.52%
合计	<b>8,030,461.97</b>	<b>100.00%</b>	<b>4,034,190.97</b>	<b>100.00%</b>

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分别为 99.33%、100.00%，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原材料款项。

###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广东林亿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9,720.00	1 年以内	15.19%	货款
南宁市安盈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3,484.80	1 年以内	13.24%	货款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3,332.00	1 年以内	12.87%	货款
广西桂柏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1,264.55	1 年以内	7.11%	货款
广西福祺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600.00	1 年以内	4.57%	货款
合计		<b>4,254,401.35</b>		<b>52.98%</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广州市东牧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9,972.00	1 年以内	26.77%	货款
广州誉兴达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7,415.50	1 年以内	9.36%	货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爱不停（北京）蛋白质饲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2,273.50	1年以内	6.01%	货款
广东林亿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576.00	1年以内	5.74%	货款
禄丰天宝磷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800.00	1年以内	5.67%	货款
<b>合计</b>		<b>2,160,037.00</b>		<b>53.55%</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三）预收款项

#### 1、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6,664.30	100.00%	181,023.35	100.00%
<b>合计</b>	<b>236,664.30</b>	<b>100.00%</b>	<b>181,023.35</b>	<b>100.00%</b>

公司 2015 年末、2016 年末全部预收款项均为 1 年以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系预收货款。2015 年末、2016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81,023.35 元和 236,664.30 元，预收款项余额较小且保持稳定。

#### 2、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开平市合民养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 年以内	33.80%	货款
漯河市隆兴养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60.00	1 年以内	12.49%	货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畜禽品种改良站	非关联方	23,356.40	1 年以内	9.87%	货款
陈君	非关联方	21,770.00	1 年以内	9.20%	货款
博白县惠丰饲料店	非关联方	20,924.00	1 年以内	8.84%	货款
<b>合计</b>		<b>175,610.40</b>		<b>74.20%</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内容
广西壮族自治区畜禽品种改良站	非关联方	122,360.40	1年以内	67.59%	货款
开平市合民养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00.00	1年以内	13.31%	货款
博白县惠丰饲料店	非关联方	20,924.50	1年以内	11.56%	货款
李耀华	非关联方	10,726.75	1年以内	5.93%	货款
秦静	非关联方	1,280.00	1年以内	0.71%	货款
<b>合计</b>		<b>179,391.65</b>		<b>99.10%</b>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 （四）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440,146.99	11,573,119.30	10,925,139.52	2,088,126.77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588,615.41	588,615.41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1,440,146.99</b>	<b>12,161,734.71</b>	<b>11,513,754.93</b>	<b>2,088,126.77</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49,637.48	7,781,652.94	6,591,143.43	1,440,146.99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830,482.00	830,482.0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249,637.48</b>	<b>8,612,134.94</b>	<b>7,421,625.43</b>	<b>1,440,146.99</b>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0,146.99	10,368,918.81	9,796,684.06	2,012,381.74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2、职工福利费	-	766,162.56	766,162.56	-
3、社会保险费	-	304,556.22	304,556.2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60,357.86	260,357.86	-
工伤保险费	-	17,033.77	17,033.77	-
生育保险费	-	27,164.59	27,164.59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33,481.71	57,736.68	75,745.03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非货币性福利	-	-	-	-
<b>合计</b>	<b>1,440,146.99</b>	<b>11,573,119.30</b>	<b>10,925,139.52</b>	<b>2,088,126.77</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589.00	7,367,665.87	6,173,107.88	1,440,146.99
2、职工福利费		7,370.00	7,370.00	-
3、社会保险费	-	310,440.20	310,440.2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76,386.40	276,386.40	-
工伤保险费	-	13,118.00	13,118.00	-
生育保险费	-	20,935.80	20,935.80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48.48	96,176.87	100,225.35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非货币性福利	-	-	-	-
<b>合计</b>	<b>249,637.48</b>	<b>7,781,652.94</b>	<b>6,591,143.43</b>	<b>1,440,146.99</b>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560,378.47	560,378.47	-
2、失业保险费	-	28,236.94	28,236.94	-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588,615.41	588,615.41	-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769,618.20	769,618.20	-
2、失业保险费	-	60,863.80	60,863.80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830,482.00	830,482.00	-

##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882,433.26	2,044,668.75
个人所得税	42,070.19	12,081.88
房产税	5,461.64	-
土地使用税	15,700.72	-
印花税	5,961.50	-
合计	1,951,627.31	2,056,750.63

应交税费主要是公司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应交企业所得税的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利润的变化所致。

## (六) 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含)以内	1,128,350.97	79.15%	1,134,582.88	98.20%
1年-2年	277,400.00	19.46%	13,300.00	1.15%
2年-3年	13,300.00	0.93%	-	-
3年以上	6,500.00	0.46%	7,500.00	0.65%
合计	1,425,550.97	100.00%	1,155,382.88	100.00%

###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款项内容
布勒（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000.00	1-2 年	17.82%	质保金
左晓灵	关联方	199,992.00	1 年以内	14.03%	经营风险金
袁小利	关联方	180,000.00	1 年以内	12.63%	经营风险金
南宁市金广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650.00	1 年以内	12.25%	质保金
黄建奎	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10.52%	经营风险金
<b>合计</b>		<b>958,642.00</b>		<b>67.25%</b>	

2016 年 1 月 16 日，根据商大科技 2016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为了激发经营团队工作激情，关注人才成长，着眼未来发展的目标，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自愿以 0-20 万元之间的任意金额为每年的经营风险金，如果实际完成的年利税总额<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80%，不返还经营风险金；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80%≤实际完成的年利税总额<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100%，全额返还经营风险金；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100%≤实际完成的年利税总额，按 3 倍返还经营风险金。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确定董监高薪酬以及经营风险金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实际完成的年利税总额在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80% 到 100% 之间，因此需全额返还已计提的经营风险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按照决议全部返还经营风险金至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款项内容
布勒（常州）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000.00	1 年以内	21.98%	质保金
盛辉物流公司	非关联方	44,000.00	1 年以内	3.81%	运费
左晓灵	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3.46%	政府奖励款

项目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款项内容
苏祥	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3.46%	政府奖励款
吴德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3.46%	政府奖励款
合计		<b>418,000.00</b>		<b>36.18%</b>	

公司应付政府奖励款，是由于 2014 年度公司先后荣获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二等奖和南宁市科技进步二等奖，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的通知》(桂政发【2010】32 号)、《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第二次修订）的通知》(桂科成字〔2015〕73 号)、《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研发奖励试行办法》的文件规定，公司应支付政府奖励款 26 万元，其奖金应按贡献大小进行分配，项目主要完成人员（荣誉证书获得者）所得奖金应占奖金总额的百分之七十至九十，其余部分发给其他未列入获奖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名单的项目主要完成人员（非荣誉证书获得者）。

## （七）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7,090,000.00	2,940,000.00	1,308,000.00	8,722,000.00
合计	<b>7,090,000.00</b>	<b>2,940,000.00</b>	<b>1,308,000.00</b>	<b>8,722,000.00</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2,600,000.00	4,840,000.00	350,000.00	7,090,000.00
合计	<b>2,600,000.00</b>	<b>4,840,000.00</b>	<b>350,000.00</b>	<b>7,090,000.00</b>

涉及政府补助的明细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武鸣县华侨投资区 15000 吨种	2,160,000.00	740,000.00	145,000.00	2,755,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猪预混合饲料加工扩建项目					
2015中央财政农业技术推广项目（种猪高产营养与饲养技术推广示范）	600,000.00	400,000.00	300,00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700,000.00		313,000.00	387,000.00	与资产相关
促进母猪乳腺发育和胎儿生长营养核心产品研发项目	-	300,000.00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规模化猪场母猪高效健康养殖关键技术集成研究与示范推广项目	-	500,000.00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方高温高湿环境下规模化猪场母猪高产营养技术创新项目	-	500,000.00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提高规模化猪场母猪泌乳力关键营养技术与应用示范项目	-	500,000.00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妊娠母猪四段式营养与饲养技术研发创新型企业培育项目	600,000.00	-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头胎母猪妊娠期营养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250,000.00	-	-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种猪营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能力建设项目	600,000.00	-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	630,000.00	-	-	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项目	100,000.00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种猪营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200,000.00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提高集约化养猪生产水平母猪专用预混合饲料的产业开发项目	250,000.00	-	2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7,090,000.00</b>	<b>2,940,000.00</b>	<b>1,308,000.00</b>	<b>8,722,000.00</b>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武鸣县华侨投资区15000吨种猪预混合饲料加工扩建项目	-	2,160,000.00	-	2,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中央财政农业技术推广项目（种猪高产营养与饲养技术推广示范）	-	600,000.00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700,000.00	-	-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年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妊娠母猪四段式营养与饲养技术研发创新型企业培育项目	-	600,000.00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头胎母猪妊娠期营养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	250,000.00	-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西种猪营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能力建设项目	-	600,000.00	-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	-	630,000.00	-	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助项目					
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示范项目	100,000.00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种猪营养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提高集约化养猪生产水平母猪专用预混合饲料的产业开发项目	250,000.00	-	-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族自治区专利专项资金项目	350,000.00	-	3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b>2,600,000.00</b>	<b>4,840,000.00</b>	<b>350,000.00</b>	<b>7,090,000.00</b>	

##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	70,000,000.00	70,000,000.00
资本公积	5,194,579.92	5,194,579.92
盈余公积	2,386,044.70	685,542.38
未分配利润	16,827,661.94	1,683,818.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94,408,286.56</b>	<b>77,563,941.02</b>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b>94,408,286.56</b>	<b>77,563,941.02</b>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

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二) 关联方关系

### 1、控股股东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左晓灵、黃建奎、李勇，其中左晓灵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20,609,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26%；黃建奎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20,609,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26%；李勇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20,609,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4426%；同时三人分别通过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间接持有公司 508,480 股、508,480 股和 508,480 股，上述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共计持有 63,354,8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5070%，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 3、本公司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00%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2 日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B 区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及销售提高种用动物繁殖效率的植物提取物预混剂、膳食纤维预混剂、维生素预混剂、微量元素预混剂、糖蜜及相关副产物发酵产品、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全价饲料等；生物技术开发与应用、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约化养殖软件系统技术开发；集约化养殖场用设施、仪器、机械设备销售、养殖技术咨询；集约化养殖企业健康监测、产品安全检测；饲料、饲料原料及农副产品质量检测；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及应用

### 4、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左晓灵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黃建奎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
3	李勇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技术总监

### 5、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袁小利	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监事会主席
2	广西欣诸业投资管理中心	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

## 6、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其他关联方

### (1) 其他关联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左晓灵原兼职企业；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总经理黄建奎原担任董事的企业

注：2016年7月7日，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桂）外资销准字（2016）5号外商投资企业注销登记通知书，已准予广西商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注销登记。

### (2) 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是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彭艳红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左晓灵的配偶
2	李亚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黄建奎的配偶
3	李春梅	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技术总监李勇的配偶
4	苏祥	董事会秘书杨小静的配偶
5	钟铭	监事伍剑的配偶

## (三)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之间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担保

2016年12月27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05000002的《综合授信协议》，约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向公司提供200万元的无抵押最高授信额度，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从2016年12月27日至2017年12月26日止。

2016年12月27日，左晓灵及彭艳红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ZB0000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黄建奎及李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ZB0000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李勇及李春梅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签订编号为791016ZB000003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编号为79101605000002的《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12月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2016年12月26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关于左晓灵、黄建奎、李勇对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南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以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 ①关联方资金拆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形。

### ②关联方资金拆出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2016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借支金额	本期归还金额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预借笔数
黄建奎	共同实际控制人、总经理	-	195,600.00	195,600.00	-	1

2016年2月24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建奎预借了一笔资金用作前期公司筹办大型会议，2016年6月30日将预借资金归还公司，公司于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追认黄建奎预借资金筹办会议事宜》。

公司本次预借资金给黄建奎用于大型会议前期支出，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因此未明确约定利息并收取资金利息。如果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进行利息测算，2016年度资金拆借利息为3,001.65元，占当年净利润的0.02%，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小。

鉴于公司报告期内出现预借资金给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黄建奎用作公司前期筹办会议的事项，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严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切实保护公司资金安全，最大程度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采取了以下规范措施：

a、进一步建立健全防范资金占用的公司治理制度和流程机制的建设。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对于关联方资金拆借在决策程序、决策权限、责任认定与追究等方面都有了严格的规定，明确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在防止资金占用方面的责任，规定了责任追究和相应的处罚措施；公司第一届第八次董事会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防范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从制度上进一步有效规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行为，不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以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发生。

b、进一步加强内外部监督机构的监督职能，通过对关联资金往来的事前审查和事后审计，有效约束恶意的资金占用和关联交易的发生，有效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占用行为。

c、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对《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相关规定进行学习，不断提高业务素质和合规意识，严格按照规定进行相关事项的运作和管理，保证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d、对于发现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公司将及时清理、限期归还，并对当事人问责。

e、为了防止今后可能发生的资金违规占用问题，公司财务人员密切关注公司与各关联方、非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公司财务部对发生的异常资金往来事项要及时汇报，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f、为防范未来可能发生的资金占用，维护公司财产以及资金的完整、独立和安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杜绝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承诺函》，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各项制度，不违反相应承诺、规范，避免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占用资金情形发生。

### 3、本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其他应付款	左晓灵	董事长	199,992.00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黄建奎	董事、总经理	150,000.00	11,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勇	董事、技术总监	120,000.00	36,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先腾	董事	25,200.00	-
其他应付款	袁小利	监事会主席	180,000.00	3,000.00
其他应付款	伍剑	监事	30,000.00	15,000.00
其他应付款	汪亚男	监事	20,004.00	1,500.00
其他应付款	刘顺和	财务负责人	50,400.00	9,500.00
其他应付款	杨小静	董事会秘书	40,800.00	35,000.00
其他应付款	苏祥	董事会秘书杨小静的配偶、技术研发部副经理	-	40,000.00
其他应付款	钟铭	监事伍剑的配偶、技术研发部主任	-	22,000.00

2016 年末其他应付关联方金额为公司董监高人员计提的经营风险金。

2016 年 1 月 16 日，根据商大科技 2016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为了激发经营团队工作激情，关注人才成长，着眼未来发展的目标，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自愿以 0-20 万元之间的任意金额为每年的经营风险金，如果实际完成的年利税总额<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80%，不返还经营风险金；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80%≤实际完成的年利税总额<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100%，全额返还经营风险金；年计划利税目标的 100%≤实际完成的年利税总额，按 3 倍返还经营风险金。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确定董监高薪酬以及经营风险金的议案。

**提取经营风险金的必要性：**关于经营风险金的确定，主要是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为了激发经营团队工作激情，鼓励公司董监高成员完成既定的经营目标任务。

**提取经营风险金的公允性：**公司制定的经营目标是在公司当前经营业绩的基础上，考虑公司饲料产销量以及市场变化等因素，综合确定的具有一定挑战性的经营目标，2016 年制定的最近三年的利税总额均需保持 30% 以上的速度持续增长。

上述关于经营风险金的提取，均获得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全票通过，决策

程序合法合规，且得到所有董事、股东的认同。公司所通过的经营风险金决议，每届班子经营期第一年一月三十一日前确定三年的风险金金额以及经营目标，中途不可调整，且每人最高的经营风险金限额不得超过 20 万元，每个董监高成员自愿根据所制定的利税目标进行确定自己的经营风险金。公司的经营风险金是一种激励机制，主要为了激发经营团队工作激情，鼓励公司董监高成员完成既定的经营目标任务，促使公司更好更快的发展。综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该制度变相侵占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5 年末其他应付关联方金额为公司应支付公司员工的政府奖励款项。

2014 年度公司先后荣获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进步二等奖和南宁市科技进步二等奖，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的通知》(桂政发【2010】32 号)、《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第二次修订）的通知》(桂科成字〔2015〕73 号)、《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研发奖励试行办法》的文件规定，公司应支付员工政府奖励款 26 万元，其奖金应按贡献大小进行分配，项目主要完成人员（荣誉证书获得者）所得奖金应占奖金总额的百分之七十至九十，其余部分发给其他未列入获奖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名单的项目主要完成人员（非荣誉证书获得者）。

####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 （四）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 1、《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之间发生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相关审议程

序，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控股地位侵占公司资产。公司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建立“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公司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公司董事长为“占用即冻结”机制的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协助其做好“占用即冻结”工作。公司一旦发现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应立即启动以下程序：

(一) 在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时，财务部门的岗位负责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报告财务负责人，同时抄送董事会秘书，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占用股东名称、占用资产名称、占用资产位置、占用时间、涉及金额、拟要求清偿期限等。财务负责人收到报告后应及时向董事长汇报。

若发现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情况的，财务部门在书面报告中还应当写明涉及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协助或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情节等。

(二) 董事长根据财务负责人的汇报，应及时召集董事会会议，审议要求控股股东清偿的期限、涉及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处分决定、向相关司法部门申请办理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等相关事宜。若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应视其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对负有严重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予以解聘，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上述人员涉嫌犯罪的，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三) 董事会秘书根据董事会决议向控股股东发送限期清偿通知，监督对相关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处分决定的执行情况、向相关司法部门申请办理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等相关事宜，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 若控股股东无法在规定期限内清偿，公司应在规定期限到期后 30 日内，向相关司法部门申请将冻结股份变现以偿还侵占资产；董事会秘书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公司资

产。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违规所得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董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或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予以罢免。

公司监事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违规所得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监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或对负有严重责任的监事提请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予以罢免。”

《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审议前主动提出回避申请；非关联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根据表决结果在会议上决定关联股东是否回避。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时，则所有关联股东免于回避，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还应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条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应遵循以下基本原则：（一）诚实信用的原则；（二）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原则；（三）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四）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原则；（五）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或取费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订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九条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金额，以下同）低于 3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50 万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二）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不含 30 万元）至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至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除外；（三）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或担保除外。”

### 3、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针对关联交易，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执行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鉴于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金的实际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公司现金分红的议案》，根据信永中和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2月28日审计出具XYZH/2017KMA30026《审计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6,827,661.94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7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合计发放现金股利7,000,000元。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东应缴税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执行。

2017年5月2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现金分红的议案》。

2017年5月4日，公司已经实施完成现金分红，并已经为各股东完成了现金分红个人所得税的缴纳。

##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目的是为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提供价值参考，并出具了银信资评报【2015】沪第0705号《广西商大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为7,898.61万元，较审计后账面净资产增值379.16万元，增值率为5.04%。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

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将根据实际盈利状况和现金流量状况，可以采取现金、送股和转增资本等方式，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 （三）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 家全资子公司。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商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建奎
成立时间	2015 年 5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 万元
注册号	91450100340436193P
注册地址	南宁华侨投资区宁武路 43 号 B 区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及销售提高种用动物繁殖效率的植物提取物预混剂、膳食纤维预混剂、维生素预混剂、微量元素预混剂、糖蜜及相关副产物发酵产品、预混合饲料、浓缩饲料、全价饲料等；生物技术开发与应用、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约化养殖软件系统技术开发；集约化养殖场用设施、仪器、机械设备销售、养殖技术咨询；集约化养殖企业健康监测、产品安全检测；饲料、饲料原料及农副产品质量检测；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及应用
股权结构	商大科技占比 100%

## 2、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37,525.51	1,995,804.54
总负债	2,398.63	-
净资产	1,835,126.88	1,995,804.54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60,677.66	-4,195.46

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成立，但是目前尚处于前期市场调研和产品定位阶段，暂未有营业收入。

##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 （一）行业周期性风险

随着生猪养殖规模化程度的提高以及国家对生猪养殖业的宏观调控，生猪价格波动幅度将逐渐减小，但生猪价格仍具有一定的波动性，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将对生猪养殖规模产生影响，进而引起上游饲料行业的整体市场需求波动，市场需求的周期性波动将对公司的饲料销售价格及收入规模产生影响，因此公司饲料业务存在一定的周期性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通过强化技术、产品、品牌等优势，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饲料产品和全方位、专业化的技术服务，提升与客户合作紧密度；及时准确地掌握行业信息，判断行业走势情况，并据此进行经营决策，降低行业周期性风险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饲料产品的主要原料为添加剂原料、能量原料及蛋白原料，如玉米、豆粕、鱼粉、氨基酸、维生素等，占公司饲料生产总成本的比例较高，且均为对外采购，由于我国鱼粉、个别添加剂等主要依赖进口，玉米、豆粕的价格受种植业、油脂工业等影响，致使饲料原材料价格波动频繁，因此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会对公司饲料的单位生产成本、销售价格、毛利率带来直接影响，从而可能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利用集中采购的优势，与规模供应商形成战略合作联盟，既保障原材料的供应，又获得更优惠的原材料价格，同时减少中间环节，增加源头

采购比例；依托技术优势，不断改良饲料配方，降低单位原材料成本，提升饲料的附加值。

### （三）动物疫病和极端天气风险

禽流感、口蹄疫等动物疫病近年来在国内外时有发生，疫病的发生和传播可能会影响养殖业带来一定的影响，同时还可能对居民消费心理带来负面影响，从而减少畜禽产品的消费，进而影响到畜禽饲料的市场需求。另外，近年全球自然灾害频发，大范围的恶劣气候、极端天气明显增多，导致饲料原料价格波动较大，区域畜禽存栏量起伏明显，畜禽饲料行业也随之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不断深入研发动物抗病营养技术，进而转化到饲料产品中以提高动物自身的抗病力、免疫力；加强动物饲养管理和提高防疫措施，减少动物感染疫病的概率以及应对恶劣天气的影响。

###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规定，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

公司于2014年11月3日经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GR20144500014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第12号），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公司的业务、资质发生变动导致公司不具备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的条件，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实时关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通过业务规模扩张、经营效益

提升等有效措施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为了持续享受国家针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不断进行相关饲料产品的研发投入，申请相关专利技术，在提供自身配料研发技术的基础上，拓展公司业务扩大饲料销售规模。

### （五）应收账款占比大，存在坏账风险

2015年末、2016年末应收账款总额分别是23,348,733.47元和21,316,117.82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的24.97%和18.09%，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高。虽然公司各报告期末的账龄不长，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公司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一旦发生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客户信用体系，不断更新对客户的信用评价与信用等级，同时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客户回款项与公司销售人员的业绩进行考核挂钩，减少应收账款坏账，提升应收账款的回收效率。

### （六）现金结算风险

现金交易是饲料行业普遍存在的现象，主要原因是饲料企业的销售对象主要为养殖户，养殖户的生猪养殖基地大多远离城区、相对偏远，所在区域银行网点较少，客户对公支付货款不便，此外，存在个体养殖户自带现金上门取货方式购买饲料等情况，致使公司饲料销售业务中存在现金结算的情况，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现金收款结算额分别为24,039,486.67元和275,271.75元，占当期销售收款额的比例分别为29.59%和0.27%；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现金付款结算额分别为124,498.30元和26,461.40元，占当期采购付款额的比例分别为0.28%和0.05%。

2016年度公司的现金收付款结算比例均较低，但是如果内控制度制定不完善，或者执行不到位，则公司现金资产的安全性及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均存在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现金收款内控制度，根据业务发展状况适时完善现金交易的控制流程，进一步加大相关业务的监督及责任追究力度，从制度流程上防范相关交易风险；为了从根本上降低现金交易的比例，从2016年初开始，公司全面推行POS机收款，有效控制了现金结算的情形。

## （七）业务员使用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的风险

鉴于公司所处的饲料行业，其销售对象主要为养殖户，养殖户的生猪养殖基地大多远离城区、相对偏远，所在区域银行网点较少，客户对公支付货款不便，故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由业务员使用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后，转存至公司账户的情形。

公司的业务员使用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一方面，业务员代收款项后不及时上缴公司，存在私自占用、挪用公司资金的风险；另一方面，与个人客户采用现金结算，存在资金体外循环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针对业务员使用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的风险，公司采用客户转账、POS 机刷卡、微信等方式进行收取货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已全部完成注销员工个人卡，严禁使用及再开具个人卡用于代收货款。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出具承诺函，公司现已将全部员工个人卡注销完毕，今后完全禁止员工个人卡代收货款。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销售与收款管理办法》、《采购与付款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严格执行，并有效加强公司资金结算管理，严禁个人卡收取公司货款。

## （八）股权集中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90.5070% 的股份，处于对公司绝对控制的地位。公司虽已建立并执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等内控制度，但实际控制人可凭借其控制地位，影响公司人事、生产和经营管理决策，给公司正常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对投资者利益带来潜在风险。

**应对措施：**（1）未来公司可采用引进外部投资者的方式，对股权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可以更好的发挥股东大会的作用；（2）公司已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大股东遵照相关法规规范经营公司，忠实履行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  
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左晓灵

黄建奎

李 勇

王先腾

万海峰

全体监事签字：

袁小利

伍 剑

汪亚男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黄建奎

李 勇

刘顺和

杨小静

广西商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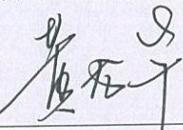
2017年5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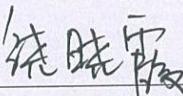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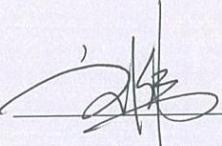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黄龙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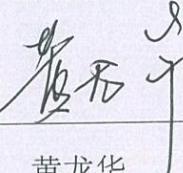


饶晓霞



刘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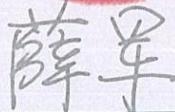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黄龙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7年5月19日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兹授权 薛军 (职务: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在分管工作范围内,代表法定代表人在下列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法律文件中签名(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要求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名的除外):

一、与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业务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协议、推荐挂牌申报文件、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文件、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文件、投标文件、申请补贴文件等。

二、与企业债、金融债、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等固定收益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以及公司债受托管理业务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协议、与项目有关的各类报送审批机关或监管机构的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

三、所分管部门日常经营管理及业务开展所需签订的其他合同及法律文件。

### 四、其他事项

1、上述事项需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审批决策流程,再由被授权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在相关文件上签名。

2、本授权委托书自授权人与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原则上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截止后未及时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延续。

3、授权期间内,若公司对被授权人分管工作有所调整的,授权书内容按照调整后被授权人的分管工作同步调整。

4、本授权事项原则上不得转授权。为业务开展需要，被授权人确需转授权给所分管部门指定人员的，经报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后，可转授权一次。

5、本授权书未尽事项，依据公司《法定代表人名章用印审批管理规程》执行。

授权人：

李梅



## 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邓少军

邓少军

张邦永

张邦永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德华

王德华

广东法制盛邦(东莞)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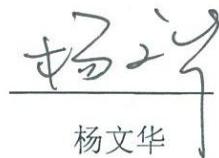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张为



杨文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叶韶勋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丁晓宇



丁晓宇



嘉宁

单位负责人签字：

梅惠民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